

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HICORP

国融证券

二〇二〇年九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管阳春直接持有公司 15.7433% 的股份，并通过环球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40%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7433% 的股份，管阳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管阳春有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为进一步扶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并鼓励汽车行业的产业升级及重组整合，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受到国家产业和行业政策的监管，如果未来的产业或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以不锈钢和铝合金为主，上游产品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原材料成本。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不断提高存货周转率，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技术更新风险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完成了一定的技术积累，信誉及口碑良好，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如果不能及时发掘用户需求的变化，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领先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订单流失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如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公司无法续期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公司未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提升，可能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2020 年 3 月末、2019 年末、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210.82 万元、6,306.39 万元、4,568.8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45.10%、45.16%、40.60%，报告期内各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余额分别为 312.06 万元、315.32 万元、249.25 万元，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虽然公司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如果一旦发生坏账，可能因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来自前 5 大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87%、84.88%、83.54%，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和对单一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如果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向前 5 大供应商采购的合计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89%、56.15%、50.29%，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供应商出现重大变化，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6.06%、89.04%和 89.16%。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股本规模偏小，虽然公司负债主要为对控股股东环球集团的借款，但若未来未能做好资金筹划工作，将面临偿债能力风险，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的燃料供给系统、制动系统，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上游供应商主要为铝合金板、不锈钢板等金属材料生产企业，下游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企业和 LNG 装备生产企业。公司生产经营全部在中国国内，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国内客户。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特别是 2020 年 2 月份，部分客户和供应商阶段性停产停工或减产，对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生产不利影响，造成公司 2020 年 1-3 月产销量下降，同时，整车制造企业每年都会要求零部件供应商降价。在产销量下降和销售价格下降的双重压力下，2020 年 1-3 月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随着 2020 年 4、5 月份新冠肺炎疫情好转，客户、供应商复产复工，市场需求和产能得到释放，公司订单增加，盈利能力恢复，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已恢复正常。
LNG 车载气瓶销售订单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 LNG 车载气瓶业务收入分别为 3,514.59 万元、8,162.38 万元、168.03 万元，销售收入波动较大，该业务客户主要为 LNG 装备生产企业和少量整车制造企业，LNG 装备生产企业因临时产能不足或其订单时间安排问题向公司采购 LNG 车载气瓶，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订单式生产和销售。来自 LNG 装备生产企业的订单具有很大不确定性，订单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销售规模、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环球集团、管阳春、孙旭、殷太计、安传江、徐贤亮、陈燕、段菁、杨德杰、逢玲、逢祥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4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和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

	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不会投资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以避免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
承诺主体名称	环球集团、管阳春、孙旭、殷太计、安传江、徐贤亮、陈燕、段菁、杨德杰、逢玲、逢祥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4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和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对于将来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环球集团、管阳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4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出具了《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执行遵守公司的资金管理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如因违反承诺导致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上述人员、单位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承诺主体名称	青岛普天、管阳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6月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青岛普天出具了《关于劳务派遣事项的专项承诺》，就劳务派遣事项

	<p>作出如下说明及承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不规范劳务派遣而发生纠纷或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目前，公司已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公司承诺将根据现有人员规模与预计订单规模制定人员招聘计划，并纳入自有员工管理，对于因临时订单规模增加导致的个别工序临时加工需求，将采取劳务外包、外协加工等方式，将个别工序的加工需求外包给有加工能力的企业加工。</p> <p>实际控制人管阳春出具《劳务派遣事项的专项承诺》，承诺将督促青岛普天根据现有人员规模与预计订单规模制定人员招聘计划，并纳入自有员工管理，对于因临时订单规模增加导致的个别工序临时加工需求，将采取劳务外包、外协加工等方式，将个别工序的加工需求外包给有加工能力的企业加工。如青岛普天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关于劳务派遣的规定而遭受处罚或承担责任的，本人将全额补偿青岛普天遭受的损失。</p>
--	---

承诺主体名称	管阳春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4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环保事项的专项承诺》，承诺如公司因环保不规范问题而受到有关部门要求缴纳环保罚款，其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且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向公司追偿。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p>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9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4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4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5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7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5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8
三、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1
四、 经营合规情况	87
五、 商业模式	92
六、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93
七、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9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1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1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2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2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3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06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0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15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15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17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1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9
一、 财务报表	119
二、 审计意见	130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30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59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4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77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97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03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04
十、	重要事项	215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5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6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7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17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19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0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2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1
	主办券商声明	222
	律师事务所声明	223
	审计机构声明	224
	评估机构声明	225
第七节	附件	226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青岛普天、股份公司	指	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普天有限、有限公司	指	青岛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	指	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环球机械	指	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普天	指	陕西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	指	青岛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管理咨询公司	指	青岛环球普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普天裕隆	指	青岛普天裕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天裕德	指	青岛普天裕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天裕盛	指	青岛普天裕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天裕和	指	青岛普天裕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LNG	指	全称 Liquefied Natural Gas（液化天然气），主要成分是甲烷，先将气田生产的天然气净化处理，再经超低温(-162℃)常压液化就形成液化天然气。天然气液化后可以大大节约储运空间，而且具有热值大、性能高等特点，是一种清洁、高效的能源。
乘用车	指	是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
商用车	指	是在设计和技术特征上是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商用车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6612581994	
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殷太计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7 年 4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3 月 25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 188 号	
电话	0532-82123358	
传真	0532-86150902	
邮编	266400	
电子信箱	791040668@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逢玲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7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131010	汽车零配件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及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	特种气瓶（B4（1）（2）级：低温绝热气瓶）、汽车零部件、液氮储运生物容器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软件开发、技术信息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青岛普天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节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及 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 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质押股 份数量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 量 (股)
1	环球集团	20,000,000	40.0000	否	是	否	0	0	0	0	3,333,333
2	管阳春	7,871,642	15.7433	否	是	否	0	0	0	0	2,620,547
3	孙旭	2,371,437	4.7429	是	否	否	0	0	0	0	592,859
4	刘增喜	1,738,507	3.4770	否	否	否	0	0	0	0	1,738,507
5	尹郁武	1,672,632	3.3453	否	否	否	0	0	0	0	1,672,632
6	赵传福	1,621,383	3.24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21,383
7	于长江	1,594,454	3.1889	否	否	否	0	0	0	0	1,594,454
8	汤洪彬	1,589,844	3.1797	否	否	否	0	0	0	0	1,589,844
9	陈义献	319,638	0.6393	否	否	否	0	0	0	0	319,638
10	刘培柱	216,290	0.4326	否	否	否	0	0	0	0	216,290
11	王文花	211,208	0.4224	否	否	否	0	0	0	0	211,208
12	陈秀艳	205,968	0.4119	否	否	否	0	0	0	0	205,968
13	宋俊平	181,951	0.3639	否	否	否	0	0	0	0	181,951
14	吕咸相	171,761	0.3435	否	否	否	0	0	0	0	171,761
15	宋云东	169,929	0.3399	否	否	否	0	0	0	0	169,929
16	徐培龙	165,939	0.3319	否	否	否	0	0	0	0	165,939
17	乔建波	163,392	0.326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392
18	尹怀秀	154,658	0.3093	否	否	否	0	0	0	0	154,658
19	季瑞	145,560	0.2911	否	否	否	0	0	0	0	145,560
20	王俊峰	145,560	0.2911	否	否	否	0	0	0	0	145,560
21	朱长收	134,550	0.2691	否	否	否	0	0	0	0	134,550
22	柳敦双	128,846	0.2577	否	否	否	0	0	0	0	128,846
23	殷太计	125,182	0.2504	是	否	否	0	0	0	0	31,295
24	刘同平	121,496	0.2430	否	否	否	0	0	0	0	121,496
25	石悦军	118,814	0.2376	否	否	否	0	0	0	0	118,814
26	徐凤	116,448	0.2329	否	否	否	0	0	0	0	116,448

27	徐贤亮	116,084	0.2322	是	否	否	0	0	0	0	29,021
28	李明英	115,429	0.2309	否	否	否	0	0	0	0	115,429
29	徐立平	110,389	0.2208	否	否	否	0	0	0	0	110,389
30	于莉莉	109,170	0.2183	否	否	否	0	0	0	0	109,170
31	李秉迅	107,351	0.2147	否	否	否	0	0	0	0	107,351
32	刘春月	106,623	0.2132	否	否	否	0	0	0	0	106,623
33	孙淑芸	101,665	0.2033	否	否	否	0	0	0	0	101,665
34	李明文	101,164	0.2023	否	否	否	0	0	0	0	101,164
35	刘伟业	98,981	0.1980	否	否	否	0	0	0	0	98,981
36	王梅华	98,981	0.1980	否	否	否	0	0	0	0	98,981
37	张芳静	97,525	0.1951	否	否	否	0	0	0	0	97,525
38	王成吉	96,616	0.1932	否	否	否	0	0	0	0	96,616
39	朱淑芳	96,434	0.1929	否	否	否	0	0	0	0	96,434
40	李鹏飞	95,342	0.1907	否	否	否	0	0	0	0	95,342
41	邓美利	94,978	0.1900	否	否	否	0	0	0	0	94,978
42	杨登	94,614	0.1892	否	否	否	0	0	0	0	94,614
43	杨宁	93,978	0.1880	否	否	否	0	0	0	0	93,978
44	张德存	93,705	0.1874	否	否	否	0	0	0	0	93,705
45	肖玉香	92,431	0.1849	否	否	否	0	0	0	0	92,431
46	张金伦	91,703	0.1834	否	否	否	0	0	0	0	91,703
47	王波	91,339	0.1827	否	否	否	0	0	0	0	91,339
48	宋华	90,975	0.1820	否	否	否	0	0	0	0	90,975
49	薛红聪	90,975	0.1820	否	否	否	0	0	0	0	90,975
50	张桂娥	89,702	0.1794	否	否	否	0	0	0	0	89,702
51	贾茂杰	89,156	0.1783	否	否	否	0	0	0	0	89,156
52	逢增节	88,064	0.176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64
53	王春业	88,064	0.176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64
54	徐仁信	88,064	0.176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64
55	于伟	88,064	0.176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64
56	赵同乐	88,064	0.1761	否	否	否	0	0	0	0	88,064
57	郑守勇	87,700	0.1754	否	否	否	0	0	0	0	87,700

58	王泽清	87,336	0.1747	否	否	否	0	0	0	0	87,336
59	丁培连	86,426	0.1729	否	否	否	0	0	0	0	86,426
60	李萍	86,426	0.1729	否	否	否	0	0	0	0	86,426
61	秦媛	86,426	0.1729	否	否	否	0	0	0	0	86,426
62	郑少平	86,426	0.1729	否	否	否	0	0	0	0	86,426
63	窦学丽	85,881	0.1718	否	否	否	0	0	0	0	85,881
64	苗增玲	84,789	0.1696	否	否	否	0	0	0	0	84,789
65	张希悦	84,425	0.1689	否	否	否	0	0	0	0	84,425
66	崔振华	83,697	0.1674	否	否	否	0	0	0	0	83,697
67	丁庆伍	82,787	0.1656	否	否	否	0	0	0	0	82,787
68	封乾安	82,787	0.1656	否	否	否	0	0	0	0	82,787
69	葛义欣	82,787	0.1656	否	否	否	0	0	0	0	82,787
70	徐治武	82,787	0.1656	否	否	否	0	0	0	0	82,787
71	高秀美	82,242	0.1645	否	否	否	0	0	0	0	82,242
72	毕文仕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3	侯可孝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4	李志高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5	刘瑞家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6	王继东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7	徐公和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8	薛增学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79	闫玉臻	81,878	0.1638	否	否	否	0	0	0	0	81,878
80	赵立美	80,786	0.1616	否	否	否	0	0	0	0	80,786
81	丁子辉	80,058	0.1601	否	否	否	0	0	0	0	80,058
82	郭庆	80,058	0.1601	否	否	否	0	0	0	0	80,058
83	逢钊华	80,058	0.1601	否	否	否	0	0	0	0	80,058
84	杨介胜	80,058	0.1601	否	否	否	0	0	0	0	80,058
85	冯健政	80,058	0.1601	否	否	否	0	0	0	0	80,058
86	丁宇	77,147	0.1543	否	否	否	0	0	0	0	77,147
87	刘永强	77,147	0.1543	否	否	否	0	0	0	0	77,147
88	张德新	74,782	0.1496	否	否	否	0	0	0	0	74,782

89	毕善敏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0	陈少梅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1	崔桂华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2	管仁善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3	徐清虎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4	徐中荣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5	杨德杰	72,780	0.1456	是	否	否	0	0	0	0	18,195
96	于艾玲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7	张金镌	72,780	0.1456	否	否	否	0	0	0	0	72,780
98	苗海涛	70,051	0.1401	否	否	否	0	0	0	0	70,051
99	王晓燕	69,905	0.1398	否	否	否	0	0	0	0	69,905
100	王洪禄	63,319	0.1266	否	否	否	0	0	0	0	63,319
101	薛加茂	60,771	0.1215	否	否	否	0	0	0	0	60,771
102	李树梅	60,530	0.1211	否	否	否	0	0	0	0	60,530
103	石学宾	60,029	0.1201	否	否	否	0	0	0	0	60,029
104	薛文华	59,498	0.1190	否	否	否	0	0	0	0	59,498
105	杨峰	57,060	0.1141	否	否	否	0	0	0	0	57,060
106	于振先	56,405	0.1128	否	否	否	0	0	0	0	56,405
107	张泽明	55,495	0.1110	否	否	否	0	0	0	0	55,495
108	王本密	55,131	0.1103	否	否	否	0	0	0	0	55,131
109	韩传文	55,119	0.1102	否	否	否	0	0	0	0	55,119
110	毕晓燕	53,311	0.1066	否	否	否	0	0	0	0	53,311
111	肖淑萍	51,408	0.1028	否	否	否	0	0	0	0	51,408
112	单永	49,175	0.0984	否	否	否	0	0	0	0	49,175
113	安传江	46,579	0.0932	是	否	否	0	0	0	0	11,644
114	邱萍	46,141	0.0923	否	否	否	0	0	0	0	46,141
115	逢晓明	45,488	0.0910	否	否	否	0	0	0	0	45,488
116	尹宗旭	43,668	0.0873	否	否	否	0	0	0	0	43,668
117	郝永红	43,377	0.0868	否	否	否	0	0	0	0	43,377
118	毕旭锋	40,587	0.0812	否	否	否	0	0	0	0	40,587
119	张欣平	40,514	0.0810	否	否	否	0	0	0	0	40,514

120	崔树勇	38,937	0.0779	否	否	否	0	0	0	0	38,937
121	张燕	37,482	0.0750	否	否	否	0	0	0	0	37,482
122	王伟国	37,518	0.0750	否	否	否	0	0	0	0	37,518
123	毕增美	37,052	0.0741	否	否	否	0	0	0	0	37,052
124	陈敏	36,390	0.0728	否	否	否	0	0	0	0	36,390
125	张兴华	35,662	0.0713	否	否	否	0	0	0	0	35,662
126	张桂芝	33,115	0.0662	否	否	否	0	0	0	0	33,115
127	叶连春	32,606	0.0652	否	否	否	0	0	0	0	32,606
128	王美芬	30,932	0.0619	否	否	否	0	0	0	0	30,932
129	刘瑞松	30,204	0.0604	否	否	否	0	0	0	0	30,204
130	毕勤兰	30,131	0.0603	否	否	否	0	0	0	0	30,131
131	赵恩宝	29,112	0.0582	否	否	否	0	0	0	0	29,112
132	韩继勇	27,293	0.0546	否	否	否	0	0	0	0	27,293
133	王艳红	27,293	0.0546	否	否	否	0	0	0	0	27,293
134	柳叙元	26,584	0.0532	否	否	否	0	0	0	0	26,584
135	赵洪业	26,383	0.0528	否	否	否	0	0	0	0	26,383
136	丁之华	26,201	0.0524	否	否	否	0	0	0	0	26,201
137	孙翠兰	25,782	0.0516	否	否	否	0	0	0	0	25,782
138	王洪超	24,017	0.0480	否	否	否	0	0	0	0	24,017
139	王泽林	24,017	0.0480	否	否	否	0	0	0	0	24,017
140	刘元花	23,654	0.0473	否	否	否	0	0	0	0	23,654
141	马洪东	23,654	0.0473	否	否	否	0	0	0	0	23,654
142	张兰梅	23,290	0.0466	否	否	否	0	0	0	0	23,290
143	孙宝臣	22,780	0.0456	否	否	否	0	0	0	0	22,780
144	郑继伟	22,016	0.0440	否	否	否	0	0	0	0	22,016
145	陈涛	21,652	0.0433	否	否	否	0	0	0	0	21,652
146	孔繁海	21,106	0.0422	否	否	否	0	0	0	0	21,106
147	张考文	21,106	0.0422	否	否	否	0	0	0	0	21,106
148	陈萍	21,106	0.0422	否	否	否	0	0	0	0	21,106
149	张艳	19,287	0.0386	否	否	否	0	0	0	0	19,287
150	张云	19,287	0.0386	否	否	否	0	0	0	0	19,287

151	李洪昌	19,058	0.0381	否	否	否	0	0	0	0	19,058
152	陈世伟	18,195	0.0364	否	否	否	0	0	0	0	18,195
153	孔娇	18,195	0.0364	否	否	否	0	0	0	0	18,195
154	孙英	17,467	0.0349	否	否	否	0	0	0	0	17,467
155	张坤	17,060	0.0341	否	否	否	0	0	0	0	17,060
156	安茂红	16,376	0.03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76
157	丁玉霞	16,376	0.03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76
158	焦凤丽	16,376	0.03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76
159	邵星伟	16,376	0.03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76
160	张守霞	16,376	0.0328	否	否	否	0	0	0	0	16,376
161	张桂香	16,332	0.0327	否	否	否	0	0	0	0	16,332
162	胡希功	16,071	0.0321	否	否	否	0	0	0	0	16,071
163	姜永花	15,284	0.0306	否	否	否	0	0	0	0	15,284
164	逢增进	15,284	0.0306	否	否	否	0	0	0	0	15,284
165	陈玉珍	15,178	0.0304	否	否	否	0	0	0	0	15,178
166	吕淑娟	14,920	0.0298	否	否	否	0	0	0	0	14,920
167	逢月芹	14,556	0.0291	否	否	否	0	0	0	0	14,556
168	彭桂英	14,556	0.0291	否	否	否	0	0	0	0	14,556
169	黄考伟	10,917	0.0218	否	否	否	0	0	0	0	10,917
合计	-	50,000,000	100.0000	-	-	-	0	0	0	0	26,033,19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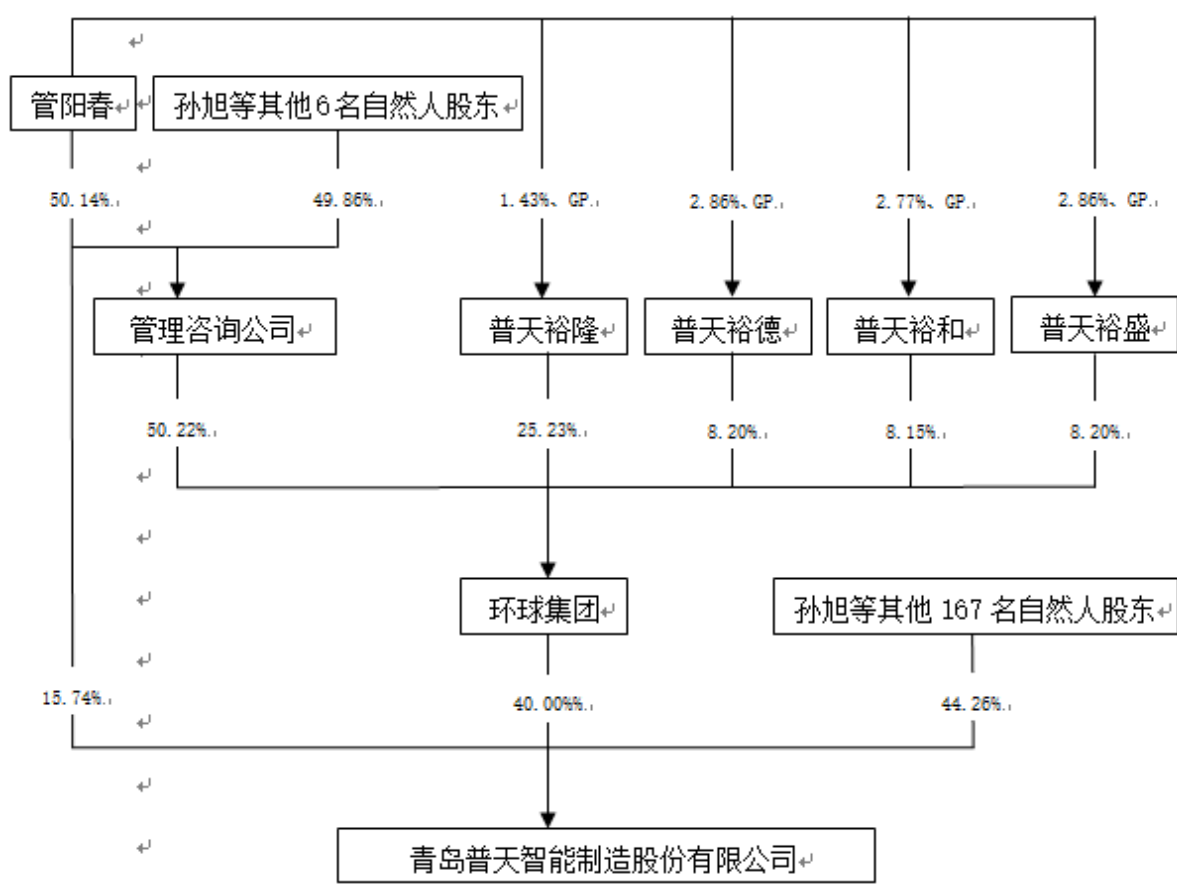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注：环球集团共有 5 名非自然人股东，其中：管理咨询公司的股东共 7 名，普天裕隆的合伙人共 49 名，普天裕德的合伙人共 41 名，普天裕盛的合伙人共 41 名，普天裕和的合伙人共 40 名。前述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均为自然人。根据股东名册，环球集团 5 名股东各自的出资人存在重合情况，经穿透后环球集团实际出资人共计 168 名自然人股东，与青岛普天的 168 名自然人股东中的 164 名股东一致，公司穿透后的股东人数合计 172 人，未超过 200 人。

截至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时点，环球集团穿透后 168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环球集团及下属子公司职工或退休职工，2020 年 4 月，全国股转公司正式启动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受理与审查工作，在新三板审核及流动性利好的背景下，环球集团各股东了解到公司目前正筹备新三板挂牌事项后，对新三板改革及公司未来发展持乐观态度，均表示希望能够直接参与公司新三板挂牌及后续资本运作，考虑到涉及股东人数较多及公司挂牌工作时间安排紧张，同时为了让环球集团穿透后的所有自然人股东均直接享受到新三板挂牌后的优惠政策，经各方协商，环球集团穿透后的 168 名自然人股东按照其穿透后的持股比例向青岛普天增资，增资后青岛普天穿透后的 168 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与在环球集团穿透后的持股比例一致。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环球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认定依据如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三大股东环球集团、管阳春、孙旭分别持有公司 40%、15.7433%、4.7429%的股份，环球集团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环球集团原名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机械”），环球机械前身为集体所有制企业青岛胶南轻工机械厂（以下简称“胶南轻机厂”），胶南轻机厂成立于1966年，因年代久远，工商部门未保存其设立时的档案，因此胶南轻机厂设立时的基本情况、主管部门等信息无法查询。胶南轻机厂于1994年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1996年在股份合作制企业基础上进一步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环球集团改制过程

（1）募股方案

1994年6月5日，胶南轻机厂编制《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股方案》，环球机械（筹）股份总额1,070.00万元，市公有股224.00万元，占20.90%；个人股420.00万元，占39.30%；集体股426.00万元，占39.80%。环球机械个人股认购方式为限额定向募集方式，环球机械职工每人认购额起点5,000股，最高限额7,000股，根据筹备领导小组审查的职工名册和内部职工股分配方案，全部售给环球机械职工。

（2）可行性研究报告

1994年6月20日，胶南轻机厂编制《青岛胶南轻工机械厂改组为“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3）资产评估

1994年6月21日，经胶南市国资局同意，胶南市审计师事务所接受胶南轻机厂委托出具南审所评字[1994]3号《评估报告》，经评估，胶南轻机厂截至1994年5月20日的净资产为23,827,570.15元。《评估报告》后附胶南轻机厂负债汇总表及资产评估汇总表。

1994年6月23日，胶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关于青岛胶南轻工机械厂资产评估结果确认的批复》（南国资[1994]21号），对南审所评字[1994]3号《评估报告》进行验证，确认胶南轻机厂净资产23,827,570.15元。

（4）改制申请

1994年6月20日，胶南轻机厂向胶南市深化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胶南市工业经济委员会上报《关于改组为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报告》（轻机字[1994]第27号），申请内容：环球机械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总额1,070.00万元，其中，市公有股224.00万元，占20.90%；个人股420.00万元，占39.30%；集体股426.00万元，占39.80%。胶南轻机厂将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章程（草案）、募股方案、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一并上报。

（5）资产出售

1994年6月20日，胶南市国（公）有资产管理局与胶南轻机厂签订《胶南市国（公）有资产产

权出售合同书》，经评估机构评估和国有资产管理局对胶南轻机厂资产验证确认，双方约定以评估净资产23,827,570.00元为底价，扣除以下价款：（1）土地、职工宿舍价款13,125,250.00元；（2）有关职工安置费（离退休人员医疗费、丧葬补助，老职工提前退休费，特殊病征费等）3,089,603.00元；（3）资产评估费45,000.00元；（4）集体企业15%量化资产1,130,000.00元。共计扣除17,389,853.00元，出售价6,437,717.00元，胶南轻机厂购买4,200,000.00元，于1994年9月18日全部缴清。

（6）改制审批

1994年6月26日，胶南市工业经济委员会向胶南市深化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上报《关于呈报青岛胶南轻工机械厂申请组建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意见》，认为胶南轻机厂申请材料齐备，工作程序符合南发[1994]25、26号文件精神。

1994年6月26日，胶南市深化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向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上报《关于提请审批“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请示》（南企改[1994]27号），请示内容：胶南轻机厂采取“先部分出售、后改制”的方式组建由市公有股、企业内部职工股、企业共有股组成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1,070.00万元，其中，市公有股224.00万元；公司内部职工股420.00万元；企业共有股426.00万元（其中量化股113.00万元职工享有分红权，313万元为扣留给企业用于支付退离休、工伤的人的费用，不参与分红）。

1994年6月28日，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向胶南市深化企业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下发《关于同意设立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青体改发[1994]92号），同意设立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在原胶南轻机厂基础上“先部分出售、后改制”方式组建股份制企业；同意青岛机械公司章程，股本总额1,070.00万元，其中，市公有股224.00万股，占20.90%；公司内部职工股420.00万股，占39.30%；集体股426.00万股，占39.80%。

（7）公有股权设置

1994年6月28日，胶南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向胶南轻机厂下发《关于青岛胶南轻工机械厂股份制改造公有股权设置的通知》（南公资字[1994]第2号），批复：胶南轻机厂全部资产经胶南市审计师事务所评估，并对1994年6月20日《胶南市国（公）有资产产权出售合同书》予以确认，就胶南轻机厂股份制改造过程中公有股权设置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胶南轻机厂截至1994年5月20日的净资产价值23,827,570.00元，按照9月10日产权出售合同书剥离土地、职工宿舍、在建工程等价值后，出售价6,437,717.00元，由胶南轻机厂全体职工购买4,200,000.00元，保留公有股2,237,717.00元，以股权平等、同股同利的原则，作为地方政府初始投资股份的红利收取依据。公有股股权管理由胶南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与有关部门协商后另行确定。

（8）公司章程制定

1994年6月28日，环球机械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中设置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和股份、股东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监事会、财务会计及审计、利润分配、劳动人事及保险制度、章程修改等章节。

（9）工商注册登记

1994年6月28日，胶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转报环球机械企业开业登记申请材料，同日取得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名称核准通知函》（[94]企名函字407号），核准企业名称“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改制验资

1994年6月29日，胶南市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青胶南审所验字[1994]170号《验资证明》，经审验，胶南轻机厂注册资本1,070.00万元，其中，国家资本426.00万元，法人资本224.00万元，个人资本420.00万元。

（11）进一步改制

环球机械于1994年募股完成后至1997年期间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以股份制形式进行治理。1997年从股份合作制进一步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如下：

胶南轻机厂于1994年完成股份合作制改制成立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后，股份总额为1,070.00万元，市公有股224.00万元，占20.90%；内部职工股420.00万元，占39.30%；集体股426.00万元，占39.80%。

1996年，环球机械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的通知》（青政发〔1996〕40号）的规定，向青岛市规范工作办公室提报确认申请等文件，请求对改制规范工作予以确认。

1996年11月29日，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向环球机械下发《关于对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予以确认的通知》（青体改发[1996]118号），确认：环球机械规范工作符合《公司法》和青岛市人民政府对规范工作的要求，原则同意环球机械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确认环球机械为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青岛市人民政府下发《青岛市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批准证书》（青股改字[1996]37号），其中载明：公司名称“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方式“发起方式”，注册资本及股本金总额“1070万元人民币”，股本结构“集体股426万股，占39.80%；法人股（联社持有）224万股，占20.90%；内部职工股420万股，占39.30%”，备注“根据青改发[1996]40号文件要求，经审核，确认为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1月26日，环球机械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设立登记，1997年2月4日完成设立登记。

2、改制过程的合法合规性

（1）股份合作制过程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青岛市规范股份合作制企业实施意见》（青政办发[1998]112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第一条的规定，规范股份合作制企业工作，要以国家有关政策和《青岛市规范发展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试行意见》（青政发[1998]48号，以下简称《试行意见》）为依据，……凡在1998年4月15日《试行意见》下发前批准改制、设立股份合作制企业均属规范的范围。

根据《实施意见》规定：“（二）规范企业改制文件。股份合作制企业原改制、设立时文件和

资料不齐备的，要按照《试行意见》第九条要求，重新补办，并上报审批部门审查同意。企业章程不符合《试行意见》第十条规定的，要进行修订，经职工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并作出相应的决议，报审批部门审查备案。”环球集团股份合作制改制过程中所依据的相关法律及主要流程如下：

法律依据	规定内容	主要程序
《试行意见》	九、企业改为股份合作制应向审批机关提报下列文件： 1、企业申请及企业出资人或主管单位的意见；	(4) 改制申请 (6) 改制审批
	2、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改制的决议；	-
	3、可行性研究报告；	(2) 可行性研究报告
	4、企业章程(草案)；	(4) 改制申请
	5、认股说明书；	(1) 募股方案
	6、出资人协议书和出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7、资产评估报告和资产评估结果确认通知文件；	(3) 资产评估
	8、资产负债表；	(3) 资产评估
	9、国有资产管理部核定的企业净资产出售抵价的批准文件；	(5) 资产出售
	10、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	-
《试行意见》	十、股份合作制企业章程须载明下列事项： 1、企业名称和住所； 2、企业经营范围； 3、企业股本总额、每股金额、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 4、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5、职工股东大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 6、董事会的组成、职权、任期和议事规则； 7、监事会的组成、职权、任期和议事规则； 8、董事长的任期及其职权； 9、企业财务、会计、审计制度和利润分配办法； 10、劳动管理、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规定； 11、企业解散事由和清算办法； 12、章程修改程序； 13、需要规定的其他事项。	(8) 公司章程制定
《试行意见》	十一、企业改为股份合作制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时，按企业变更登记办理。老企业改制可继续以原公司名称登记；其他企业改为股份合作制的，其注册资本达	(8) 工商注册登记

到有限责任公司标准的，可冠用公司名称。

环球集团本次改制过程中未能按照《试行意见》、《实施意见》的规定提供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改制的决议文件，存在一定程序性瑕疵。经环球集团确认，环球集团改制创立大会实际由届时相关职工参与表决，已经就改制的基本情况进行了确认，不存在损害职工利益的情形。

环球机械改制后股份总额1,070.00万元，其中个人股420.00万元为限额定向募集方式，由环球机械职工进行认购，根据筹备领导小组审查的职工名册和内部职工股分配方案，全部售给环球机械职工；离退休人员、工伤人员、抚恤人员、退养人员等由胶南轻机厂继续包干到底。改制完成后，胶南轻机厂职工全部进入环球机械。

环球集团本次改制涉及的胶南轻机厂相关资产已经评估机构评估和国有资产管理局验证确认，改制过程不存在资产流失或产权纠纷情况。

（2）进一步改制过程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届时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1994年7月1日生效）第77条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必须经过国务院授权的部门或者省级人民政府的批准。”1986年10月15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对青岛市实行计划单列的批复》（国函〔1986〕146号）：“为了加快青岛市对外开放的步伐，进一步探索沿海开放港口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路子，充分发挥中心城市的作用，国务院决定对青岛市在国家计划中实行单列，赋予其相当于省一级的经济管理权限，并同意在青岛市进行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根据《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务院关于原有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的通知》（青政发〔1996〕40号）的规定，环球机械进一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已经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及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并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无需取得国务院授权部门或者山东省人民政府的批准文件，进一步改制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要求。

3、国有（集体）股变动情况

1994年6月，胶南轻机厂完成股份合作制改制，环球机械注册资本1,070.00万元，其中，国有股224.00万元，占20.90%，内部职工股420.00万元，占39.30%，集体股426.00万元，占39.80%，其后国有（集体）股变动情况如下：

（1）集体股退出

胶南轻机厂在改制成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的过程中，将胶南轻机厂持有的用于安置员工的医疗费、丧葬费等其他费用426万元作为股本计入注册资本（实际应计入资本公积）。

1997年6月16日，胶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发现后联合胶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胶南市财政局、胶南市经济发展局、胶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文件（南国资【1997】21号）予以纠正确认：“你公司原股本总额中的扣留资产426万元转让后，其收回的资金重新计入资本公积处理（仍属集体资产）。”

1997年9月20日，胶南轻机厂作为集体股持有人与丁庆伍等69名自然人（系企业中层以上干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胶南轻机厂将所持426万集体股转让给丁庆伍69名内部职工，

定价 1 元/股。

1997 年转让行为已完成，企业内部账目亦调整到位，但由于 1997 年企业内部人员调整致使公司未能及时到青岛市体改办办理集体股转让的批准手续，故 2004 年 5 月 24 日，环球集团向胶南市体改办报送《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集体股权进行调整的申请》（青环字[2004]16 号），就集体股转让的批准手续申请补办。

2004 年 5 月 25 日，胶南市体改办向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报送《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体股权进行调整的申请报告》（南体改办[2004]第 9 号），申请报告后附原胶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文件、股东会决议、企业工会意见、股权转让协议及产权出售合同等。

2004 年 5 月 27 日，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向胶南市体改办下发《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调整的批复》（青体改办股字[2004]27 号），同意 426 万集体股转让给环球集团内部职工。批复具体如下：“一、该公司现工商登记的股本中所列示 426 万股集体股，根据胶南市政府和原胶南市国资局有关文件的规定，在该公司改制时不应计入股本，应作为资本公积处置（属集体资产单独享有）；二、鉴于该公司于 1997 年由职工出资将该部分资产由股本置换到资本公积，已按照胶南市的规定对该部分资产的处置作出纠正，为维护企业、职工和股东的利益，同意据此作出纠正，为维护企业、职工和股东的利益，同意据此作出相应的股权调整，即将该 426 万股，按照 1997 年 9 月 20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变更为内部职工个人股权。”

2004 年 5 月 27 日，环球集团就本次股权转让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

（2）国有股退出

为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已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目标，推动股权合理流动，促进企业制度创新和经营机制转换，按照胶南市政府南政发【2003】39 号《关于市属工业企业国有（集体）股减持、退出的实施意见》精神，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通过，决定将公司 224 万股集体股转让给管阳春等 12 名自然人，股权转让价格按照资产审计、评估后的每股 1.59 元净资产确定。

2003 年 3 月 13 日，胶南市体改办下发《关于受理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单位买断国（公）有股申请的请示》（南体改办【2003】8 号），并附包括环球集团在内的四单位《关于买断国有股的申请报告》。

2003 年 11 月 14 日，胶南市财政局下发《关于对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通知》（南财国资【2003】30 号），对环球集团报送的景道评字【2003】第 139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评估人员、评估依据、评估基准日等予以确认。

2003 年 12 月 10 日，胶南市财政局下发《关于确定环球集团集体股转让底价的请示》，通过对环球集团审计、评估结果的审查核准，确认转让定价为 1.59 元/股。

2004 年 1 月 6 日，环球集团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国有股退出实行管理层收购。

2004 年 1 月 19 日，青岛胶南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管阳春等 12 人签订《企业股权转让合同》。

2004 年 4 月 29 日，青岛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向胶南市体改办下发《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批复》（青体改股字【2004】17 号），同意将环球集团 224 万集体股转让

给经营层管阳春等 12 人。

2004 年 5 月 17 日，青岛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颁发《青岛市企业产权转移证》，附页中载有产权转移明细（青岛产权交易所盖章出具）及产权转让交割单。

2004 年 5 月 27 日，环球集团就本次股权转让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

综上，环球集团的国有（集体）股退出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不存在国有（集体）资产流失或产权纠纷的情况。

4、股东人数变化及规范过程

自环球集团设立至今，关于股东身份确认的依据，历次变更的《公司章程》均规定以公司登记的股东名册为准，根据环球集团登记的工商档案及股东名册，环球集团股东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1) 1994 年 6 月，胶南轻机厂完成股份合作制改制，环球机械注册资本 1,07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有股	224	20.90
2	集体股	426	39.80
3	797 名内部职工	420	39.30
合计	-	1,070	100.00

1994 年 6 月 28 日，环球集团办理工商登记并备案股东名册。

(2) 1996 年，环球机械在股份合作制企业基础上进一步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7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有股	224	20.90
2	集体股	426	39.80
3	814 名内部职工	420	39.30
合计	-	1,070	100.00

1997 年 1 月 26 日，环球机械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设立登记，1997 年 2 月 4 日完成设立登记并备案股东名册。

(3) 1997 年 2 月 26 日，环球机械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环球集团注册资本由 1,070 万元增加至 2,06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91 万元全部由内部职工认购。增资扩股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国有股	224	10.87
2	集体股	426	20.67
3	内部职工	1,411	68.46
合计	-	2,061	100.00

1997 年 11 月 3 日，环球机械就本次增资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未备案股东名册。根据环球集团内部股东名册，1997 年环球机械内部职工股持股人数为 1,047 人。

(4) 2004 年，国有股、集体股退出，退出后环球集团股权结构变更为由 1,048 名内部职工直接持有 100% 的股权。2004 年 5 月 27 日，环球集团就本次股权转让向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并备案股东名册。

(5) 2017 年 3 月，环球集团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将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管理咨询公司	366.24	17.77
2	内部职工	1,694.76	82.23
合计	-	2,061.00	100.00

2017年3月31日取得青岛市工商局(青)登记内备字【2017】第000118号备案通知书,未备案股东名册。根据环球集团内部股东名册,2017年环球机械内部职工股持股人数为438人。

(6) 2018年7月,环球集团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将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管理咨询公司	1035.00	50.22
2	普天裕隆	463.00	22.46
3	377名内部职工	563.00	27.32
合计	-	2,061.00	100.00

2018年8月16日,环球集团办理工商变更备案并备案股东名册。根据环球集团内部股东名册,2018年7月,环球集团穿透后的股东人数合计为425人。

(7) 2019年12月,环球集团内部职工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将所持股份转让给普天裕德、普天裕盛、普天裕和,对集团内部股东人数进行规范。截至2019年12月25日,环球集团穿透后股东人数合计为168人,已规范至200人以内,规范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2020年7月,环球集团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将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管理咨询公司	1,035.00	50.22
2	普天裕隆	520.00	25.23
3	普天裕德	169.00	8.20
4	普天裕盛	169.00	8.20
5	普天裕和	168.00	8.15
合计	-	2,061.00	100.00

2020年7月21日,环球集团取得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青)登记内备字【2020】第001186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备案股东名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1994年7月1日生效)第七十五条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五人以上为发起人,其中须有过半数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修订)》(2006年1月1日生效)第七十九条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二人以上二百人以下发起人,其中须有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因集体企业改制的历史原因,环球集团自设立至2006年1月1日前的股东人数曾存在超200人的情形,但股东人数符合届时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的规定。

自2006年1月1日至2020年7月,环球集团通过设立机构股东及股东内部转让方式规范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环球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管理咨询公司	1,035.00	50.22
2	普天裕隆	520.00	25.23
3	普天裕德	169.00	8.20
4	普天裕盛	169.00	8.20

5	普天裕和	168.00	8.15
合计	-	2,061.00	100.00

其中：管理咨询公司的股东共7名，普天裕隆的合伙人共49名，普天裕德的合伙人共41名，普天裕盛的合伙人共41名，普天裕和的合伙人共40名（管理咨询公司及各合伙企业股东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机构股东情况”），前述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均为自然人。环球集团5名股东各自的出资人存在重合情况，经穿透后环球集团实际出资人共计168名自然人股东，与青岛普天的168名自然人股东中的164名股东一致，青岛普天穿透后的股东人数合计172人，未超过200人。

环球集团实际控制人管阳春出具承诺：环球集团股权清晰，不存在侵占国有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环球集团资产流失或产权纠纷情况，若环球集团因改制相关事项被第三方提出异议，由实际控制人承担全部责任。

环球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自2018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环球集团不存在被给予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胶南轻机厂在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继而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后续股权演变过程中，未发现国有（集体）资产流失或产权纠纷的情况。环球集团因集体企业改制的历史原因及届时法律规定曾存在股东人数超200人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东人数已规范至200人以下，规范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1640005413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法定代表人	管阳春
设立日期	1997年2月4日
注册资本	2,061万人民币
公司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珠峰街243号
邮编	股权投资、房地产开发、土地房产租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K7010）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管阳春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第二大股东分别为环球集团、管阳春，各持有公司40%、

15.7433%的股份。

环球集团共 5 名股东，分别为管理咨询公司、普天裕隆、普天裕和、普天裕盛、普天裕德。管阳春直接持有管理咨询公司 50.1449%的股份，并通过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方式实际控制管理咨询公司；管阳春分别持有普天裕隆、普天裕德、普天裕和、普天裕盛 1.43%、2.86%、2.86%、2.77% 的股份，且为上述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通过合伙协议约定，实际控制上述合伙企业。故管阳春为环球集团实际控制人。

管阳春直接持有公司 15.7433%的股份，并通过环球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40%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7433%的股份，其控制的股东大会表决权超过 30%，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管阳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硕士
任职情况	环球集团董事长； 青岛普天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董事长； 管理咨询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普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青岛环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环球集团（湖北）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青岛环普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普天裕隆、普天裕德、普天裕盛、普天裕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董事。
职业经历	2001 年 2 月至今，任环球集团董事长； 2016 年至今，任管理咨询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至今，任普天裕隆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至今，任普天裕德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至今，任普天裕盛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至今，任普天裕和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至今，青岛环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环球集团	20,000,000	40.0000	法人	否
2	管阳春	7,871,642	15.7433	自然人	否
3	孙旭	2,371,437	4.7429	自然人	否
4	刘增喜	1,738,507	3.4770	自然人	否
5	尹郁武	1,672,632	3.3453	自然人	否
6	赵传福	1,621,383	3.2428	自然人	否
7	于长江	1,594,454	3.1889	自然人	否
8	汤洪彬	1,589,844	3.1797	自然人	否
9	陈义献	319,638	0.6393	自然人	否
10	刘培柱	216,290	0.4326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管阳春系环球集团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孙旭系环球集团董事兼总经理，赵传福、刘增喜、汤洪彬、尹郁武、于长江均系环球集团董事。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环球集团

1) 基本信息：

名称	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2月4日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1640005413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管阳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珠峰街243号
经营范围	纺织机械、水泥制品模具及装备、工程机械产品设计、制作、安装、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	---------	---------	---------	-------------

1	管理咨询公司	10,350,000	10,350,000	50.2183
2	普天裕隆	5,200,000	5,200,000	25.2305
3	普天裕德	1,690,000	1,690,000	8.1999
4	普天裕盛	1,690,000	1,690,000	8.1999
5	普天裕和	1,680,000	1,680,000	8.1514
合计	-	20,610,000	20,610,000	100.0000

注：（1）管理咨询公司

类别	主要内容
公司名称	青岛环球普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3C7KC7X6
法定代表人	管阳春
设立时间	2016年03月17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钱家山路177号
注册资本	1,035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及对外劳务合作经营），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以上范围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均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主营业务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及对外劳务合作经营），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实际经营情况	未开展实际业务经营活动

管理咨询公司由环球集团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系环球集团员工为持有环球集团股权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管理咨询公司的出资人结构及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
1	管阳春	519.00	50.14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	孙旭	116.00	11.21	系公司董事长、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	于长江	80.00	7.7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	赵传福	80.00	7.7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5	刘增喜	80.00	7.7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6	汤洪彬	80.00	7.7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7	尹郁武	80.00	7.7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合计	-	1,035.00	100.00	-

管理咨询公司最近24个月内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不存在构成公司挂牌条件实质障碍的情形。

（2）普天裕隆

普天裕隆由环球集团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系环球集团员工为持有环球集团股权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隆的出资人结构及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
1	管阳春	74,555	1.43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	孙旭	469,177	9.02	系公司董事长、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	刘增喜	394,354	7.5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	尹郁武	349,098	6.7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5	赵传福	303,890	5.84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6	于长江	295,390	5.6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7	汤洪彬	292,223	5.6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8	陈秀艳	141,500	2.7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9	宋俊平	125,000	2.40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0	吕咸相	118,000	2.27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1	宋云东	116,741	2.25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2	徐培龙	114,000	2.19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3	尹怀秀	106,250	2.04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4	季瑞	100,000	1.9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5	王俊峰	100,000	1.9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6	柳敦双	88,517	1.70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7	殷太计	86,000	1.65	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8	刘同平	83,468	1.6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9	徐凤	80,000	1.54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0	徐贤亮	79,750	1.53	系公司董事,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1	徐立平	75,837	1.4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2	于莉莉	75,000	1.44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3	刘伟业	68,000	1.3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4	张芳静	67,000	1.29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5	王成吉	66,375	1.2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6	朱淑芳	66,250	1.27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7	张金伦	63,000	1.2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8	贾茂杰	61,250	1.1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9	王泽清	60,000	1.15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0	窦学丽	59,000	1.13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1	苗增玲	58,250	1.1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2	张希悦	58,000	1.1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3	丁庆伍	56,875	1.09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4	封乾安	56,875	1.09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5	徐治武	56,875	1.09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6	李志高	56,250	1.0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7	徐公和	56,250	1.0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8	丁子辉	55,000	1.0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9	逢钊华	55,000	1.0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0	杨介胜	55,000	1.0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1	丁宇	53,000	1.0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2	刘永强	53,000	1.0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3	毕善敏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4	陈少梅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5	崔桂华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6	管仁善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7	徐中荣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8	杨德杰	50,000	0.96	系公司职工监事,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9	张金鏊	50,000	0.9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合计	5,200,000	100.00	-	-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 普天裕隆各合伙人持有普天裕隆份额及/或公司股权均为真实持有, 已

按照普天裕隆合伙协议及/或普天智能公司章程支付相应入资/入股对价，所缴纳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情形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3) 普天裕德

普天裕德由环球集团员工共同出资设立，普天裕德系环球集团员工为持有环球集团股权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德的出资人结构及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
1	管阳春	48,283	2.86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	陈义献	219,591	12.9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	朱长收	92,436	5.4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	石悦军	81,625	4.8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5	李明英	79,300	4.6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6	张德存	64,375	3.8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7	肖玉香	63,500	3.7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8	逢增节	60,500	3.5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9	徐仁信	60,500	3.5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0	丁培连	59,375	3.5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1	李瑞华	59,375	3.51	与公司股东李萍系母女关系
12	崔振华	57,500	3.40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3	毕文仕	56,250	3.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4	侯可孝	56,250	3.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5	薛增学	56,250	3.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6	王洪禄	43,500	2.5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7	薛文华	40,875	2.4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8	杨峰	39,200	2.3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9	于振先	38,750	2.2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0	张泽明	38,125	2.2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1	肖淑萍	35,317	2.0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2	邱萍	31,699	1.8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3	逢晓明	31,250	1.8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4	王伟国	25,775	1.5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5	陈敏	25,000	1.4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6	刘瑞松	20,750	1.2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7	毕勤兰	20,700	1.2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8	王艳红	18,750	1.1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9	刘元花	16,250	0.9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0	马洪东	16,250	0.9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1	张兰梅	16,000	0.9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2	郑继伟	15,125	0.8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3	张维菊	14,500	0.86	与公司股东陈萍系母女关系
34	李洪昌	13,093	0.7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5	孔娇	12,500	0.7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6	张坤	11,720	0.6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7	张桂香	11,220	0.6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8	胡希功	11,041	0.6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9	逢月芹	10,000	0.5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0	彭桂英	10,000	0.5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1	黄考伟	7,500	0.4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合计	1,690,000	100.00	-	-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德各合伙人持有普天裕德份额及/或公司股权均为真实持有，已按照普天裕德合伙协议及/或普天智能公司章程支付相应入资/入股对价，所缴纳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情形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4) 普天裕和

普天裕和由环球集团员工共同出资设立，普天裕和系环球集团员工为持有环球集团股权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和的出资人结构及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
1	管阳春	46,571	2.77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	乔建波	112,250	6.6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	孙淑芸	69,844	4.1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	王梅华	68,000	4.0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5	李鹏飞	65,500	3.90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6	邓美利	65,250	3.8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7	杨登	65,000	3.8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8	宋华	62,500	3.7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9	薛红聪	62,500	3.7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0	王春业	60,500	3.60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1	于伟	60,500	3.60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2	郑守勇	60,250	3.5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3	苗锡和	58,125	3.46	与公司股东苗海涛系父子关系
14	葛义欣	56,875	3.3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5	王继东	56,250	3.3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6	闫玉臻	56,250	3.3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7	郭庆	55,000	3.2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8	冯健政	55,000	3.2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9	于艾玲	50,000	2.9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0	王晓燕	48,025	2.8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1	薛加茂	41,750	2.4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2	韩传文	37,867	2.2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3	毕晓燕	36,625	2.1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4	安传江	32,000	1.90	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5	郝永红	29,800	1.7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6	张香美	27,883	1.66	与公司股东毕旭锋系母子关系
27	张欣平	27,833	1.6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8	张兴华	24,500	1.4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9	张桂芝	22,750	1.3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0	叶连春	22,400	1.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1	韩继勇	18,750	1.1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2	柳叙元	18,263	1.0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3	孙翠兰	17,712	1.0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4	王洪超	16,500	0.9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5	孔繁海	14,500	0.8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6	张艳	13,250	0.7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7	焦凤丽	11,250	0.6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8	邵星伟	11,250	0.6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9	逢增进	10,500	0.6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0	陈玉珍	10,427	0.6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合计	1,680,000	100.00	-	-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和各合伙人持有普天裕和份额及/或公司股权均为真实持有，已按照普天裕和合伙协议及/或普天智能公司章程支付相应入资/入股对价，所缴纳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情形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5) 普天裕盛

普天裕盛由环球集团员工共同出资设立，普天裕盛系环球集团员工为持有环球集团股权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普天裕盛的出资人结构及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与公司、公司自然人股东的关联或重合关系
1	管阳春	48,409	2.86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	刘培柱	148,591	8.7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	王文花	145,100	8.59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	李秉迅	73,750	4.3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5	刘春月	73,250	4.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6	李明文	69,500	4.1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7	杨宁	64,563	3.8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8	王波	62,750	3.7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9	张桂娥	61,625	3.65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0	赵同乐	60,500	3.5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1	秦媛	59,375	3.5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2	郑少平	59,375	3.5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3	高秀美	56,500	3.3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4	刘瑞家	56,250	3.3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5	赵立美	55,500	3.2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6	张德新	51,375	3.0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7	徐清虎	50,000	2.9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8	李树梅	41,584	2.4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19	石学宾	41,240	2.4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0	王本密	37,875	2.24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1	单永	33,783	2.00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2	尹宗旭	30,000	1.7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3	崔树勇	26,750	1.5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4	张燕	25,750	1.52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5	毕增美	25,455	1.51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6	王美芬	21,250	1.26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7	赵恩宝	20,000	1.1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8	赵洪业	18,125	1.0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29	丁之华	18,000	1.07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0	王泽林	16,500	0.9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1	孙宝臣	15,650	0.93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2	陈涛	14,875	0.88	无关联关系，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3	张考文	14,500	0.86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4	张云	13,250	0.78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5	陈世伟	12,500	0.74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6	孙英	12,000	0.7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7	安茂红	11,250	0.67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8	丁玉霞	11,250	0.67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39	张守霞	11,250	0.67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0	姜永花	10,500	0.62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41	吕淑娟	10,250	0.61	无关联关系, 与自然人股东重合
合计	1,68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 普天裕盛各合伙人持有普天裕盛份额及公司股权均为真实持有, 已按照普天裕盛合伙协议及普天智能公司章程支付相应入资/入股对价, 所缴纳资金均为自有资金, 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等情形或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 股东	是否为三类 股东	具体情况
1	环球集团	是	否	否	-
2	管阳春	是	否	否	-
3	孙旭	是	否	否	-
4	刘增喜	是	否	否	-
5	尹郁武	是	否	否	-
6	赵传福	是	否	否	-
7	于长江	是	否	否	-
8	汤洪彬	是	否	否	-
9	陈义献	是	否	否	-
10	刘培柱	是	否	否	-
11	王文花	是	否	否	-
12	陈秀艳	是	否	否	-
13	宋俊平	是	否	否	-
14	吕咸相	是	否	否	-
15	宋云东	是	否	否	-
16	徐培龙	是	否	否	-
17	乔建波	是	否	否	-
18	尹怀秀	是	否	否	-
19	季瑞	是	否	否	-
20	王俊峰	是	否	否	-
21	朱长收	是	否	否	-
22	柳敦双	是	否	否	-
23	殷太计	是	否	否	-
24	刘同平	是	否	否	-
25	石悦军	是	否	否	-
26	徐凤	是	否	否	-
27	徐贤亮	是	否	否	-
28	李明英	是	否	否	-
29	徐立平	是	否	否	-
30	于莉莉	是	否	否	-
31	李秉迅	是	否	否	-

32	刘春月	是	否	否	-
33	孙淑芸	是	否	否	-
34	李明文	是	否	否	-
35	刘伟业	是	否	否	-
36	王梅华	是	否	否	-
37	张芳静	是	否	否	-
38	王成吉	是	否	否	-
39	朱淑芳	是	否	否	-
40	李鹏飞	是	否	否	-
41	邓美利	是	否	否	-
42	杨登	是	否	否	-
43	杨宁	是	否	否	-
44	张德存	是	否	否	-
45	肖玉香	是	否	否	-
46	张金伦	是	否	否	-
47	王波	是	否	否	-
48	宋华	是	否	否	-
49	薛红聪	是	否	否	-
50	张桂娥	是	否	否	-
51	贾茂杰	是	否	否	-
52	逢增节	是	否	否	-
53	王春业	是	否	否	-
54	徐仁信	是	否	否	-
55	于伟	是	否	否	-
56	赵同乐	是	否	否	-
57	郑守勇	是	否	否	-
58	王泽清	是	否	否	-
59	丁培连	是	否	否	-
60	李萍	是	否	否	-
61	秦媛	是	否	否	-
62	郑少平	是	否	否	-
63	窦学丽	是	否	否	-
64	苗增玲	是	否	否	-
65	张希悦	是	否	否	-
66	崔振华	是	否	否	-
67	丁庆伍	是	否	否	-
68	封乾安	是	否	否	-
69	葛义欣	是	否	否	-
70	徐治武	是	否	否	-
71	高秀美	是	否	否	-
72	毕文仕	是	否	否	-
73	侯可孝	是	否	否	-
74	李志高	是	否	否	-
75	刘瑞家	是	否	否	-
76	王继东	是	否	否	-
77	徐公和	是	否	否	-
78	薛增学	是	否	否	-
79	闫玉臻	是	否	否	-
80	赵立美	是	否	否	-

81	丁子辉	是	否	否	-
82	郭庆	是	否	否	-
83	逢钊华	是	否	否	-
84	杨介胜	是	否	否	-
85	冯健政	是	否	否	-
86	丁宇	是	否	否	-
87	刘永强	是	否	否	-
88	张德新	是	否	否	-
89	毕善敏	是	否	否	-
90	陈少梅	是	否	否	-
91	崔桂华	是	否	否	-
92	管仁善	是	否	否	-
93	徐清虎	是	否	否	-
94	徐中荣	是	否	否	-
95	杨德杰	是	否	否	-
96	于艾玲	是	否	否	-
97	张金鏊	是	否	否	-
98	苗海涛	是	否	否	-
99	王晓燕	是	否	否	-
100	王洪禄	是	否	否	-
101	薛加茂	是	否	否	-
102	李树梅	是	否	否	-
103	石学宾	是	否	否	-
104	薛文华	是	否	否	-
105	杨峰	是	否	否	-
106	于振先	是	否	否	-
107	张泽明	是	否	否	-
108	王本密	是	否	否	-
109	韩传文	是	否	否	-
110	毕晓燕	是	否	否	-
111	肖淑萍	是	否	否	-
112	单永	是	否	否	-
113	安传江	是	否	否	-
114	邱萍	是	否	否	-
115	逢晓明	是	否	否	-
116	尹宗旭	是	否	否	-
117	郝永红	是	否	否	-
118	毕旭锋	是	否	否	-
119	张欣平	是	否	否	-
120	崔树勇	是	否	否	-
121	张燕	是	否	否	-
122	王伟国	是	否	否	-
123	毕增美	是	否	否	-
124	陈敏	是	否	否	-
125	张兴华	是	否	否	-
126	张桂芝	是	否	否	-
127	叶连春	是	否	否	-
128	王美芬	是	否	否	-
129	刘瑞松	是	否	否	-

130	毕勤兰	是	否	否	-
131	赵恩宝	是	否	否	-
132	韩继勇	是	否	否	-
133	王艳红	是	否	否	-
134	柳叙元	是	否	否	-
135	赵洪业	是	否	否	-
136	丁之华	是	否	否	-
137	孙翠兰	是	否	否	-
138	王洪超	是	否	否	-
139	王泽林	是	否	否	-
140	刘元花	是	否	否	-
141	马洪东	是	否	否	-
142	张兰梅	是	否	否	-
143	孙宝臣	是	否	否	-
144	郑继伟	是	否	否	-
145	陈涛	是	否	否	-
146	孔繁海	是	否	否	-
147	张考文	是	否	否	-
148	陈萍	是	否	否	-
149	张艳	是	否	否	-
150	张云	是	否	否	-
151	李洪昌	是	否	否	-
152	陈世伟	是	否	否	-
153	孔娇	是	否	否	-
154	孙英	是	否	否	-
155	张坤	是	否	否	-
156	安茂红	是	否	否	-
157	丁玉霞	是	否	否	-
158	焦凤丽	是	否	否	-
159	邵星伟	是	否	否	-
160	张守霞	是	否	否	-
161	张桂香	是	否	否	-
162	胡希功	是	否	否	-
163	姜永花	是	否	否	-
164	逢增进	是	否	否	-
165	陈玉珍	是	否	否	-
166	吕淑娟	是	否	否	-
167	逢月芹	是	否	否	-
168	彭桂英	是	否	否	-
169	黄考伟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07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4月20日，青岛普天有限设立，注册资本200万元，一期出资100万元，其中：环球集团货币出资75万元，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货币出资25万元。本次出资经青岛子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青子平内验字（2007）第38号《验资报告》审验。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环球集团	175.00	75.00	货币	87.50
青岛环球钢结构 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12.50
合计	200.00	100.00	-	100.00

2、2009年3月第2期出资

2009年3月27日，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全体股东进行设立时的第2期出资，公司股东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100万元。

2009年3月28日，青岛子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子平内验字（2009）第39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9年3月27日，普天汽配已收到环球集团、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环球集团缴纳出资75万元，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缴纳出资2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根据该次出资时的公司章程及银行回单，并由环球集团与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书面确认，2009年3月第2期出资时，环球集团应缴纳出资100万元，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无需出资。但实际出资时出资错误，环球集团出资75万，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出资25万，青岛子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在验资时亦误将该25万元出资认定为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出资额。2016年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环球集团发现出资错误后，由环球集团偿还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代为出资的25万。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超出认缴出资部分所缴纳的25万元实际为代环球集团支付，上述事项已经双方书面确认，不影响双方在公司章程中约定的认缴金额及出资比例，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争议。本次出资后，环球集团认缴出资175万元、实际出资175万元，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5万元、实际出资25万元。

2020年6月3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20）第030014号《验资复核报告》，对青岛子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青子平内验字（2009）第39号《验资报告》提及的验资事项进行复核和发表意见如下：“在执行前述复核程序的过程中，我们注意到：截至2009年3月环球钢结构累计缴纳50万元，其中25万元为代环球集团支付，青岛子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在验资时误将该 25 万元出资认定为环球钢结构出资额，后经双方确认，青岛普天各股东认缴出资和实缴出资额与成立时章程保持不变，其中，环球集团认缴并实缴出资 175 万元，环球钢结构认缴并实缴出资 25 万元。”

本次注册资本实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环球集团	175.00	175.00	货币	87.50
青岛环球钢结构 工程有限公司	25.00	25.00	货币	12.5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3、2016 年 1 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1 月 3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增加的 800 万元分别由股东环球集团、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认缴 700 万元、10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修正后的公司章程为：环球集团货币出资，认缴出资额 8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7.5%；其中 175 万元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前缴足；剩余的 70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货币出资，认缴货币出资 1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其中 25 万元于 2007 年 4 月 4 日前缴足，剩余 10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环球集团、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缴纳本次出资款，本次出资真实、充足。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环球集团	875.00	875.00	货币	87.50
青岛环球钢结构 工程有限公司	125.00	125.00	货币	12.5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4、2016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0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 125 万元全部转让给环球集团，同意企业类型由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同意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6 年 10 月 13 日，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与环球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决定将其持有的 125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环球集团。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税源监控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系环球集团为理顺持股结构，简化青岛普天有限的治理，决定受让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在青岛普天有限持有的 125 万股权，将青岛普天变更为环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是环球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所以转让价格参照初始出资价格，按 1 元/股计算，不涉及股权代持和代持还原。环球集团和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通过冲减双方往来款的方式结算股权转让款。（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存在大量应付环球集团的资金往来款。）本次股权转让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争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环球集团	1,000.00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5、2020年1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20年1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管阳春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1,001万元，增加的1万元由管阳春全部认缴；同意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环球集团	1,000.00	1,000.00	货币	99.90
管阳春	1.00	1.00	货币	0.10
合计	1,001.00	1,001.00	—	100.00

6、2020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6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审字（2020）第030089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20年1月31日，青岛普天有限净资产为15,327,615.05元（其中：专项储备964,782.24元），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为14,362,832.81元。

2020年3月7日，青岛普天有限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一、《关于确认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0】第030089<审计报告>的议案》：经审计，公司在基准日2020年1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为1,532.76万元，扣除专项储备后净资产为1,436.28万元。二、《关于确认山东汇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评估后出具汇德评报字【2020】第015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三、《关于青岛普天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是启用新的公司名称：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公司名称核准登记的有关事务的议案》。

2020年3月7日，山东汇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汇德评报字（2020）第015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1月31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038.51万元。

2020年3月7日，青岛普天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青岛普天有限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通过青岛普天有限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7日，青岛普天有限全体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各发起人约定以经审计的青岛普天有限截至2020年1月31日的净资产15,327,615.05元（其中：专项储备964,782.24元），扣除专项储备后净资产14,362,832.81元，按照1:0.69694的比例折合股本1,001.00万股，其余4,352,832.81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0年3月22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一、《关于青岛普天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议案》；二、《关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议案》：同意以经审计的青岛普天有限2020年1月31日的净资产15,327,615.05元（其中：专项储备964,782.24元），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

产 14,362,832.81 元，按 1:0.693772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其中：人民币 10,010,000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划分为等额股份共 10,01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实收资本后的余额 4,352,832.81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三、《关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四、《关于自审计基准日至股份公司设立之日之间产生的权益由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的议案》；五、《关于制定〈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2020 年 3 月 23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 03000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2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青岛普天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1,001 万元。

2020 年 3 月 25 日，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持股数额（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环球集团	10,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99.90
管阳春	10,000.00	净资产折股	0.10
合计	10,010,000.00	-	100.00

7、2020 年 4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0 年 3 月 31 日，青岛普天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2020 年 3 月 31 日，青岛子平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项目涉及的土地及房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青子平所评字（2020）第 019 号），此次评估对象为房产及土地，工业用途；评估范围为位于黄岛区铁樵山路 1452 号的面积 12,993.00 平方米工业用地及地上房屋建筑物，房屋建筑总面积 11,586.70 平方米；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评估方法为市场基础法；评估结果为：委托资产评估价值 9,923,185.00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3,136,551.00 元，土地使用权 6,786,634.00 元。

2020 年 4 月 16 日，青岛普天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引入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由 1,001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增资以现金和土地房产权属作价出资的方式，其中：环球集团增加投资 1,000 万元，以位于黄岛区铁樵山路 1452 号面积为 12,993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及建筑物出资，根据青岛子平资产评估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子平所评字（2020）第 019 号评估报告，上述土地房屋账面价值 7,501,750.85 元，评估价值 9,923,185.00 元，作价 9,923,185.00 元，不足部分 76,815.00 元以货币资金补足；其余 168 位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2,999 万元，增资在 2020 年 5 月 10 日之前完成；同时作出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

2020 年 5 月 2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 03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股款人民币 39,990,000.00 元，其中：股本 39,99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0 元，累计股本 50,000,000.00 元。

本次增资系为让环球集团穿透后的所有自然人股东均直接享受到新三板挂牌后的优惠政策，经各方协商，环球集团穿透后的168名自然人股东按照其穿透后的持股比例向青岛普天增资，增资后青岛普天穿透后的168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与在环球集团穿透后的持股比例一致。168名自然人股东系对公司有一定了解并看好公司发展前景的情况下自愿申请入股，均已签署增资协议，增资价格为1元/股，系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货币出资均来源于股东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委托持股或非法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次增资公司股东均已缴纳各自认缴的出资，且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均已实缴到位，股东出资真实、充足；非货币出资比例符合《公司法》关于非货币出资比例的要求，评估采用市场基础法，评估价格合理；出资资产权属清晰无争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并已按照规定办理转移手续。公司的注册资本缴足，不存在抽逃出资情形。

公司就本次增资及章程修正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额（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环球集团	20,000,000	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净资产、货币	40.0000
2	管阳春	7,871,642	净资产、货币	15.7433
3	孙旭	2,371,437	货币	4.7429
4	刘增喜	1,738,507	货币	3.4770
5	尹郁武	1,672,632	货币	3.3453
6	赵传福	1,606,827	货币	3.2428
7	于长江	1,594,454	货币	3.1889
8	汤洪彬	1,589,844	货币	3.1797
9	陈义献	319,638	货币	0.6393
10	刘培柱	216,290	货币	0.4326
11	王文花	211,208	货币	0.4224
12	陈秀艳	205,968	货币	0.4119
13	宋俊平	181,951	货币	0.3639
14	吕咸相	171,761	货币	0.3435
15	宋云东	169,929	货币	0.3399
16	徐培龙	165,939	货币	0.3319
17	乔建波	163,392	货币	0.3268
18	尹怀秀	154,658	货币	0.3093
19	季瑞	145,560	货币	0.2911
20	王俊峰	145,560	货币	0.2911
21	朱长收	134,550	货币	0.2691
22	柳敦双	128,846	货币	0.2577
23	殷太计	125,182	货币	0.2504
24	刘同平	121,496	货币	0.2430
25	石悦军	118,814	货币	0.2376
26	徐凤	116,448	货币	0.2329
27	徐贤亮	116,084	货币	0.2322
28	李明英	115,429	货币	0.2309
29	徐立平	110,389	货币	0.2208
30	于莉莉	109,170	货币	0.2183
31	李秉迅	107,351	货币	0.2147

32	刘春月	106,623	货币	0.2132
33	孙淑芸	101,665	货币	0.2033
34	李明文	101,164	货币	0.2023
35	刘伟业	98,981	货币	0.1980
36	王梅华	98,981	货币	0.1980
37	张芳静	97,525	货币	0.1951
38	王成吉	96,616	货币	0.1932
39	朱淑芳	96,434	货币	0.1929
40	李鹏飞	95,342	货币	0.1907
41	邓美利	94,978	货币	0.1900
42	杨登	94,614	货币	0.1892
43	杨宁	93,978	货币	0.1880
44	张德存	93,705	货币	0.1874
45	肖玉香	92,431	货币	0.1849
46	张金伦	91,703	货币	0.1834
47	王波	91,339	货币	0.1827
48	宋华	90,975	货币	0.1820
49	薛红聪	90,975	货币	0.1820
50	张桂娥	89,702	货币	0.1794
51	贾茂杰	89,156	货币	0.1783
52	逢增节	88,064	货币	0.1761
53	王春业	88,064	货币	0.1761
54	徐仁信	88,064	货币	0.1761
55	于伟	88,064	货币	0.1761
56	赵同乐	88,064	货币	0.1761
57	郑守勇	87,700	货币	0.1754
58	王泽清	87,336	货币	0.1747
59	丁培连	86,426	货币	0.1729
60	李瑞华	86,426	货币	0.1729
61	秦媛	86,426	货币	0.1729
62	郑少平	86,426	货币	0.1729
63	窦学丽	85,881	货币	0.1718
64	苗增玲	84,789	货币	0.1696
65	苗锡和	84,607	货币	0.1689
66	张希悦	84,425	货币	0.1674
67	崔振华	83,697	货币	0.1656
68	丁庆伍	82,787	货币	0.1656
69	封乾安	82,787	货币	0.1656
70	葛义欣	82,787	货币	0.1656
71	徐治武	82,787	货币	0.1645
72	高秀美	82,242	货币	0.1638
73	毕文仕	81,878	货币	0.1638
74	侯可孝	81,878	货币	0.1638
75	李志高	81,878	货币	0.1638
76	刘瑞家	81,878	货币	0.1638
77	王继东	81,878	货币	0.1638
78	徐公和	81,878	货币	0.1638
79	薛增学	81,878	货币	0.1638
80	闫玉臻	81,878	货币	0.1616

81	赵立美	80,786	货币	0.1601
82	丁子辉	80,058	货币	0.1601
83	郭庆	80,058	货币	0.1601
84	逢钊华	80,058	货币	0.1601
85	杨介胜	80,058	货币	0.1601
86	冯健政	80,058	货币	0.1543
87	丁宇	77,147	货币	0.1543
88	刘永强	77,147	货币	0.1496
89	张德新	74,782	货币	0.1456
90	毕善敏	72,780	货币	0.1456
91	陈少梅	72,780	货币	0.1456
92	崔桂华	72,780	货币	0.1456
93	管仁善	72,780	货币	0.1456
94	徐清虎	72,780	货币	0.1456
95	徐中荣	72,780	货币	0.1456
96	杨德杰	72,780	货币	0.1456
97	于艾玲	72,780	货币	0.1456
98	张金鏊	72,780	货币	0.1401
99	王晓燕	69,905	货币	0.1398
100	王洪禄	63,319	货币	0.1266
101	薛加茂	60,771	货币	0.1215
102	李树梅	60,530	货币	0.1211
103	石学宾	60,029	货币	0.1201
104	薛文华	59,498	货币	0.1190
105	杨峰	57,060	货币	0.1141
106	于振先	56,405	货币	0.1128
107	张泽明	55,495	货币	0.1110
108	王本密	55,131	货币	0.1103
109	韩传文	55,119	货币	0.1102
110	毕晓燕	53,311	货币	0.1066
111	肖淑萍	51,408	货币	0.1028
112	单永	49,175	货币	0.0984
113	安传江	46,579	货币	0.0932
114	邱萍	46,141	货币	0.0923
115	逢晓明	45,488	货币	0.0910
116	尹宗旭	43,668	货币	0.0873
117	郝永红	43,377	货币	0.0868
118	张香美	40,587	货币	0.0812
119	张欣平	40,514	货币	0.0810
120	崔树勇	38,937	货币	0.0779
121	王伟国	37,518	货币	0.0750
122	张燕	37,482	货币	0.0750
123	毕增美	37,052	货币	0.0741
124	陈敏	36,390	货币	0.0728
125	张兴华	35,662	货币	0.0713
126	张桂芝	33,115	货币	0.0662
127	叶连春	32,606	货币	0.0652
128	王美芬	30,932	货币	0.0619
129	刘瑞松	30,204	货币	0.0604

130	毕勤兰	30,131	货币	0.0603
131	赵恩宝	29,112	货币	0.0582
132	韩继勇	27,293	货币	0.0546
133	王艳红	27,293	货币	0.0546
134	柳叙元	26,584	货币	0.0532
135	赵洪业	26,383	货币	0.0528
136	丁之华	26,201	货币	0.0524
137	孙翠兰	25,782	货币	0.0516
138	王洪超	24,017	货币	0.0480
139	王泽林	24,017	货币	0.0480
140	刘元花	23,654	货币	0.0473
141	马洪东	23,654	货币	0.0473
142	张兰梅	23,290	货币	0.0466
143	孙宝臣	22,780	货币	0.0456
144	郑继伟	22,016	货币	0.0440
145	陈涛	21,652	货币	0.0433
146	孔繁海	21,106	货币	0.0422
147	张考文	21,106	货币	0.0422
148	张维菊	21,106	货币	0.0422
149	张艳	19,287	货币	0.0386
150	张云	19,287	货币	0.0386
151	李洪昌	19,058	货币	0.0381
152	陈世伟	18,195	货币	0.0364
153	孔娇	18,195	货币	0.0364
154	孙英	17,467	货币	0.0349
155	张坤	17,060	货币	0.0341
156	安茂红	16,376	货币	0.0328
157	丁玉霞	16,376	货币	0.0328
158	焦凤丽	16,376	货币	0.0328
159	邵星伟	16,376	货币	0.0328
160	张守霞	16,376	货币	0.0328
161	张桂香	16,332	货币	0.0327
162	胡希功	16,071	货币	0.0321
163	姜永花	15,284	货币	0.0306
164	逢增进	15,284	货币	0.0306
165	陈玉珍	15,178	货币	0.0304
166	吕淑娟	14,920	货币	0.0298
167	逢月芹	14,556	货币	0.0291
168	彭桂英	14,556	货币	0.0291
169	黄考伟	10,917	货币	0.0218
合计	-	50,000,000	-	100.00

8、2020年4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4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后，股东苗锡和分别与其子苗海涛、股东赵传福，股东张维菊与其女陈萍，股东张香美与其子毕旭锋，股东李瑞华与其女李萍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各自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额（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环球集团	20,000,000	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	40.0000

			净资产、货币	
2	管阳春	7,871,642	净资产、货币	15.7433
3	孙旭	2,371,437	货币	4.7429
4	刘增喜	1,738,507	货币	3.4770
5	尹郁武	1,672,632	货币	3.3453
6	赵传福	1,621,383	货币	3.2428
7	于长江	1,594,454	货币	3.1889
8	汤洪彬	1,589,844	货币	3.1797
9	陈义献	319,638	货币	0.6393
10	刘培柱	216,290	货币	0.4326
11	王文花	211,208	货币	0.4224
12	陈秀艳	205,968	货币	0.4119
13	宋俊平	181,951	货币	0.3639
14	吕咸相	171,761	货币	0.3435
15	宋云东	169,929	货币	0.3399
16	徐培龙	165,939	货币	0.3319
17	乔建波	163,392	货币	0.3268
18	尹怀秀	154,658	货币	0.3093
19	季瑞	145,560	货币	0.2911
20	王俊峰	145,560	货币	0.2911
21	朱长收	134,550	货币	0.2691
22	柳敦双	128,846	货币	0.2577
23	殷太计	125,182	货币	0.2504
24	刘同平	121,496	货币	0.2430
25	石悦军	118,814	货币	0.2376
26	徐凤	116,448	货币	0.2329
27	徐贤亮	116,084	货币	0.2322
28	李明英	115,429	货币	0.2309
29	徐立平	110,389	货币	0.2208
30	于莉莉	109,170	货币	0.2183
31	李秉迅	107,351	货币	0.2147
32	刘春月	106,623	货币	0.2132
33	孙淑芸	101,665	货币	0.2033
34	李明文	101,164	货币	0.2023
35	刘伟业	98,981	货币	0.1980
36	王梅华	98,981	货币	0.1980
37	张芳静	97,525	货币	0.1951
38	王成吉	96,616	货币	0.1932
39	朱淑芳	96,434	货币	0.1929
40	李鹏飞	95,342	货币	0.1907
41	邓美利	94,978	货币	0.1900
42	杨登	94,614	货币	0.1892
43	杨宁	93,978	货币	0.1880
44	张德存	93,705	货币	0.1874
45	肖玉香	92,431	货币	0.1849
46	张金伦	91,703	货币	0.1834
47	王波	91,339	货币	0.1827
48	宋华	90,975	货币	0.1820
49	薛红聪	90,975	货币	0.1820

50	张桂娥	89,702	货币	0.1794
51	贾茂杰	89,156	货币	0.1783
52	逢增节	88,064	货币	0.1761
53	王春业	88,064	货币	0.1761
54	徐仁信	88,064	货币	0.1761
55	于伟	88,064	货币	0.1761
56	赵同乐	88,064	货币	0.1761
57	郑守勇	87,700	货币	0.1754
58	王泽清	87,336	货币	0.1747
59	丁培连	86,426	货币	0.1729
60	李萍	86,426	货币	0.1729
61	秦媛	86,426	货币	0.1729
62	郑少平	86,426	货币	0.1729
63	窦学丽	85,881	货币	0.1718
64	苗增玲	84,789	货币	0.1696
65	张希悦	84,425	货币	0.1689
66	崔振华	83,697	货币	0.1674
67	丁庆伍	82,787	货币	0.1656
68	封乾安	82,787	货币	0.1656
69	葛义欣	82,787	货币	0.1656
70	徐治武	82,787	货币	0.1656
71	高秀美	82,242	货币	0.1645
72	毕文仕	81,878	货币	0.1638
73	侯可孝	81,878	货币	0.1638
74	李志高	81,878	货币	0.1638
75	刘瑞家	81,878	货币	0.1638
76	王继东	81,878	货币	0.1638
77	徐公和	81,878	货币	0.1638
78	薛增学	81,878	货币	0.1638
79	闫玉臻	81,878	货币	0.1638
80	赵立美	80,786	货币	0.1616
81	丁子辉	80,058	货币	0.1601
82	郭庆	80,058	货币	0.1601
83	逢钊华	80,058	货币	0.1601
84	杨介胜	80,058	货币	0.1601
85	冯健政	80,058	货币	0.1601
86	丁宇	77,147	货币	0.1543
87	刘永强	77,147	货币	0.1543
88	张德新	74,782	货币	0.1496
89	毕善敏	72,780	货币	0.1456
90	陈少梅	72,780	货币	0.1456
91	崔桂华	72,780	货币	0.1456
92	管仁善	72,780	货币	0.1456
93	徐清虎	72,780	货币	0.1456
94	徐中荣	72,780	货币	0.1456
95	杨德杰	72,780	货币	0.1456
96	于艾玲	72,780	货币	0.1456
97	张金镌	72,780	货币	0.1456
98	苗海涛	70,051	货币	0.1401

99	王晓燕	69,905	货币	0.1398
100	王洪禄	63,319	货币	0.1266
101	薛加茂	60,771	货币	0.1215
102	李树梅	60,530	货币	0.1211
103	石学宾	60,029	货币	0.1201
104	薛文华	59,498	货币	0.1190
105	杨峰	57,060	货币	0.1141
106	于振先	56,405	货币	0.1128
107	张泽明	55,495	货币	0.1110
108	王本密	55,131	货币	0.1103
109	韩传文	55,119	货币	0.1102
110	毕晓燕	53,311	货币	0.1066
111	肖淑萍	51,408	货币	0.1028
112	单永	49,175	货币	0.0984
113	安传江	46,579	货币	0.0932
114	邱萍	46,141	货币	0.0923
115	逢晓明	45,488	货币	0.0910
116	尹宗旭	43,668	货币	0.0873
117	郝永红	43,377	货币	0.0868
118	毕旭锋	40,587	货币	0.0812
119	张欣平	40,514	货币	0.0810
120	崔树勇	38,937	货币	0.0779
121	王伟国	37,518	货币	0.0750
122	张燕	37,482	货币	0.0750
123	毕增美	37,052	货币	0.0741
124	陈敏	36,390	货币	0.0728
125	张兴华	35,662	货币	0.0713
126	张桂芝	33,115	货币	0.0662
127	叶连春	32,606	货币	0.0652
128	王美芬	30,932	货币	0.0619
129	刘瑞松	30,204	货币	0.0604
130	毕勤兰	30,131	货币	0.0603
131	赵恩宝	29,112	货币	0.0582
132	韩继勇	27,293	货币	0.0546
133	王艳红	27,293	货币	0.0546
134	柳叙元	26,584	货币	0.0532
135	赵洪业	26,383	货币	0.0528
136	丁之华	26,201	货币	0.0524
137	孙翠兰	25,782	货币	0.0516
138	王洪超	24,017	货币	0.0480
139	王泽林	24,017	货币	0.0480
140	刘元花	23,654	货币	0.0473
141	马洪东	23,654	货币	0.0473
142	张兰梅	23,290	货币	0.0466
143	孙宝臣	22,780	货币	0.0456
144	郑继伟	22,016	货币	0.0440
145	陈涛	21,652	货币	0.0433
146	孔繁海	21,106	货币	0.0422
147	张考文	21,106	货币	0.0422

148	陈萍	21,106	货币	0.0422
149	张艳	19,287	货币	0.0386
150	张云	19,287	货币	0.0386
151	李洪昌	19,058	货币	0.0381
152	陈世伟	18,195	货币	0.0364
153	孔娇	18,195	货币	0.0364
154	孙英	17,467	货币	0.0349
155	张坤	17,060	货币	0.0341
156	安茂红	16,376	货币	0.0328
157	丁玉霞	16,376	货币	0.0328
158	焦凤丽	16,376	货币	0.0328
159	邵星伟	16,376	货币	0.0328
160	张守霞	16,376	货币	0.0328
161	张桂香	16,332	货币	0.0327
162	胡希功	16,071	货币	0.0321
163	姜永花	15,284	货币	0.0306
164	逢增进	15,284	货币	0.0306
165	陈玉珍	15,178	货币	0.0304
166	吕淑娟	14,920	货币	0.0298
167	逢月芹	14,556	货币	0.0291
168	彭桂英	14,556	货币	0.0291
169	黄考伟	10,917	货币	0.0218
合计	-	50,000,000	-	100.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货币资产名称	作价金额(元)	是否评估	是否与生产经营相关	是否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如存在瑕疵,是否规范	备注
土地使用权	6,786,634.00	是	是	是	否	-
房屋建筑物	3,136,551.00	是	是	是	否	-
合计	9,923,185.00	-	-	-	-	-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孙旭	董事长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65年5月	硕士	高级工程师
2	殷太计	董事、总经理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9月	专科	-
3	安传江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6月	专科	-
4	徐贤亮	董事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5月	专科	-
5	王可栋	董事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6年5月	硕士	高级工程师
6	陈燕	监事会主席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76年6月	本科	-
7	段菁	监事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6月	本科	-
8	杨德杰	职工监事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5月	专科	中级工程师
9	逢玲	董事会秘书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女	1979年12月	本科	中级工程师
10	逢祥龙	财务负责人	2020年3月22日	2023年3月21日	中国	无	男	1989年10月	硕士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孙旭	1983年至1986年，任胶南轻工机械厂技术科技术员； 1986年至1997年，历任青岛环球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流水线分厂厂长、技术开发科科长； 1997年至1999年，任青岛环球运动鞋厂副厂长、总经理助理； 1999年至今，历任青岛环球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兼董事。
2	殷太计	1996年9月至1999年5月，任青岛环球鞋业有限公司班长； 1999年5月至2007年3月，历任青岛环球集团质检员、车间主任、生产经理； 2007年3月至2012年9月，任青岛普天有限总经理； 2012年9月至2013年11月，任青岛环球集团玻机事业部经理； 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6年11月至2018年9月，任青岛环球重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8年9月至2020年3月，任青岛普天有限总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安传江	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任青岛电信公司胶南分公司设计员； 2007年至2020年3月，历任青岛普天有限质检员、班长、销售经理、油箱事业部经理、副总经理； 2009年10月至今，任陕西普天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徐贤亮	1995年8月至2002年10月，历任环球集团财务部会计、主管；

		2002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环球集团洛阳鞋业公司财务科长； 2004年10月至2020年3月，历任环球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财务中心主任； 2020年3月至今，任集团财务中心主任，股份公司董事。
5	王可栋	2008年7月至2020年3月，历任青岛普天技术员、生产经理、LNG事业部经理、技术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经理兼董事。
6	陈燕	1997年5月至2002年3月，任青岛环球鞋业有限公司会计； 2002年3月至今，历任环球集团会计、审计员、工资核算员、人力资源专员、审计中心主任；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7	段菁	2006年9月至2008年7月，任烟台大学建文学院教师； 2008年9月至2012年2月，任青岛建国职业学校教师； 2012年2月至今，历任环球集团人力资源办公室培训专员、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管理中心主任；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
8	杨德杰	1999年8月至2009年4月，历任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业务员、销售经理； 2009年4月至2011年4月，历任切利姆鞋机（青岛）有限公司事业部经理、总经理； 2011年4月至2019年9月，任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 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任青岛普天有限销售部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销售部经理。
9	逢玲	2006年5月至2012年8月，历任青岛环球集团办公室职员、餐厅主任、招待所主任； 2012年9月至2013年2月，任青岛普天有限采购科长； 2013年3月至2019年7月，历任青岛环球集团物价中心主任、管理中心主任； 2019年8月至2020年3月，任青岛普天有限管理部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管理部经理。
10	逢祥龙	2013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环球集团职员； 2015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淄博国途鞋业有限公司财务综合部经理； 2018年1月至2019年9月，任环球集团财务中心副主任； 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任青岛普天有限财务部经理； 2020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财务负责人逢祥龙不存在相关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的任职要求。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625.11	13,899.29	11,030.9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77.14	1,523.89	1,537.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77.14	1,523.89	1,537.99
每股净资产（元）	1.48	1.52	1.5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8	1.52	1.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9.16	89.04	86.06
流动比率（倍）	0.93	0.93	0.95
速动比率（倍）	0.64	0.73	0.48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99.44	15,835.75	10,224.34
净利润（万元）	-69.70	708.39	494.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9.70	708.39	49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7.84	657.03	49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7.84	657.03	496.90
毛利率（%）	22.11	26.94	25.93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64	37.11	38.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52	34.42	3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1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1	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32	2.91	1.97
存货周转率（次）	0.50	3.47	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15.76	841.58	-609.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	0.84	-0.61

注：计算公式

- (1) 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 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6)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8)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9)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10) 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11) 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 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持有待售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 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14) 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融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10-83991888
传真	010-83991888
项目负责人	肖鹏
项目组成员	王景毅、韩帮志、李超、刘媛媛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克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银泰中心C座11、12层
联系电话	010-85407666
传真	010-85407608

经办律师	张淼晶、王智
------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联系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64875
经办注册会计师	牟敦潭、王丽丽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山东汇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琪江
住所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39号世纪大厦27楼
联系电话	0631-5206415
传真	0631-5231787
经办注册评估师	吕琪江、于超文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5号1幢401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

经营范围：特种气瓶（B4（1）（2）级：低温绝热气瓶）、汽车零部件、液氮储运生物容器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软件开发、技术信息服务；金属材料销售；普通货运；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机动车零配件及设备”（13101010）。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公司所从事业务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公司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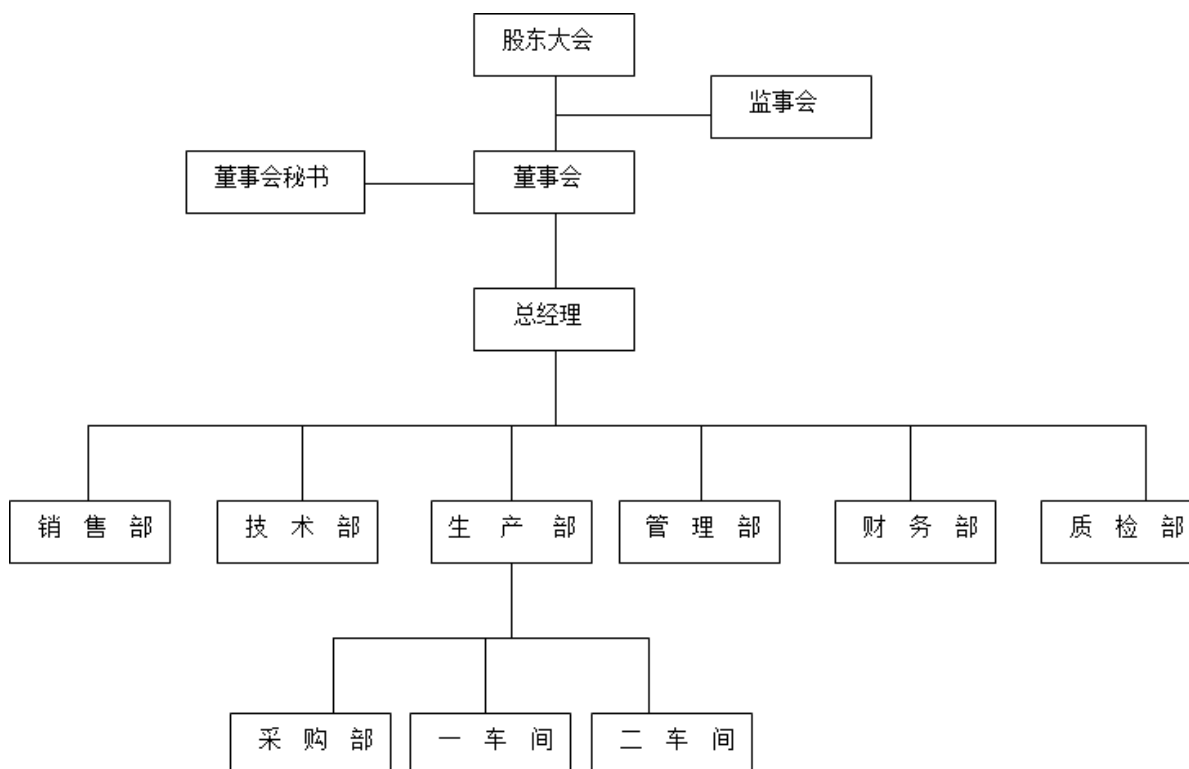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序号	产品名称及类别	特点、性能及用途	主要客户
1	铝合金燃油箱总成	该产品采用铝镁合金板材卷制，使用进口自动氩弧焊机连续焊接，容量从100升到900升不等，筒体截面最大可达700mm×720mm；具有重量轻、外观豪华、抗氧耐蚀等特性，减轻了整车重量，提高了燃油系统的清洁度，延长了发动机寿命，降低了尾气有害物质的排放量，主要用于重型货车、高档客车的燃油供给系统。	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2	铝合金储气筒总成	该产品采用铝镁合金板材卷制，使用进口自动氩弧焊机焊接，容量5L-80L不等，截面Φ246mm-Φ280mm，产品具有重量轻、外观豪华、抗氧化耐腐蚀等特性，减轻了整车重量，主要用于重型货车、高档客车的制动、鸣笛等系统。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3	LNG车载气瓶总成	LNG车载气瓶（高真空多层绝热气瓶）由不锈钢内胆、外壳、高真空多层绝热夹层、空温式汽化器、水浴式汽化器和阀门管路安全系统组成，其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山东奥扬新能

	<p>绝热工艺独特先进、结构安全可靠，是重卡、城际公交等 LNG 燃料车供气系统的核心装备。以该气瓶为燃料储罐的 LNG 燃料车，不仅在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上具备燃油车无法比拟的优势，而且能量密度大、续驶里程长，对节约能源、改善城市大气质量具有重要意义。主要用于重型货车、客车及城际公交车等 LNG 燃料车的供气系统。</p>	<p>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p>
--	--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1	销售部	1、全力负责公司销售工作，完成公司销售目标； 2、围绕公司下达的销售目标拟写营销方针和策略计划； 3、组织货物发运； 4、组织货款催收； 5、受理退货； 6、指导和监督各驻外办事处的工作； 7、考核各驻外办事处的业绩； 8、产成品存量控制，提高存货周转率； 9、销售员营销技能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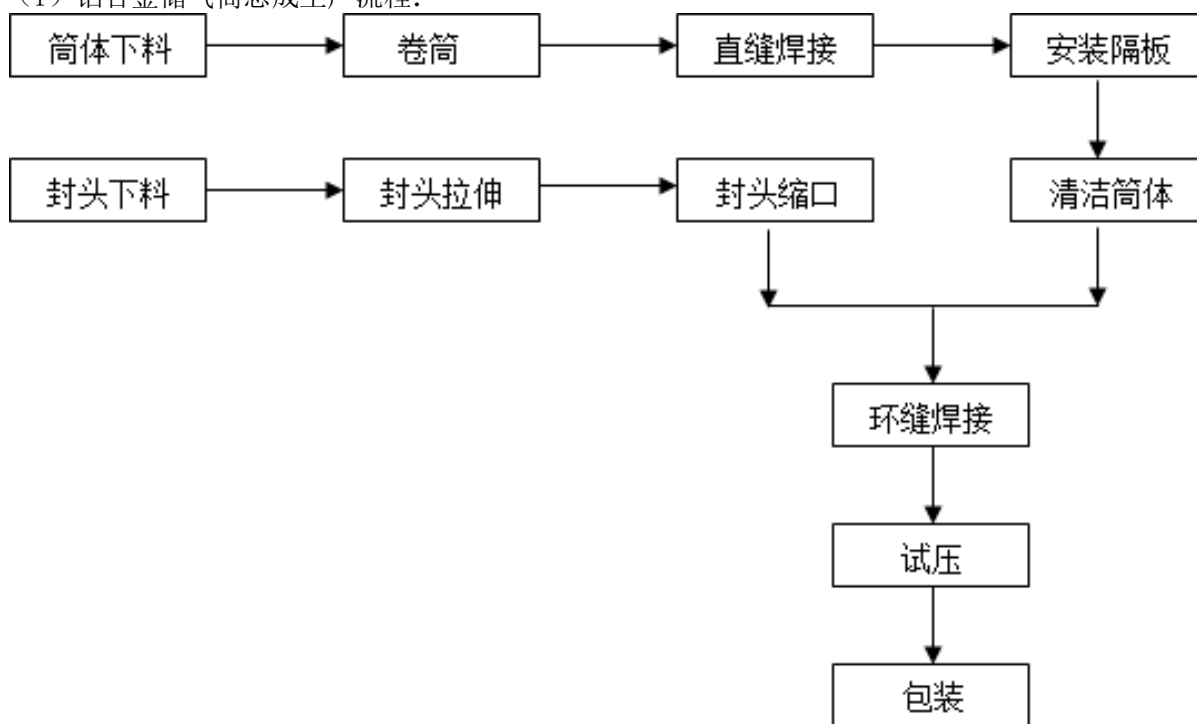
2	技术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对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的控制及编制各类技术文件; 2、参与实施产品开发、研制工作, 制定开发计划; 3、按研发计划完成技术文件编制及图纸设计工作, 及时记录各种工作要素, 编制齐全的产品文件; 4、会同产品工艺技术部门完成试生产, 处理试生产中的设计问题; 5、总结产品研发经验, 持续改进产品性能, 并根据用户或公司其他部门的要求进行设计修改和设计改进, 完成产品定型工作; 6、协助质量、市场部门解决客户技术问题和协助销售部搞好客户服务; 7、为产品的投标提供技术支持。
3	生产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组织协调完成公司下达的生产订单任务。 2、负责核定车间各项成本费用的控制。 3、对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制定和落实安全生产防范措施, 排除生产中出现的安全隐患, 妥善处理生产中的重大事故。 4、负责对使用的生产设备定期进行维修、保养, 确保企业生产任务的顺利完成。 5、根据公司销售情况, 编制月度采购计划及预算计划, 全面组织、协调生产用原材料、物料的供应工作。 6、负责定期对仓库物料盘点清仓, 做到帐、物、卡三者相符, 协助财务部做好盘点、盘亏的处理及调帐工作。
4	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负责落实公司例会布置的工作并加以考核; 2、负责 5S 现场检查和考核; 3、负责公司员工合理化建议和创新活动的组织评比工作; 4、负责基建维修的报请、验收以及与环保有关工作的协调和办理; 5、负责设备档案的接收和管理; 6、负责公司内外工作协调, 协助本部门人员开展工作; 7、负责安全生产检查考核, 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5	财务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会计核算: 根据国家的会计制度建立完善公司的财务核算体系; 及时准确对公司经济业务进行账务处理; 准确及时编制公司财务报告; 参与公司的经营分析; 为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提供准确及时的财务信息。 2、资金管理: 筹措公司生产经营资金; 合理高效调度公司资金; 定期对公司的资金营运能力进行分析; 对公司的债权债务控制进行分析; 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良好的资金支持。 3、成本控制: 拟定公司的成本控制措施; 下达公司各产品或项目目标成本;

		<p>监督成本的开支范围；审核公司各项费用的真实性、合法性；对成本进行成本分析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为公司的经营投标报价提供准确的成本数据；</p> <p>4、内部控制：检查评价公司的内部会计控制并提出改进措施。</p>
6	质检部	<p>1、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编制质量手册，组织制定和审核程序文件，监督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p> <p>2、负责管理评审的会前准备工作，记录会议内容，监督质量改进措施的实施；组织实施内部质量审核，收集质量信息，确定和监督质量改进；</p> <p>3、负责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控制，组织实施公司质量培训计划，选定培训教材组织实施培训并负责整理并保存培训档案；</p> <p>4、负责公司采购原材料的检验和试验工作，对采购材料质量负责；</p> <p>5、负责公司产品生产加工过程质量的控制；</p> <p>6、负责公司产品质量的检验工作，为出厂产品质量负责；</p> <p>7、负责不合格品的识别和处置及处置效果的验证工作；</p> <p>8、负责对顾客退回产品的鉴定、原因分析组织工作及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并督促有关部门实施，并组织验证实施效果的工作，为防止类似不合格品的再发生负责。</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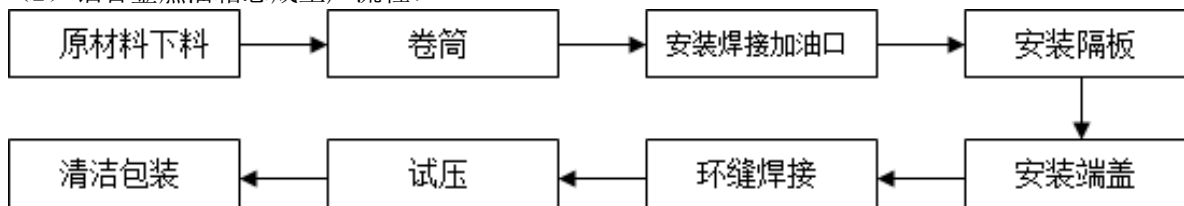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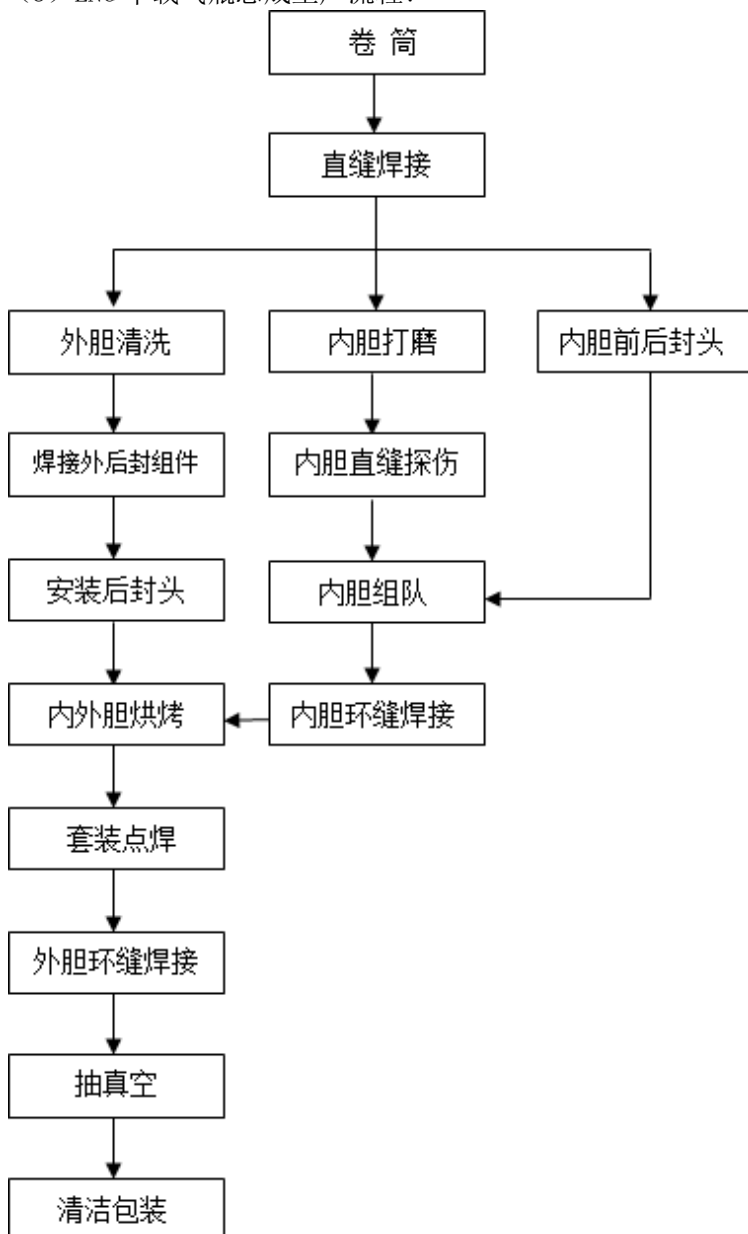
(1) 铝合金储气筒总成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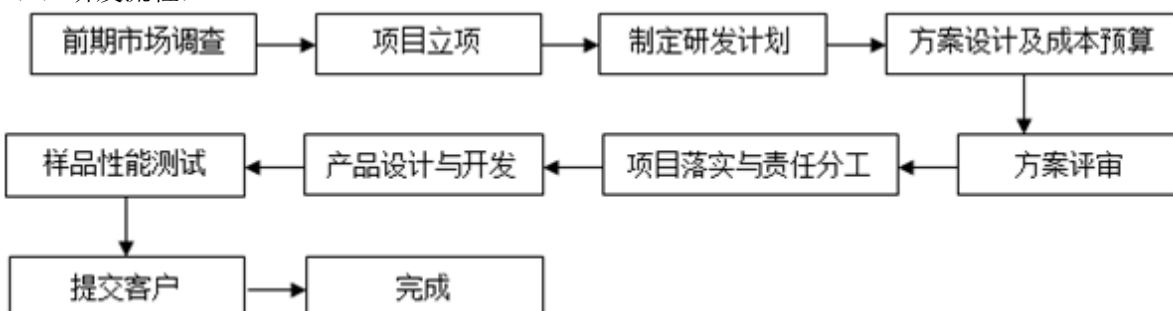
(2) 铝合金燃油箱总成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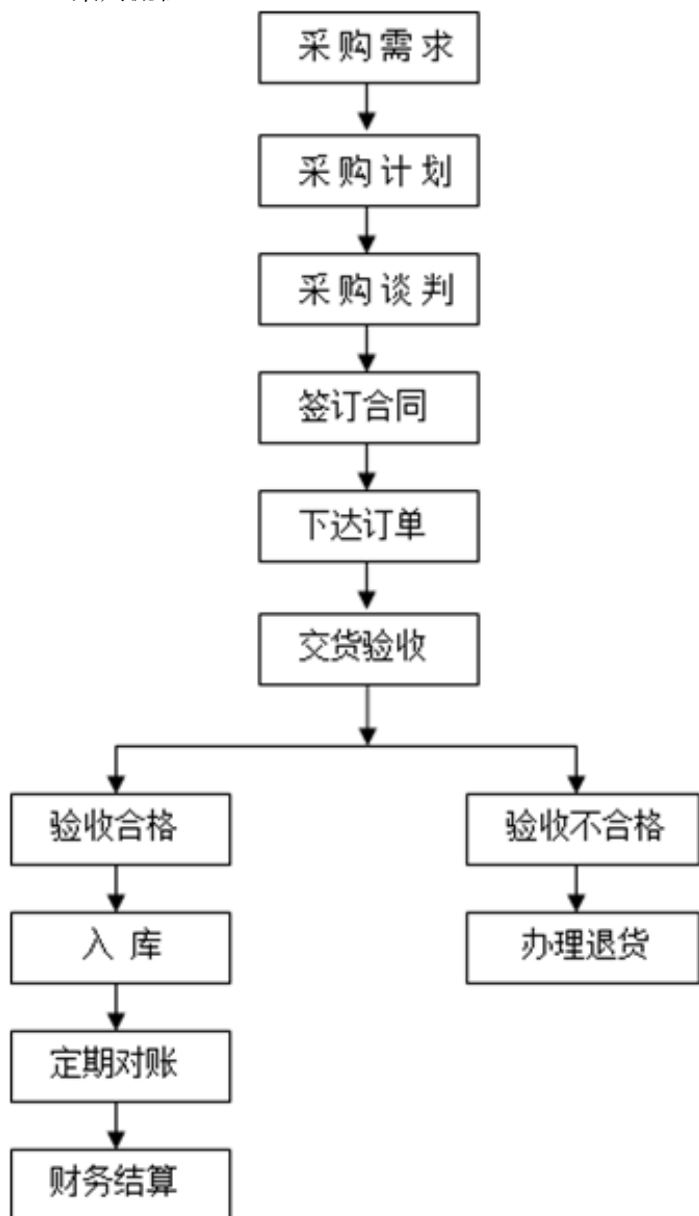
(3) LNG 车载气瓶总成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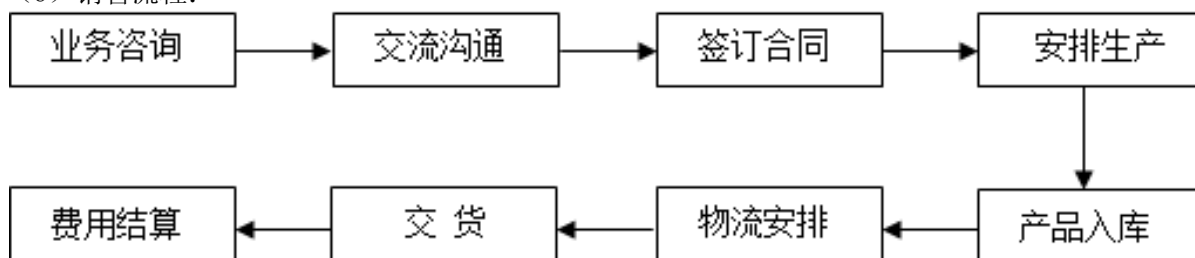
(4) 研发流程:



(5) 采购流程:



(6)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0年1月—3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9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8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青岛海纳昌顺电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按加工量结算加工费			30.85	0.27	4.45	0.06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随时安排相关人员对工件进行检测，交付时对工件进行验收。	否
2	青岛绍博工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2.05	0.02	37.31	0.49	同上	否
3	青岛凯富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0.02	0.00	10.67	0.14	同上	否
4	青岛博峰风力发电机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1.90	0.02			同上	否
5	青岛佳凯兴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1.34	0.01			同上	否
6	青岛铭桦卓越工贸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23.09	0.20			同上	否
7	青岛润东铭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同上	2.83	0.18	0.48	0.00			同上	否

8	黄岛区华盛远金属配件加工部	无关联关系	同上	6.84	0.44	43.01	0.37			同上	否
9	黄岛区德财旺机械加工部	无关联关系	同上			28.38	0.25			同上	否
合计	-	-	-	9.67	-	131.11	-	52.44	-	-	-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主要涉及打砂、喷粉、电焊等工序。

公司需要外协的情况有两类，一类是公司基于成本效益方面考虑，个别客户要求对产品表面进行打砂、喷粉处理，此类情况较少，但需要配置专业设备和人员，通过将该部分工序委托相关企业代为生产加工，可提高公司成本效益。另一类情况则是基于生产效率方面考虑，在公司所有产品的生产工序中，因工艺要求，手工焊接耗费的工时最多，其他工序基本实现自动化或半自动化生产，耗费工时较少，公司自有电焊工人生产不过来时容易产生在产品积压，通过将积压部分委托相关企业代为电焊，可提高公司生产效率。

外协厂只负责加工处理，不涉及核心技术，并且此类外协厂较多，公司生产不存在依赖现有外协厂商的情形。随着需要委外打砂、喷粉、电焊等情况的增加，公司将适时增加相关设备和工人，将部分工序回收自制。

外协厂商根据公司图纸、技术标准、工艺要求进行加工，在批量加工前公司对样品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进行批量加工，加工过程中随时安排相关人员对工件进行检测，交付时对工件进行验收检验，确保外协加工产品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外协厂商只需具备相关加工能力即可，无需取得相关资质。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不存在外协产品质量方面的纠纷、安全事件而受到行政处罚或民事索赔的情况。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带踏板的燃油箱	油箱集成蹬车踏板。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	复合型铝合金燃油箱	两种燃料复合油箱。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3	重货车辆双燃油箱供油系统	主副油箱供油系统。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4	一种重货车辆双腔燃油箱供油系统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重货车辆双腔燃油箱供油系统，特征是包括燃油机、卧式燃油箱和手动切换阀，在卧式燃油箱内设置有一密闭隔板，密闭隔板将卧式燃油箱的内腔分隔成一号燃油腔和二号燃油腔，密闭隔板正对加油口，在加油口内设置有一堵板，堵板将加油口分隔成一号加油分口和二号加油分口，一号加油分口接通一号燃油腔，二号加油分口接通二号燃油腔；手动切换阀通过主供油管路和主回油管路连接燃油机，一、二号燃油腔分别通过各自的供油管路和回油管路连接手动切换阀。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5	LNG 车用瓶筒体与封头卧式组对装置	LNG 车用瓶筒体与封头卧式组对装置，解决了 LNG 车用瓶在制造过程中组对的难题，采用卧式组对，筒体不用翻转即可顺利进行前后封头的组对，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6	LNG 车用瓶绝热材料缠绕加热一体装置	解决了 LNG 车用瓶在制造过程中缠绕的问题，使加热和缠绕同时进行，更方便快捷的将绝热材料缠绕到内胆外壁上，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降低缠绕材料单独烘干所占用时间，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7	LNG 车用瓶绝热材料缠绕加热一体装置	解决了 LNG 车用瓶在制造过程中缠绕的问题，使加热和缠绕同时进行，更方便快捷的将绝热材料缠绕到内胆外壁上，减轻工人的劳动强度，降低缠绕材料单独烘干所占用时间，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8	LNG 车用瓶单瓶带双瓶升压	一套增压系统带动双瓶系统升压出液。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出液系统				
9	重型货车油箱 弹簧式加油口 小门	重型货车油箱的弹簧式加油口小门，其包括门板、内盖、弹簧、销轴、锁链、呼吸孔以及锁链固定孔。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0	LNG 车载供气系统的集成式汽化增压一体装置	该装置在 LNG 车载供气系统中可以同时达到汽化、增压的双重作用，其最大的优势就是高度的集成化，有效解决了汽化、增压分体式设计的管路交错复杂但热交换效率低的缺陷，能够有效降低制造成本、减少占用车载空间。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1	铝合金防爆油箱	铝合金油箱内部填充抑爆材料，防止油箱在起火后爆炸。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2	液压油与柴油复合燃油箱	能够提供盛装两种油品，降低成本、节省空间。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3	天然气气瓶减震式支撑框架	天然气气瓶减震式支撑框架，包括相对间隔设置的两个支撑梁，两个支撑梁均通过减震装置连接有一个鞍座支架，鞍座支架包括鞍座立板，鞍座立板上设置有用于绑缚天然气气瓶的拉带，鞍座立板的顶部设置为弧形支撑面，拉带与弧形支撑面相配合将天然气气瓶固定在鞍座立板上。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4	复合型燃油箱	一种多功能复合型燃油箱，包括燃油桶体、尿素桶体和密封隔板，所述燃油桶体分为第一桶体和第二桶体，第一桶体的正面冲压有向内凹陷的方盒，尿素桶体和第一桶体分别固定连接在密封隔板的左右两侧。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5	双层防盗隔热油箱	保证燃油温度均衡，不受外部恶劣天气影响，并能起到防盗作用。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6	传感器循环水加热油箱	油箱配备内置循环水加热系统的传感器，起到加热作用。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7	带有紧固带的燃油箱	油箱上带紧固带，能够紧固油箱。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8	天然气气瓶碳钢框架	天然气气瓶碳钢框架，包括相对间隔设置的两个支撑梁，在两个支撑梁上均固定连接有一个鞍座支架。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19	防止紧固带串动的燃油箱	油箱带起筋结构，有效防止燃油箱串动。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0	侧置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供	侧置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供气系统，包括天然气气瓶侧置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气系统	框架,天然气气瓶侧置框架上装有天然气气瓶总成。天然气气瓶总成包括瓶体、缓冲罐、水浴汽化器和空温汽化器,瓶体通过紧固带固定在天然气气瓶侧置框架上,瓶体的一侧设置有保护圈,保护圈内设置有加注面板和阀门结构,阀门结构包括加注口和回气口,加注口和回气口均固定在加注面板上,并伸出至保护圈外,保护圈上设置有防尘罩,防尘罩将加注口和回气口罩住。			
21	车载气瓶气压测试密封装置	车载气瓶气压测试密封装置,车载气瓶包括分配器,分配器上罩有密封盖,密封盖内设置有第一密封圈和第二密封圈,密封盖的下端螺纹连接有密封螺母,密封盖与密封螺母连接处设置有密封垫,密封垫上设置有环形的凹槽,凹槽内设置有第三密封圈。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2	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侧置框架	一种天然气气瓶碳钢框架,包括相对间隔设置的两个支撑梁,在两个支撑梁上均固定连接有一个鞍座支架。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3	多功能复合燃油箱	除兼具尿素箱和燃油箱的功能外,还集成了一体式方盒登车踏板、紧固带防窜动设计、双缩口密封隔板设计等,多种功能复合于一体,在空间占用、配重上都大大降低,终端用户使用体验更优化,并且该设计工艺上易实现批量生产,有非常大的市场前景。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4	燃油箱(多功能复合型)	本外观设计产品用于盛装燃油、尿素水溶液,还可以充当登车梯。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25	一种尿素箱加油口	尿素箱加注口,首先包括一个铝合金外壳和一个滚塑内衬,外壳上钻孔攻丝用于固定不锈钢卡盖及垫圈、内衬上表面在滚塑时预埋上螺母用于固定带有强磁的滤网,滤网是塑料材质内孔成型为丝状用于安装盖塞,防止尿素水溶液外溅,加注口外盖上尿素盖,从外观看与铝合金箱体一体成型,外观美观。	自主研发	已投入使用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173698.X	一种大容积车载气瓶夹层隔热结构缠绕方法	实用新型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2	201910622277.0	一种多功能复合型燃油箱	发明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3	201921693499.3	一种生物罐打胶提拉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4	202030094478.1	储气筒（高度集成）	外观设计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有限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5	202010240050.2	一种铝合金衬塑气驱尿素罐	发明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6	202020443015.6	一种铝合金衬塑气驱尿素罐	实用新型专利	-	已受理	青岛普天与陕西普天系共同申请人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120208243.6	一种带踏板的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4月11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继受取得	-
2	ZL201120208313.8	一种复合型铝合金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1月11日	青岛普天有限	青岛普天	继受取得	-
3	ZL201120208318.0	一种重卡车辆双燃油箱供油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1月11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继受取得	-
4	ZL201220276782.8	一种重卡车辆双腔燃油箱供油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13年1月2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5	ZL201310410454.1	LNG车用瓶筒体与封头卧式组对装置	发明专利	2015年8月26日	青岛普天有限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6	ZL201310411000.6	LNG车用瓶绝热材料缠绕加热一体装置	发明专利	2015年5月20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7	ZL201320561365.2	一种 LNG 车用瓶绝热材料缠绕加热一体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4 年 3 月 12 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8	ZL201320561670.1	LNG 车用瓶单瓶带双瓶升压出液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14 年 2 月 26 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9	ZL201410103701.8	一种重型卡车油箱的弹簧式加油口小门	发明专利	2016 年 2 月 3 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继受取得	-
10	ZL201510306337.X	一种用于 LNG 车载供气系统的集成式汽化增压一体装置	发明专利	2018 年 11 月 9 日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有限	原始取得	-
11	ZL201821244630.3	一种铝合金防爆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6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2	ZL201821244629.0	一种液压油与柴油复合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3	ZL201821246189.2	一种天然气气瓶减震式支撑框架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6 月 21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4	ZL201821259591.4	一种复合型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6 月 21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5	ZL201821256313.3	一种双层防盗隔热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6	ZL201821259509.8	一种传感器循环水加热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7	ZL201821259508.3	一种带有紧固带的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8	ZL201821256312.9	一种天然气气	实用新	2019 年 6	青岛	青岛	原始	青岛普

		瓶碳钢框架	型专利	月 21 日	普天有限、陕西普天	普天有限、陕西普天	取得	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19	ZL201821268068.8	一种防止紧固带串动的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3 月 1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20	ZL201920504135.X	一种侧置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供气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20 年 2 月 7 日	青岛普天有限	青岛普天	原始取得	-
21	ZL201920290546.3	一种车载气瓶气压测试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11 月 26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22	ZL201920290968.0	一种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侧置框架	实用新型专利	2019 年 10 月 29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23	ZL201921077499.0	一种多功能复合型燃油箱	实用新型专利	2020 年 3 月 10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24	ZL201930366914.3	燃油箱（多功能复合型）	外观设计专利	2020 年 2 月 25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25	ZL201921538601.2	一种尿素箱加油口	实用新型专利	2020 年 5 月 26 日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	原始取得	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系共同权利人

注 1：公司取得的上述专利不存在作为其他单位的职务作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反竞业禁止业务的情形。”

注 2：公司继受取得的专利、受让原因及在生产经营中的作用如下：

“一种带踏板的燃油箱”、“一种复合型铝合金燃油箱”、“一种重卡车辆双燃油箱供油系统”3 项实用新型专利系环球集团申请的授权专利，上述专利取得授权后，环球集团于 2012 年 5 月转让给公司。此次专利转让，公司与环球集团签署了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协议，上述转让为无偿转让，不涉及相关对价。

“一种重型卡车油箱的弹簧式加油口小门”1 项发明专利系环球集团申请的授权专利，上述专利

取得授权后，环球集团于 2017 年 9 月转让给公司。此次专利转让，公司与环球集团签署了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协议，上述转让为无偿转让，不涉及相关对价。

继受取得专利的原因：公司运营初期，部门建制及人员配备尚不充足，知识产权管理水平较弱，为及时保护自有技术成果，历史上存在由环球集团代为申报专利的情况，随着公司管理日趋完善，在产品相关知识产权筛查中发现部分燃油箱类专利尚在环球集团名下，为保证公司相关产品技术的完整性，故将相关专利的所有权转让回公司。

继受取得的专利在生产经营中的作用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应用专利的产品	2018 年度收入占比	2019 年度收入占比	2020 年 1-3 月收入占比
1	发明专利	一种重型卡车油箱的弹簧式加油口小门	箱式货车用油箱	1.64%	0.09%	2.03%
2	实用新型	一种带踏板的燃油箱	重型牵引车油箱	4.97%	7.56%	3.95%
3	实用新型	一种复合型铝合金燃油箱	军车用集成式油箱	1.03%	1.76%	3.42%
4	实用新型	一种重卡车辆双燃油箱供油系统	中型卡车油箱	0.11%	0.24%	2.57%

以上继受取得的专利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要作用，上述专利不存在权属瑕疵，不存在通过专利转让来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 3：公司与陕西普天共同拥有或申请的专利形成的过程等：

基于共同的业务方向，陕西普天需要使用燃油箱、生物罐等技术用于产品生产，在前期确立技术课题阶段，陕西普天向公司反馈市场需求信息，在专利技术研发阶段，陕西普天基于对相关技术的使用为公司反馈改进建议，专利的技术研发主要由公司人员负责完成，为方便后续专利技术使用，公司与陕西普天就燃油箱产品共同拥有或申请专利。陕西普天与公司共同拥有或申请专利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与陕西普天共同拥有或申请的专利及在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运用情况如下：

(1) 已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应用专利的产品	2018 年度收入占比	2019 年度收入占比	2020 年 1-3 月收入占比
1	实用新型	一种铝合金防爆油箱	防爆油箱	0.34%	0.10%	0.00%
2	实用新型	一种液压油与柴油复合燃油箱	工程车用铝合金油箱	11.86%	16.35%	24.39%
3	实用新型	一种天然气气瓶减震式支撑框架	重卡轻量化框架	2.49%	3.45%	1.25%
4	实用新型	一种复合型燃油箱	BFBC 牵引车油箱	2.54%	0.53%	4.36%
5	实用新型	一种双层防盗隔热油箱	铝合金油箱总成	0.42%	1.03%	0.10%
6	实用新型	一种传感器循环水加热油箱	高强度防锈油箱	2.11%	0.41%	0.00%
7	实用新型	一种带有紧固带的燃油箱	重型卡车油箱	6.54%	4.86%	4.36%

8	实用新型	一种天然气气瓶碳钢框架	侧置气瓶供气系统	0.53%	1.27%	4.85%
9	实用新型	一种防止紧固带串动的燃油箱	铝合金集成式油箱	3.93%	2.10%	4.08%
10	实用新型	一种车载液化天然气气瓶侧置框架	轻量化油箱托架	0.12%	0.01%	0.00%
11	实用新型	一种尿素箱加注口	驻车储气筒	1.73%	0.40%	0.80%
12	实用新型	一种车载气瓶气压测试密封装置	高真空深冷绝热 LNG 供气系统	3.97%	1.27%	4.33%
13	实用新型	一种多功能复合型燃油箱	军车用集成式油箱	2.42%	3.88%	3.14%
14	外观设计	燃油箱（多功能复合型）	高强度防锈油箱	1.14%	0.27%	0.88%

(2) 在申请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应用专利的产品	2018 年度收入占比	2019 年度收入占比	2020 年 1-3 月收入占比
1	实用新型	一种大容积车载气瓶夹层隔热结构缠绕方法	大容积 LNG 车载瓶	28.64%	30.96%	2.53%
2	发明专利	一种多功能复合型燃油箱	军车用集成式油箱	1.23%	0.95%	0.00%
3	实用新型	一种生物罐打胶提拉装置	30L 被动式疫苗存储设备	0.76%	1.10%	0.71%
4	外观设计	储气筒（高度集成）	行车气制动储气筒	7.38%	9.04%	6.85%
5	发明专利	一种铝合金衬塑气驱尿素罐	工程车用铝合金油箱	2.06%	1.03%	1.86%
6	实用新型	一种铝合金衬塑气驱尿素罐	工程车用铝合金油箱	0.76%	0.44%	0.80%

公司技术研发队伍独立，不存在接受陕西普天技术输入或支持等情况，且公司通过技术保护措施对其技术独立性提供了保障，公司虽与陕西普天共同拥有或申请专利，但与专利相关的核心技术为公司独有，对公司技术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山东、江苏、辽宁、安徽、湖北等中部和东部地区，陕西普天主要经营地域位于陕西、新疆等西部地区，因运输、保险等附加成本费用差异，公司向西部地区供应产品相较陕西普天不具备价格优势，且环球集团与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签订了《陕西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委托经营合同》，陕西普天不会对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陕西普天与公司共同拥有或申请专利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的资产完整性和技术独立性，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办理上述共有专利的权利人或申请人变更工作，专利权利人或申请人变更完成后，将通过使用许可的方式解决陕西普天在产品生产中的专利应用问题。

注 4：公司董监高、主要技术人员在公司专利取得与技术研发中的分工如下：

序号	姓名	专利取得与技术研发分工
1	殷太计	组织领导
2	王可栋	组织领导

3	逢钊华	课题攻关、技术研发
4	徐林峰	技术研发
5	陈丛丛	技术研发
7	张涛	技术研发


公司董监高、主要技术人员不涉及竞业禁止、侵犯其他公司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等情况，相关专利技术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HICORP	20793213	第6类：1:存储和运输用金属容器；2:压缩气体或液态空气用金属容器；3:金属包装容器；4:(贮液或贮气用)金属容器；5:瓶用金属密封盖；6:液态燃料用金属容器；7:压缩气体或液态空气瓶(金属容器)；8:金属箱；9:压缩气体钢瓶和液压气减压阀；10:金属铸模。	2017年09月21日至2027年09月20日	许可使用	正在使用	注1

注1: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自有商标。

2019年1月21日，环球集团与青岛普天有限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环球集团将已在国家商标局注册登记的第6类商标（注册号：20793213）许可青岛普天有限使用，商标使用费为0元，许可使用的期限为2019年1月21日至2027年9月19日。

2020年5月1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商标使用许可变更名义备案通知书》，同意环球集团第20793213号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将被许可人变更为青岛普天。

2020年5月11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商标使用许可变更名义备案通知书》，同意环球集团第20793213号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将被许可人变更为青岛普天。

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8日、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商标许可使用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环球集团拥有上述商标的所有权，上述商标主要在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包装上使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qdputian.cn	www.qdputian.cn	鲁 ICP 备 12020442 号-1	2020年5月13日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2020)青 岛市黄 岛区不 动产 权第 0084471 号	国有 建设 用地 使用 权	青 岛 普 天	12,993.00	黄 岛 区 铁 榭 山 路 1452 号1-11 栋	2020.05.06- 2060.11.21	股 东 投 入	否	工业	-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异形油箱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413,754.24	842,603.38
煤改气 LNG 点供系统	自主研发		1,390,413.83	1,842,079.49
轻量化 LNG 供气系统	自主研发		1,684,296.78	1,746,778.39
再生干燥储气筒研发	自主研发		215,311.73	378,821.55
渣土车 LNG 供气系统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1,789,429.98	418,478.21
军车专供不锈钢油箱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1,238,367.77	260,227.15
集成式 LNG 供气系统研发	自主研发	177,026.06	1,574,657.40	
冲压型轻量化气瓶框架研发	自主研发	189,596.59	696,459.04	
一体式踏步油箱	自主研发	249,295.04		
铝合金衬塑尿素燃油双腔油箱	自主研发	225,925.48		
1350L 超大容积液化天然气气瓶	自主研发	456,782.37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00	0.00	0.0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	6.49	5.69	5.37
合计	-	1,298,625.54	9,002,690.77	5,488,988.17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TS2210H60-2021	青岛普天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7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5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取得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获准从事的项目为: 压力容器制造-低温绝热气瓶 (B4)。

(六)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机器设备	35,303,351.39	14,307,942.62	20,995,408.77	59.47
模具设备	2,062,858.66	1,256,447.37	806,411.29	39.09
运输设备	78,472.22	46,056.85	32,415.37	41.31
办公设备	274,478.40	226,464.70	48,013.70	17.49
合计	37,719,160.67	15,836,911.54	21,882,249.13	58.01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	是否闲置
抽真空排气系统	1	3,606,837.60	2,249,498.95	1,357,338.65	37.63	否
真空排气系统整体改造 HS16	1	2,015,144.41	638,129.06	1,377,015.35	68.33	否
LNG 气瓶输送线	1	2,418,803.41	1,072,336.18	1,346,467.23	55.67	否
抽空机组 16KS	1	1,846,153.84	306,923.08	1,539,230.76	83.38	否
生物罐加热系统	1	1,309,734.51	31,106.19	1,278,628.32	97.63	否
合计	-	11,196,673.77	4,297,993.46	6,898,680.31	61.61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20)青岛市黄岛区不动产权第0084471号	黄岛区铁樵山路1452号1-11栋	11,586.70	2020年5月6日	工业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青岛普天	环球集团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17号(暨公司现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88号)	19,042.31	2020.01.01-长期	生产经营
青岛普天有限	环球集团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17号(暨公司现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88号)	20,659.31	2019.01.01-2019.12.31	生产经营
青岛普天有限	环球集团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17号(暨公司现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88号)	20,578.97	2015.7.1-2018.12.31	生产经营

2015年7月1日,青岛普天有限与环球集团签署租赁协议,约定:青岛普天有限租赁环球集团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原胶南市)平湖路117号厂房和办公用房进行生产经营,共计建筑面积20,578.97平方米。该房屋的租金根据当地平均水平,年租金为1,131,843.35元。

2019年1月1日,青岛普天有限与环球集团签署租赁协议,约定:青岛普天有限租赁环球集团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原胶南市)平湖路117号厂房和办公用房等进行生产经营,共计建筑面积20,659.31平方米。2019年3月起,空出车间一块,面积2,229.5平方米。该房屋的租金根据当地平均水平,按每平方米100元计算,年租金为1,880,140.00元。

2020年1月1日,青岛普天有限与环球集团签署租赁协议,约定:青岛普天有限租赁环球集团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17号厂房和办公用房等进行生产经营,共计建筑面积19,042.31平方米。该房屋的租金根据当地平均水平,按每平方米100元计算,年租金为1,904,231.00元。

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8日、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环球集团拥有上述房屋的所有权,暂未对上述房屋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公司租赁上述房屋主要用于生产经营,因转让成本较高,双方暂无转让所有权的计划。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13	10.74%
41-50岁	34	28.10%
31-40岁	48	39.67%
21-30岁	26	21.49%
21岁以下	0	0

合计	121	100.00%
----	-----	---------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3	2.48
本科	21	17.36
专科及以下	97	80.16
合计	121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研发人员	15	12.40
生产人员	78	64.46
销售人员	12	9.92
采购人员	4	3.31
管理人员	5	4.13
财务人员	7	5.78
合计	121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员工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共有121名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员工人数	121		
缴纳公积金人数	121		
缴纳医疗保险人数	123	121名正式员工中缴纳了120人	1名未缴纳系新入职员工,正在转接中
		2人(非员工)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帮困活动,公司常年挂靠社会残疾人士2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1人(非员工)	2012年,公司一名实习人员因工伤导致四级伤残,公司依据《工伤保险条例》,为其缴纳医疗保险。
缴纳失业、工伤、养老保险人数	122	121名正式员工中缴纳了120人	1名新入职员工正在交接中
		2人(非员工)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帮困活动,公司常年挂靠社会残疾人士2人,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青岛西海岸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出具证明：“在我局管辖区域内，兹证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8 日审查期间，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未受到劳动保障行政处；未发现该公司存在重大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况。”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黄岛管理处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出具证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8 年 10 月在我处办理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手续，并自 2008 年 10 月按时逐月为单位员工缴付了截至 2020 年 4 月的住房公积金，未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过我中心的处罚。”

公司已与正式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未在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方面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2、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临时订单增加导致个别工序加工需求临时加大，公司为依照合同约定如期完工，将较为简单、技术要求不高的简单劳务作业通过劳务派遣的方式由派遣员工予以完成。报告期内，与公司曾有合作关系的劳务派遣单位为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 家，其基本情况及相关资质如下：

类别	主要内容			
公司名称	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693762365U			
法定代表人	薛连波			
经营期限	2009 年 09 月 04 日至 2059 年 09 月 03 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东岳中路 1419 号			
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外包，受用人单位或劳动者委托，代办社会保险事务（依据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房产经纪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以自有资金投资（以上范围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机械设备加工；保洁服务（不含高处作业）；普通货物装卸服务；集装箱租赁；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运输。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比例（%）
	1	薛连波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具备提供劳务派遣资质，其相关资质证件如下：

序号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范围
1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青岛市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0284218028	2018.10.24-2021.10.23	1、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 2、人力资源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 3、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外包； 4、受用人单位或劳动者

					委托, 代办社会保险事物
2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青岛市黄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02720170019	2017.03.10-2020.03.09	劳务派遣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的劳务派遣费用分别为0元、132.89万元、30.90万元。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持有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股权,也未在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任职,与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的劳务派遣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2019年4月1日,公司(甲方)与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乙方)签订《劳务派遣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①协议期限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②派遣岗位、人数和期限

A、根据甲方生产需要,提供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数量,从事相应操作岗位。

B、乙方派遣给甲方的人员,为乙方员工,由乙方与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办理各项有关保险福利待遇等其他相关事宜。

③派遣费用的结算与支付

A、设备技术操作人员的工资标准为25元/小时/人,辅助操作人员的工资标准为20元/小时/人,符合甲方技术要求的电焊工工资标准为35元/小时/人。

B、派遣服务费以及派遣人员工资采取月结方式,由乙方代付派遣人员工资。甲方须于每月31日前将上月费用打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不得克扣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不得挪用,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C、甲方支付给乙方的相关派遣费用前,乙方应先开具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造成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及时投缴雇主责任险没人的保险额不得低于70万元,按时为派遣人员办理社会保险缴纳手续。

④乙方派遣人员管理

A、乙方根据甲方要求,选聘符合条件的人员,并办理好相关上岗手续,提供劳动政策指导服务。

B、甲方将实际产生应付的相关派遣费用及时交付乙方后,乙方按本协议约定时间为派遣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相关保险费用。

C、乙方派遣人员在上岗前必须身体健康,乙方应组织体检并承担体检费用。

D、乙方负责管理派遣人员的人事关系、档案,负责派遣人员的职称评审、档案工资、年终考核、录用、退工、退保等手续办理。

E、乙方应主动协调甲方与派遣人员之间的关系,协助处理派遣人员之间的矛盾。

F、乙方及劳务派遣人员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应对知悉的甲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责任，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G、乙方派遣人员要严格遵守甲方岗位职责，并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宣传。

H、乙方派遣人员在派遣期间应遵守的规定：法律法规，甲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及管理规定；甲方操作规程；服从甲方工作安排和调整；服从甲方工作管理，不迟到、不早退、不擅自离开岗位。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按照规定从支付给乙方的派遣费中扣除。

⑤劳动保护

A、乙方应为派遣人员有效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费用由乙方承担。

B、如派遣人员发生工伤、职业病等，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C、如乙方拖延发放派遣人员的工资、不及时缴纳相关保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2020年1月1日，公司与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续签《劳务派遣合作协议》，服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与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解除协议，公司已不存在劳务派遣员工，公司对劳务派遣用工方式不存在依赖。

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同时出具书面确认：公司在原劳务派遣协议有效内，未发生违约或侵害劳务人员权益的情况，劳务派遣协议已完全解除，双方不存在任何债权债务纠纷。

(4)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员工所从事的加工设备操作、加工流程辅助、电焊等工作内容对专业技术要求低，无需具备其他特殊专业技能。此外，公司与青岛君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中曾约定，根据公司要求，选聘符合条件的人员，并办理好相关上岗手续，提供劳动政策指导服务，员工应遵守公司工作制度并保守公司技术和商业秘密。

截至相关劳务派遣协议解除之日，公司劳务派遣员工未有违反公司保密规定的行为，不存在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的情形。

(5)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劳务派遣用工人数29人，占公司用工总量的23.97%，存在超比例使用派遣劳务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通过劳务外包、外协加工等方式，将个别工序的临时加工需求外包给有加工能力的企业加工予以整改，公司已不存在违规使用劳务派遣的情形。

公司在劳务外包及外协等方面可能增加成本费用支出，但公司可节省劳务派遣费用，且通过劳务外包及外协方式有利于降低内部管理成本、提高良品水平，公司亦可通过市场方式选择更为经济的劳务外包或外协单位提供服务。

此外，公司停止使用劳务派遣员工不会导致公司生产、研发、采购、销售等关键业务部门员工人数的下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劳务派遣不规范而发生纠纷或行政处罚的情形。2020年6月1日，青岛普天出具《关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劳务派遣事项的专项承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不规范劳务派遣而发生纠纷或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目前，公司已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

情况，本公司承诺将根据现有人员规模与预计订单规模制定人员招聘计划，并纳入自有员工管理，对于因临时订单规模增加导致的个别工序临时加工需求，将采取劳务外包、外协加工等方式，将个别工序的加工需求外包给有加工能力的企业加工。”

2020年6月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管阳春出具《关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劳务派遣事项的专项承诺》：“本人作为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督促青岛普天根据现有人员规模与预计订单规模制定人员招聘计划，并纳入自有员工管理，对于因临时订单规模增加导致的个别工序临时加工需求，将采取劳务外包、外协加工等方式，将个别工序的加工需求外包给有加工能力的企业加工。如青岛普天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关于劳务派遣的规定而遭受处罚或承担责任的，本人将全额补偿青岛普天遭受的损失。”

3、劳务外包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劳务外包主要涉及加工设备操作、加工流程辅助、电焊等工作。由于临时订单增加导致个别工序加工需求临时加大，公司为依照合同约定如期完工，将较为简单、技术要求不高的简单劳务作业通过劳务外包的方式由劳务外包单位予以完成。

劳务外包单位根据公司图纸、技术标准、工艺要求进行加工、操作，加工过程中公司随时安排相关人员对工件进行检测，加工完成交付时对工件进行验收检验，确保外包工作质量符合公司要求。外包单位只需具备相关加工能力即可，无需取得相关资质。

4.公司劳动安全保障措施及其有效性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制度》、《职业病防治责任制》等专项管控制度，公司目前能够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内部管控制度的要求落实责任到各个具体部门，并保证个人严格按照安全制度规范履职，能够结合安全目标落实情况定期对完成效果进行评估考核。

公司在职业健康和劳动安全保障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对新聘用人员组织安全教育培训、为员工提供劳动安全保护装置等。

2020年5月12日，青岛西海岸新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5月8日，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未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等规定而受到较大违法行为处罚。

综上，公司已经设置了必要的劳动安全保障措施，措施落实有效。

（十）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燃油箱总成	14,391,730.58	71.98	57,735,964.03	36.46	54,105,865.56	52.92
储气筒总成	2,540,553.79	12.71	15,316,118.85	9.67	11,113,064.61	10.87
LNG气瓶总成	1,680,328.59	8.40	81,623,762.98	51.54	35,145,947.89	34.37
其他业务收入	1,381,757.80	6.91	3,681,634.17	2.32	1,878,519.52	1.84
合计	19,994,370.76	100.00	158,357,480.03	100.00	102,243,397.58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产品主要用于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的燃料供给系统、制动系统。客户主要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等整车制造企业和 LNG 装备生产企业。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年1月—3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	9,967,545.30	49.85
2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	2,989,667.44	14.95
3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	1,346,984.97	6.74
4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否	LNG 车载气瓶总成	1,216,226.54	6.08
5	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	1,183,714.40	5.92
合计		-	-	16,704,138.65	83.54

2019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LNG 车载气瓶总成	49,022,703.87	30.96
2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	37,319,133.11	23.57

	公司		成、LNG 车载气瓶总成		
3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否	LNG 车载气瓶总成	28,741,100.70	18.15
4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	11,354,182.96	7.17
5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LNG 车载气瓶总成	7,981,052.47	5.04
	合计	-	-	134,418,173.11	84.88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	32,166,094.64	31.46
2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LNG 车载气瓶总成	20,248,245.59	19.80
3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否	LNG 车载气瓶总成	17,158,827.34	16.78
4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储气筒总成、LNG 车载气瓶总成	8,728,895.36	8.54
5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燃油箱总成	8,475,498.38	8.29
	合计	-	-	86,777,561.31	84.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前 5 大客户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80%，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因金属燃油箱体积大、运输成本较高，公司出于收入成本匹配和经济利益最大化的因素考虑，在一定运输半径内选择整车制造企业进行合作，为周边区域内的整车制造企业提供金属燃油箱和储气筒。此外，国内可生产 B4 级以上 LNG 车载气瓶的企业数量较少，部分行业内的领军企业因临时产能不足或订单时间安排问题向公司采购 LNG 车载气瓶，导致报告期内，前 5 大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通常与整车制造企业签订年度框架协议，与 LNG 装备生产企业签订订单式采购合同，客户每月出具结算单进行月度结算或根据单个合同的验收情况进行单独结算。公司业务全部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销售比较稳定。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 5 大客户的合作关系比较稳定，不存在关联关系，但对单一客户存在一定依赖。主要客户的规模较大、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不会因其经营情况变动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将采用以下措施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和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1、公司会保持与现有客户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保证公司获取稳定的利润；

- 2、公司会扩大销售队伍以提高客户开拓能力，通过增加新客户，来降低单一客户的比重，同时，逐步提高产品知名度，加大直接向整车制造企业销售 LNG 车载气瓶的比重；
- 3、公司将加大产品开发力度，通过新产品进军生物医疗领域，从而增加客户范围。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铝合金板、不锈钢板、支架板、封头等原材料，该等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采购的能源主要包括电力、天然气，电力由国家电网供应，天然气由液化气和燃气公司供应，能源供应稳定。

2020年1月—3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6,386,422.27	20.22
2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否	封头等	4,019,143.84	12.72
3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	3,207,328.42	10.15
4	杭州思宇廷贸易有限公司	否	氧化钼	1,336,778.76	4.23
5	青岛朋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	937,788.93	2.97
合计				-	-
				15,887,462.22	50.29

2019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22,377,452.58	19.59
2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否	不锈钢板	16,418,181.50	14.38
3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否	封头等	12,222,994.73	10.70
4	苏州振清铝业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9,051,391.48	7.93
5	青岛博通钢铁有限公司	否	支架板	4,058,825.17	3.55
合计				-	-
				64,128,845.46	56.15

2018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苏州振清铝业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18,892,107.50	26.47
2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9,549,103.43	13.38
3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否	封头等	5,950,278.07	8.34
4	青岛恒力源金属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否	铝合金板	5,652,664.35	7.92

5	青岛博通钢铁有限公司	否	支架板	4,840,653.08	6.78
合计		-	-	44,884,806.43	62.8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前 5 大供应商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均超过 50%，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因公司向供应商采购铝合金板、不锈钢板、支架板、封头等原材料，运输成本较高，公司出于降低成本和经济利益最大化的因素考虑，在一定运输半径内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公司通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或订单式采购合同，公司每月出具结算单进行月度结算或根据单个合同的验收情况进行单独结算。公司业务全部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采购比较稳定。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 5 大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比较稳定，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上述原材料供应商较多，竞争较充分，公司新增、更换供应商难度不大，不会因供应商发生变动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将采用以下措施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 1、公司会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做好供应商的维护工作，保证供应商的有序供货；
- 2、公司将不断储备新的合格供应商，不会因现有供应商的变动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气瓶购销合同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无	天然气气瓶	1,980.00	正在履行
2	气瓶购销合同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无	2020 年度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	供货协议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无	2020 年度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买卖合同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7	买卖合同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8	买卖合同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无	2020 年度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买卖合同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无	LNG 液罐总成	1,252.50	履行完毕
10	采购主合同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无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年度订货合同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型分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2	年度订货合同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型分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13	供货合同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LNG 气瓶	1,140.0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恒力源金属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恒力源金属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3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恒力源金属门窗工程有限公司	无	2020 年度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4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5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无	2020 年度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苏州振清铝业有限公司	无	2018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8	长期供货及质量保证协议	苏州振清铝业有限公司	无	2019 年度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9	工业品采购合同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	182.44	履行完毕
10	工业品采购合同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	169.23	履行完毕
11	工业品采购合同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无	不锈钢板	193.97	履行完毕
12	工业品采购合同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无	封头等	165.00	履行完毕
13	工业品采购合同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	无	封头等	155.96	履行完毕

	同	有限公司				
14	工业品采购合同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无	封头等	157.2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借款协议	环球集团	控股股东	6,800.12	2018-1-1 至 2018-12-31	无	履行完毕
2	借款协议	环球集团	控股股东	6,800.12	2019-1-1 至 2019-12-31	无	履行完毕
3	借款协议	环球集团	控股股东	8,000.00	2020-1-1 至 2020-12-31	无	正在履行

续

序号	借款利率	报告期内应支付借款利息	已支付借款利息	借款用途
1	6%	4,080,069.00	4,080,069.00	日常生产经营
2	5.22%	3,550,200.38	3,550,200.38	日常生产经营
3	5.22%	1,044,000.00	1,044,000.00	日常生产经营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与环球集团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厂房和办公用房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租赁期限	租金
青岛普天	环球集团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17号（暨公司现住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平湖路188号）	19,042.31平方米	2020.01.01-长期	1,904,231.00元/年

四、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及设备。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1) 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

2011 年 9 月 27 日，环球集团取得胶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铁山）出具的《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铁南发改工业【2011】第 11 号），同意“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备案。

2011 年 10 月 17 日，环球集团取得《胶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1】259 号），同意青岛普天有限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9 年 8 月 3 日，环球集团组织专家组对“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专家评审，验收结论为：项目已按环评和批复要求完成“三同时”建设，无重大变动，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合格。

(2) 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2012 年 10 月 24 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胶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出具的《胶南市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同意“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及产业化项目”备案。

2012 年 11 月 1 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胶南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青岛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2]275 号），同意青岛普天有限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9 年 7 月 22 日，青岛普天有限组织专家组对“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编制《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验收结论：“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因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南环审【2012】275 号环评批复相比发生变动，2019 年 8 月，青岛普天有限委托青岛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专项验收报告》，验收结论：“青岛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

收通过。”

2019年10月28日，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下发《关于青岛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军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青环西新[2019]184号），确认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3）汽车液化天然气气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2013年12月25日，环球集团取得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出具的《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液化天然气气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青环黄审【2012】65号），同意环球集团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4年12月21日，环球集团取得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黄岛分局出具的《关于青岛环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液化天然气气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结论：汽车液化天然气气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验收监测数据符合审批要求，项目验收合格，同意项目投入正式运行

（4）智能制造铝合金储气筒生产项目

储气筒和燃油箱在公司同一个车间进行生产，且部分生产工艺流程相同，并共用部分生产设备，报告期内，储气筒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0%左右，占比不高。目前公司已于2020年7月27日取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下发的《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铝合金储气筒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意见》（青环西新承诺审[2020]76号），储气筒项目环评文件已通过环评审批。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正对智能制造铝合金储气筒生产项目申请环评验收。

此外，经青岛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确认：青岛普天作为环球集团子公司，可继续使用环球集团的生产线环评手续，无需重新办理环评手续。

综上，除智能制造铝合金储气筒生产项目外，公司生产项目已全部取得相应环评批复及验收。

3、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二条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或者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大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规定，公司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内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企业。公司已于2020年3月24日取得登记编号为913702116612581994001Z《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自2020年3月24日至

2025年3月23日。

4、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公司存在超出原环评批复的设计产能进行生产的情况，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超规模生产的情形，公司及时启动整改并于2020年8月申报备案了项目产能扩展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规模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否则未经报批擅自开工建设的，可能导致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并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经走访青岛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并经其书面确认：青岛普天2018年以来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违反环保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出具承诺：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公司因环保不规范问题而受到有关部门要求缴纳环保罚款，本人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且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向公司追偿。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超出原环评批复的设计产能进行生产的情形，但公司已及时启动整改并重新报批项目产能扩展技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此外，经走访青岛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并经其书面确认，青岛普天2018年以来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违反环保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故受到环保局追罚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做出承诺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因此，公司超出原环评批复的设计产能进行生产的瑕疵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或使公司遭受损失。

综上，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建设项目环保合规；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规定，公司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内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企业，公司已于2020年3月24日取得登记编号为913702116612581994001Z《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自2020年3月24日至2025年3月23日；公司日常环保合规，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虽存在未完成环评验收即投入生产以及超出原环评批复的设计产能进行生产的情况，但公司已积极整改弥补该瑕疵。此外，经走访青岛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并确认，青岛普天2018年以来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违反环保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故受到环保局追罚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做出承诺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因此，该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或使公司遭受损失。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年5月12日，公司取得青岛西海岸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如下：“经查询我局记录，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5月8日公司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18年6月10日，青岛普天有限的质量管理体系经NQA根据标准IATF16949:2016审核和注册，质量管理体系适用于金属燃油箱、储气筒的生产；底盘用钣金焊接冲压件的生产；液化天然气气瓶的设计和生 产；有效期至2021年6月9日。

2、产品认证证书

（1）2019年10月31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CQC19013230500，产品汽车燃油箱RV550015符合CQC16-491285-2018认证规则的要求。2020年4月23日公司取得申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变更证书。

（2）2018年10月12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CQC18013203503，产品汽车燃油箱（圆形、D型油箱等）符合CQC16-491285-2018认证规则的要求。2020年4月23日公司取得申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变更证书。

（3）2018年10月12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CQC18013203504，产品汽车燃油箱（方形油箱等）符合CQC16-491285-2018认证规则的要求。2020年4月23日公司取得申请人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变更证书。

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年4月1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中评国际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42319E30026ROM，其环境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16/ISO14001:2015标准，覆盖的产品及其过程为金属燃油箱、储气筒的生产；底盘用钣金焊接冲压件的生产；液化天然气气瓶的设计和生 产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2022年3月31日。2020年7月1日，公司换发取得更名为股份公司的证书。

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9年4月1日，青岛普天有限取得中评国际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 42319S20023ROM，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标准，覆盖的产品及其过程为金属燃油箱、储气筒的生产；底盘用钣金焊接冲压件的生产；液化天然气气瓶的设计和生所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7 月 1 日，公司换发取得更名为股份公司的证书。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环球集团位于胶南市铁山工业园平湖路 117 号 1#、2#厂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2014 年 6 月 20 日，环球集团已就平湖路 117 号 1#、2#厂房向胶南市消防大队办理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五条，公司经营场所不属于公众聚集场所，无需在投入使用、营业前申请消防安全检查。根据《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不属于“人员密集场所”或“其他特殊建设工程”，无需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设计审核或消防验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规定，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备案以及竣工后的消防备案或验收手续均为建设单位义务，环球集团已完成公司所承租厂房消防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同时，公司在生产车间及办公区域均设置了灭火器、消防栓等符合消防相关法规规定的消防、通风设备，在车间生产的必要位置设置醒目安全提示，具有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消防预防措施。消防安全设备由专人负责管理并且定期进行设备巡视，保证消防设备的整洁、完好并确保其处于有效使用状态。

2020 年 7 月，公司取得青岛市黄岛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的证明：“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系我局辖区内企业，自 2018 年至本证明开具日，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未因违反消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我部门处罚。”

综上，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租赁的场所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公司在消防方面合法合规。

五、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LNG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产品主要用于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的燃料供给系统、制动系统。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摸索及工艺积累，一直坚持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性价比高的产品。公司已经获得25项专利，拥有完整的产品加工工艺生产线，生产工人及技术骨干忠诚度高、人员稳定性强，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研发新产品，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信誉较好，与整个产业链上下游建立了稳定、融洽的合作关系，客户主要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等整车制造企业和LNG装备生产企业，通过直销方式销售、获取利润和现金流。

六、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发改委	发改委作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宏观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宏观产业政策，指导产业技术改造，以及审批和管理产业投资项目。
2	工信部	拟定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等。
3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作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调查研究汽车产业发展情况，组织和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收集和提供行业信息并提供咨询服务，以及行业自律管理和专业培训等。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汽车产业政策（2009年修订）》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10号	发改委、工信部	2009年8月15日	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和零部件生产企业均要增强企业和产品品牌意识，积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努力提高企业品牌知名度，维护企业品牌形象。 国家支持汽车、摩托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建立产品研发机构，形成产品创新能力和自主开发能力。自主开发可采取自行开发、联合开发、委托开发等多种形式。企业自主开发产品的科研设施建设投资凡符合国家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税收规定的，可在所得税前列支。国家将尽快出台鼓励企业自主开发的政策。
2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发(2009)5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09年3月20日	今后三年在新增中央投资中安排100亿元作为技术进步、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汽车生产企业进行产品升级，提高节能、环保、安全等关键技术水平；开发填补国内空白的关键总成产品；建设汽车及零部件共性技术研制和检测平台；发展新能源汽车及专用零部件。 启动国家节能和新能源汽车示范工程，由中央财政安排资金给予补贴，支持大中城市示范推广混合动力汽车、纯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等节能和新能源汽车。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要制订规划，优先在城市

					公交、出租、公务、环卫、邮政、机场等领域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建立电动汽车快速充电网络，加快停车场等公共场所公用充电设施建设。
3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	国发(2012)22号	国务院	2012年6月28日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企业，同时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和生产规模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的燃料供给系统、制动系统，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其行业发展与下游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行业发展状况息息相关。

燃油箱是燃油汽车重要的零部件之一，目前市场上主要有塑料燃油箱和金属燃油箱两种。塑料燃油箱主要采用高密度聚乙烯做基材，具有成型方便的特点，外形能充分满足车身底盘布局的要求，主要用于油箱结构不规则，形状复杂的乘用车。金属燃油箱主要以铝合金为材料，具有耐腐蚀、清洁环保、外观美观，刚度和强度较好、安全性较高的特点，主要用于油箱预备空间较大，形状较为规则的商用车。

LNG 车载气瓶是 LNG 燃料车供气系统的核心装备。近年来，我国出台多项政策大力推动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LNG 作为清洁能源，尾气排放量大幅度降低，接近“零排放”，已广泛应用于货车、客车、公交车等商用车。

储气筒为汽车制动系统中的气体储存装置，用来储存空气压缩机（气泵）压缩出来的气体，主要用于货车、客车等商用车的制动、空气悬架等系统。

(2) 行业发展趋势

2009 年我国汽车产量达到 1,379.10 万辆，首次成为世界第一大汽车生产国，近年来，我国汽车产销量稳居世界第一，汽车产量占全世界汽车产量比重逐年攀升。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2019 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572.10 万辆和 2,576.90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7.50% 和 8.20%，产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2020 年 1-4 月，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汽车产销情况均较上年同期呈较大幅度的下降趋势，4 月份以后，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汽车产销情况也将逐步恢复到正常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辆

类别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4 月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产量	销量
乘用车	2,352.94	2,370.98	2,136.10	2,144.50	429.10	443.30

商用车	427.98	437.08	436.00	432.40	130.40	132.80
合计	2,780.92	2,808.06	2,572.10	2,576.90	559.60	576.10

目前，大力开发新能源汽车和降低传统能源汽车油耗是汽车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但受制于新能源补贴退坡影响，2019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4.2万辆和120.6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3%和4.0%，占我国汽车总产销量的比重分别为4.83%、4.68%，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仍然较低。

科技部部长万钢在2018年1月召开的“传统燃料车辆动力技术转型升级国际研讨会”上表示：“内燃机在相当长时间内仍然会是市场的主力，它具有难以替代的地位”，在2018年1月召开的“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论坛”上，万钢部长对当前我国汽车及能源行业发展路线一再强调“内燃机与电动化融合将是车用动力技术新方向”，中国工程院院士李骏也表示：“中国内燃机将按照低碳化的方式发展和生存，绝不会在近期没有的”。

可以预见，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传统燃油汽车仍将是汽车行业主导，并逐渐形成多类型汽车并存的局面。整车制造企业在加大新能源汽车研发力度的同时，开发汽车节油技术、降低传统能源汽车油耗仍然是应对能源和环保压力的现实选择。

4、行业竞争格局

（1）金属燃油箱行业

在目前的国内市场，金属燃油箱行业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①整车制造企业议价能力强

整车制造企业对燃油箱的质量要求非常严格，通常仅在有限名单内选择供应商，因此，整车制造企业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和话语权，同样，供应商也需要具备足够的研发和生产能力才能通过各项认证和评审。

②整车制造企业与供应商合作稳定

燃油箱属于定制型产品，一款燃油箱通常只能运用于一类车型，整车制造企业每推出一类新车型就需要重新设计一款燃油箱以满足不同车型的兼容性，针对每款燃油箱，整车制造企业通常会选定符合认证体系要求的2-3家供应商进行长期合作，并且在该车型的生命周期内，一般不会轻易终止合作关系。

③金属燃油箱具有一定运输半径

与塑料燃油箱相比，金属燃油箱体积大、运输成本较高，油箱生产企业通常出于收入成本匹配和经济利益最大化的因素考虑，在一定运输半径内选择整车制造企业进行合作。

综合以上因素，我国金属燃油箱行业形成行业内集中度比较分散，但在各区域市场内形成比较激烈的竞争格局。

（2）LNG车载气瓶行业

与金属燃油箱相比，LNG车载气瓶对技术能力、生产资质要求较高，国内可生产B4级以上LNG车载气瓶的企业数量较少，行业集中度较高，竞争比较激烈。

5、行业壁垒

进入金属燃油箱和 LNG 车载气瓶行业的主要壁垒如下：

（1）客户资源壁垒

我国整车制造行业竞争非常激烈，使得整车制造企业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和价格较为敏感，同时为保证经济性和竞争性，整车制造企业选定零部件供应商后不会轻易终止合作关系，以上因素使得客户资源成为潜在进入者的重要壁垒。

（2）技术壁垒

金属燃油箱和 LNG 车载气瓶的生产有严格的质量标准要求，为整车制造企业批量配套零部件的生产企业需要拥有多年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经验，并且 LNG 车载气瓶的生产制造需要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同时，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研发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供货能力等要求极其严苛，油箱和气瓶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和质量控制等方面能力是决定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

（3）生产经验和人才壁垒

汽车零部件一般涉及的工艺环节较多，特别是 LNG 车载气瓶的各个生产环节对加工精度、物理环境及化学特性变化要求较高，这使得企业需要大量熟练技术员工以保障企业产品的可靠性，某些关键工艺岗位需专业技术工人才能胜任，因此，本行业对潜在进入者有一定的生产经验和人才壁垒。

（二）市场规模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 LNG 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用于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的燃料供给系统、制动系统，其行业发展与下游卡车、大、重型货车和客车等商用车行业发展状况息息相关。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统计数据，2019 年度我国汽车工业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产量（万辆）	较 2018 年变化情况（%）	销量（万辆）	较 2018 年变化情况（%）
乘用车	2,136.10	-9.20	2,144.50	-9.60
商用车	436.00	1.90	432.40	-1.10
其中：客车	47.20	-3.50	47.40	-2.20
货车	388.80	2.60	385.00	-0.90
其中：重型货车	119.30	7.30	117.40	2.30
合计	2,572.10	-7.50	2,576.90	-8.20

2019 年，在基建投资回升、国 III 汽车淘汰、新能源物流车快速发展，治超加严等利好因素促进下，商用车产销趋势明显好于乘用车。特别是重型货车，2019 年产销情况均优于其他车型，受国家政策影响，未来仍将保持稳定增长，这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空间。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为进一步扶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并鼓励汽车行业的产业升级及重组整合，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受到国家产业和行业政策的监管，如果未来的产业或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以不锈钢和铝合金为主，上游产品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原材料成本。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不断提高存货周转率，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3、技术更新风险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完成了一定的技术积累，信誉及口碑良好，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如果不能及时发掘用户需求的变化，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领先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订单流失的风险。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主要竞争对手

（1）金属燃油箱行业

公司在金属燃油箱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有青岛众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山东艾泰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吉阳油箱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众意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生产并销售各类商用车燃油箱。

山东艾泰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主要提供排气系统、车用燃油箱、贮气筒、SCR 催化器、柴油氧化催化器 DOC、颗粒氧化催化器 POC、三元催化器、EGR 冷却器等系列汽车零部件。

吉林省吉阳油箱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大型卡车配套油箱的加工生产。

（2）LNG 车载气瓶行业

公司在 LNG 车载气瓶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有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长春致远新能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2011 年 6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 300228。公司系专业从事液化天然气（LNG）的液化、储存、运输、装卸及终端应用全产业链一站式整体解决方案，非标重型压力容器，汽车发动机油改气、制造，以及 LNG 产业物联网等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专业从事液氧、液氮、液氩、液态二氧化碳及液化天然气（LNG）等低温液体贮罐、槽车、罐式集装箱、低温绝热气瓶等危化品储运装备

的设计、制造、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并承接 LNG/L-CNG 汽车加气站、LNG 气化站、大型常压储罐、子母罐、球罐、水上加注、运输及燃料供气系统等各类低温工程应用的总承包业务。

长春致远新能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专业设计、开发、生产汽车用 LNG 供气系统模块总成、储气筒、尿素罐及燃油箱等金属容器产品。

2、竞争优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金属燃油箱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信誉及口碑良好，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凭借产品较高的性价比和质量，公司拥有一批稳定的客户，这是拓展业务、提高市场份额、稳定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

②产品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执行标准化质量管理，已通过 CQC 产品认证、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设有专业的质量检验部门，负责制定产品质量控制标准并组织全公司产品质量检验工作，通过对产品设置质量管理指标以保证产品质量。良好的产品质量使得公司拥有良好的口碑，进而保证了公司客户群体的稳定。

③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一贯重视研发投入，始终谋求提高自身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开发水平。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取得 4 项发明专利、20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并有 6 项专利正在申请当中。在金属燃油箱和 LNG 车载气瓶领域，公司已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为提高产品质量和满足客户需求提供了有力保障。

(2) 竞争劣势

与行业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生产规模上仍具有一定程度的劣势。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创新、销售规模的扩张，生产规模已经成为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的重要因素。公司需要扩大现有产能，以增强公司智能化、模块化生产能力，抓住市场发展的有利时机，使企业迈上新的台阶。

3、公司应对风险的解决措施

(1) 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为进一步扶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并鼓励汽车行业的产业升级及重组整合，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受到国家产业和行业政策的监管，如果未来的产业或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导向和发展机会，不断加强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增加产品系列的完整度，提升产品的质量和性能，持续开发新客户，拓展市场空间，

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减小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以不锈钢和铝合金为主，上游产品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原材料成本。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不断提高存货周转率，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现有供应商和客户合作，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新市场，以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实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严格控制存货结存数量，提高存货周转率，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3）技术更新风险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完成了一定的技术积累，信誉及口碑良好，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如果不能及时发掘用户需求的变化，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领先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订单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及时发掘市场用户需求变化，同时，将继续重视技术创新工作，加强技术研发工作促进产品升级，并通过激励政策等引进人才的方式增强企业竞争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寻求与高校合作研发的机会，提高企业核心技术创新能力。

（五）其他情况

无。

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均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为26,060.09万元，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本为5,000.00万元，不少于500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每股净资产为1.49元/股，不低于1元/股。因此，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中有关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要求。

公司2020年1-3月净利润为负，主要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客户停产停工，产销量均下降，

同时，部分产品客户要求降价，销售价格下降，导致2020年1-3月净利润为负。随着2020年4、5月份新冠肺炎疫情好转，客户逐渐复产复工，市场需求和产能得到释放，公司订单增加，盈利能力逐渐恢复，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生产、销售已恢复至正常水平。

此外，公司报告期内前5大客户、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但公司都有相应应对措施，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收入规模较小、利润水平较低、持续亏损、偿债能力较差、获取现金能力较差、对外担保金额较高、重大涉诉事项等持续经营能力存疑的迹象。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执行董事和监事。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以及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公司权力机构决策程序，但总体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具体运作不够规范。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的聘任、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及确定股票转让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及确定股票转让方式等重要

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连选可以连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就监事会主席选举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4、职工代表监事履责情况

公司现有职工代表监事1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履行了民主选举程序。自职工代表监事任职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参加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增资、股份制改造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治理机制相对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员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监管部门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重视“三会”的规范运作，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仍需要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的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以便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充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决权等权利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设定的程序运行，公司治理机制取得了较好的执行效果。同时，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18年4月11日	山东省胶南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青岛普天有限	取得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未经核实，用于抵扣增值税款和所得税事前扣除	补缴所得税及增值税滞纳金	221,450.17 元
2018年5月10日	青岛市黄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青岛普天有限	非法占用土地	退还土地、没收建筑物和设施、罚款	91,680.00 元

1、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税务处理情况如下：

青岛普天有限于 2015 年 11 月入账青岛衍天商贸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9 份，货物名称均为钢材，金额合计为 854,702.46 元，税额合计为 145,299.42 元，价税合计为 1,000,001.88 元。上述 9 份增值税专用发票，已于 2015 年 11 月份通过认证，并于 2015 年 11 月全额申报抵扣增值税 145,299.42 元；发票所载货物钢材已于 2015 年 11 月生产领用并在当月全部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85,470,246 元，且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缴期末作纳税调整。

根据山东省胶南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税务处理决定书》，经查询，青岛普天有限取得的上述 9 份增值税专用发票是发票提供方车亚明本身没有增值税发票的情况下，支付开票费后从青岛衍天商贸有限公司处非法取得，公司在没有严格审核的情况下取得了上述发票，并已申报抵扣增值税款和全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山东省胶南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作出如下处理决

定：“（一）……因你单位取得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得抵扣增值税款，应作进项税额转出补缴增值税 145299.42 元，因你单位已全额作了进项税额转出，并进行了增值税纳税申报，故本次检查不再作补缴增值税处理。（二）你单位取得的上述虚开的发票不得在税前列支，应调增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调整后所得 854,702.46 元。……1.应补缴 2017 年第一季度企业所得税 $(77,946.30-575,832.11) \times 25\%=50,528.55$ 元；2.应补缴 2017 年第二季度企业所得税 $(2,237,535.43-575,832.11 \times 25\%-201,750.22-50,528.55=163,147.06$ 元。（三）上述违法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规定，对其补缴的税款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实际缴入库之日止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其中对其转出补缴的增值税税款 47,118.57 元，按规定加收 201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9 日期间的滞纳金 7,774.56 元 $(47,118.57 \times 0.05\% \times 330 \text{ 天})$ 。”

受到该项处罚后，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缴纳全部罚款。

《税务稽查工作规程（2009 修订）》第五十五条规定，审理部门区分下列情形分别作出处理：（一）认为有税收违法行为，应当进行税务处理的，拟制《税务处理决定书》；（二）认为有税收违法行为，应当进行税务行政处罚的，拟制《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三）认为税收违法行为轻微，依法可以不予税务行政处罚的，拟制《不予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四）认为没有税收违法行为的，拟制《税务稽查结论》。

《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办法（试行）》第六条规定，各区市国家税务局负责公布符合下列标准的税收违法案件信息：（一）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查补税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且占应纳税额百分之十以上的；（二）纳税人欠缴应纳税款，采取转移或者隐匿财产的手段，妨碍税务机关追缴欠缴的税款，查补税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三）以假报出口或者其他欺骗手段，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查补税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四）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虚开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的其他发票，虚开税款数额 300 万元以上的；（五）虚开普通发票，票面额累计 1000 万元以上的；（六）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违法情节严重、有较大社会影响的。

综上，税务处理决定与税务行政处罚是税务机关针对当事人税务违法行为进行稽查之后的两种不同处理方式，税务处理决定不属于税务行政处罚，《税务处理决定书》（南国税稽处[2018]99 号）所记载的公司违法事实不存在《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办法(试行)》第六条规定的重大税收违法情形。公司已按照《税务处理决定书》的要求补缴税款并缴纳全部滞纳金，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2020 年 5 月 8 日，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黄岛区税务局出具证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8 日，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均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守法经营，按时申报，依法纳税；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2018年5月10日，青岛市黄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青黄综法罚字【2018】第201800947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青岛普天有限存在以下违法事实：“你单位2017年7月，在黄岛区铁山街道办事处丙村村南，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占用丙村集体土地4,594平方米建设硬化道路，建筑物占地面积19平方米，建筑物面积19平方米，硬化道路面积4,575平方米，所占用土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你单位（在）黄岛区铁山街道丙村村南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之规定，已构成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之规定，本机关作出如下行政决定：1、责令你单位将非法占用的4,594平方米土地15日内返还权属单位；2、没收你单位在非法占用的4,594平方米土地上新建的建（构）筑物和其他设施；3、处以非法占用建制镇用地（40平方米）每平方米15元的罚款，计人民币600元；处以非法占用农村道路（4,554平方米）每平方米20元的罚款，计人民币91,080.00元；以上罚款共计人民币玖万壹仟陆佰捌拾元整（¥91,680.00元）。”

受到该项处罚后，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缴纳全部罚款。此外，环球集团就厂区中间占用农村道路土地与胶南市铁山街道办事处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自2012年5月1日至长期。租赁期内，环球集团可自行硬化、绿化以及建设相关的地下配套设施。环球集团将上述土地用作厂区中间道路使用，并将上述道路两侧厂房出租给青岛普天使用，环球集团及青岛普天均未改变上述土地用途，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根据《山东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中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处罚标准的规定，公司被责令将非法占用的4,594平方米土地返还权属单位、没收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构）筑物和其他设施，在裁量基准上适用“轻微”违法情节，该违法行为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

根据《山东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中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处罚标准的规定，公司被处以非法占用建制镇用地（40平方米）每平方米15元的罚款、非法占用农村道路（4,554平方米）每平方米20元的罚款，在裁量基准上适用“一般”违法情节，该违法行为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

根据青岛市黄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于2020年9月18日出具的专项说明，青岛普天自2018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重大违法行为。

综上，结合《山东省国土资源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及青岛市黄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专项说明，公司上述非法占有土地行为不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所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受到其他行政处罚。公司未来将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认真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范运行，杜绝类似行为的发生。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独立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销售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业务部门和渠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p>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所拥有的资产权属完整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p> <p>公司现有3个生产项目，具体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生产项目名称</th> <th>座落情况</th> <th>厂房所有权人</th> <th>投资建设主体</th> <th>生产设备购置主体</th> <th>截至2020.3.31的账面价值</th> <th>盘点情况</th> <th>使用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燃油箱项目【注】</td> <td>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td> <td>环球集团</td> <td>青岛普天</td> <td>青岛普天</td> <td>5,648,409.67</td> <td>已盘点</td> <td>青岛普天独立使用</td> </tr> <tr> <td>LNG气瓶项目</td> <td>黄岛区平湖路188号1#厂房</td> <td>环球集团</td> <td>青岛普天</td> <td>青岛普天</td> <td>15,660,313.89</td> <td>已盘点</td> <td>青岛普天独立使用</td> </tr> <tr> <td>储气筒项目</td> <td>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td> <td>环球集团</td> <td>青岛普天</td> <td>青岛普天</td> <td>410,034.61</td> <td>已盘点</td> <td>青岛普天独立使用</td> </tr> </tbody> </table> <p>【注】：2011年，环球集团取得“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备案，建设内容主要为以钢板为主要原料生产汽车配件，主要包括汽车油箱、油箱支架、底盘及钣金冲压件等；2012年，青岛普天在此项目基础上取得“铝镁合金复合尿素罐燃油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备案。</p> <p>“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及“汽车液化天然气气瓶技术改造建设项目”立项、环评手续以环球集团名义办理，但上述生产项目的实际投资建设主体及生产设备的购置主体均系青岛普天。</p> <p>公司租赁环球集团的1#、2#厂房用于生产经营，上述厂房由青岛普天独立使用，公司全部生产设备均安置在上述厂房内，生产设备均由青岛普天独立拥有、使用，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交叉或混同使用厂房、生产设备等资产的情形。</p> <p>报告期内，公司除向控股股东借款外，不存在向其他关联方借款的情形，未来，公司控股股东将持续提供资金支持，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或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情况，将借款转为对公司的资本性投入。公司会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继续接受大股东给予的资金支持或偿还股东借款。短期内公司</p>	生产项目名称	座落情况	厂房所有权人	投资建设主体	生产设备购置主体	截至2020.3.31的账面价值	盘点情况	使用情况	燃油箱项目【注】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5,648,409.67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LNG气瓶项目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1#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15,660,313.89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储气筒项目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410,034.61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生产项目名称	座落情况	厂房所有权人	投资建设主体	生产设备购置主体	截至2020.3.31的账面价值	盘点情况	使用情况																											
燃油箱项目【注】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5,648,409.67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LNG气瓶项目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1#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15,660,313.89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储气筒项目	黄岛区平湖路188号2#厂房	环球集团	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	410,034.61	已盘点	青岛普天独立使用																											

需要股东持续提供资金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对股东资金存在一定依赖，但不会影响公司对资金的独立使用及资产的独立性。

2018年、2019年1-9月，公司存在资金、票据由环球集团内部银行集中管理的情形，环球集团内部银行不属于任何法律形式，是环球集团的一个内部部门，归环球集团财务中心管理。公司将收到客户支付的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再支付给环球集团，用于偿还环球集团借款和支付环球集团借款利息、货款、租金，公司只保留少量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性支出，待公司需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时，由环球集团将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给公司，公司再支付给供应商。公司存在资金、票据使用不独立的情形，但不存在由环球集团代付采购款的情形。公司与环球集团未签订任何资金集中管理的相关协议，公司资金与其他关联方资金分别在各自名下银行账户独立存放，不存在公司资金与其他关联方资金混同的情形。公司存在向环球集团拆入资金用于日常经营的情况，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3月31日向环球集团拆入资金余额分别为67,856,151.59元、79,188,517.64元、83,433,917.11元，公司将资金和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给环球集团，主要用于偿还环球集团借款和支付环球集团借款利息、货款、租金，不属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9年10月份以后公司对上述情况进行规范，将收到客户支付的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全部留存公司独立管理和使用，不再由环球集团内部银行集中管理。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资金管理使用进一步进行规范，具体内容如下：

“5. 库存现金管理

5.1 职责分工

现金出纳人员负责公司的现金收支与保管，登记现金日记账，保证现金日记账与库存现金的账实相符。

5.2 库存现金限额管理

根据公司日常开支情况确定库存现金限额。公司库存现金限额20000元，子公司库存现金限额10000元。特殊情况超过限额需现金办理业务的，超限额时间不得超过三天，出国安装维修需要预留外币现金的，各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准备，超过或预计一个月以上没有业务的及时转换为人民币送存银行。

公司现金收入应于当日送存银行。当日送存确有困难时，应报告公司分管领导、子公司负责人，采取防范措施，存放保险柜内妥善保管，次日送存银行。

5.3 日常现金收支的管理：

5.3.1 公司由出纳人员负责办理现金收付和保管工作，实行钱帐分管。即出纳人员应根据审批手续和原始凭证完整的现金收付凭证，办理现金收付，并负责登记现金日记账，但不得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以及收入、费用、债权、债务等帐目的登记工作。

5.3.2 现金出纳，必须严格遵守有关业务手续制度，即收支现金必须有凭有据，符合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规定；收支现金，收支双方必须当面点清细数，并进行复核，以防差错；收支现金后，必须在现金收支凭证上加盖“现金收讫”或“现金付讫”戳记和出纳人员、当事人的签字或盖章，以防重收重付。每日终了，应结出库存现金余额，进行帐实核对，不准以“白条”抵库，发现现金余缺应及时列帐，并向上面领导逐级报告，查明原因处理。

5.3.3 库存现金的盘点：库存现金应做到日清月结，由财务经理或其指定会计人员进行每月监盘，做到账实相符。

5.4 考核

5.4.1 现金出纳严格按制度规定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每发现违规一次扣罚50元。

5.4.2 做到日清月结，库存现金应与账面一致，做不到每次罚款100元。

5.4.3 公司盘点时，金额应与现金账金额一致，如有差异，应查明原因。属于人为原因造成损失的，应根据损失额大小给予500-5000元处罚，或由个

	<p>人承担全部损失。特别严重调离工作岗位。</p> <p>6. 银行存款管理</p> <p>6.1 银行账户结算管理</p> <p>6.1.1 银行账户必须按国家规定开设和使用，只供单位业务收支结算使用，严禁出借账户供外单位或个人使用，严禁为外单位或个人代收代支、转账套现。</p> <p>开立/变更/撤销银行账户必须经财务分管领导同意，由出纳人员到银行柜台办理。</p> <p>6.1.2 公司每季度定期检查银行账户开设及使用情况，对不再需要使用的账户，及时清理、销户。</p> <p>6.1.3 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不准签发没有资金保证的票据或远期支票，套取银行信用；不准签发、取得和转让没有真实交易和债权债务的票据，套取银行和他人资金；不准无理拒绝付款，任意占用他人资金；不准违反规定开立和使用银行账户；不准出租、出借账户。</p> <p>6.1.4 银行预留印鉴实行分管制，由出纳员分管财务专用章，由财务负责人或指定的会计人员分管法人章，严禁将全套印鉴和票据交由同一人保管。分管印鉴的人员不得私自将印鉴交于他人代管或代盖。</p> <p>财务部门应当建立连续编号的纸质《用印登记表》，用于登记非财务部门的文件或单据用印及印鉴带出公司情况。</p> <p>开通网上银行的银行账户，如经办人与授权人分开设置 U 盾的，应分开保管，由财务负责人或指定的会计人员进行授权。</p> <p>6.1.5 公司必须按开户银行名称、账号和资金类别分别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出纳员应根据收付款凭证，按业务发生顺序逐日逐笔登记银行存款日记账，每日终了结出余额。定期核对银行账户。</p> <p>银行存款日记账的核对包括三个环节：</p> <p>(1) 银行存款日记账与银行存款收、付款凭证要相互核对，做到账证相符。</p> <p>(2) 银行存款日记账与银行存款总账要相互核对，做到账账相符。</p> <p>(3) 财务部指定专人按月向银行索取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日记账相核对，并由出纳人员编制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各公司指定专人审核，使银行存款账面余额与银行对账单调节相符，对未达账项及会计差错等事项查明原因并及时处理，原则上不得出现隔月的未达账项。</p> <p>6.1.6 原则上不得将公司资金以任何形式借贷给他人，不得参与金融机构的体外循环存款或任何形式的非法集资，特殊情况下须经董事长批准。</p> <p>6.2 银行对账管理及考核</p> <p>6.2.1 银行出纳每月及时到各银行回收上月对账单，根据各银行情况最迟不超过每月 20 日。</p> <p>6.2.2 根据银行对账制度规定及时核对银行账：</p> <p>(1) 每月最后一日，将上月所有正常使用的银行账与银行对账单进行对账(各类保证金账户因只办理保证金的存入转出业务，月度无对账单，按季度对账)，未按时对账的，每户扣罚 100 元。(使用支票付款的业务在编制凭证时需摘要栏标注支票号，以便核对银行账时正确查找未达账项。)</p> <p>(2) 按会计制度编制银行余额调节表，每月最后一日前将每户上月银行明细账、银行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一并整理完毕，每拖一天扣罚 50 元。每缺一户扣罚 50 元。</p> <p>(3) 产生的未达账项，需在银行余额调节表中标注原因及未达账项业务的内容(业务发生的时间、客户名称等信息)，不得倒挤汇总一项，每少列或错列一项未达账项扣罚 50 元，未达账项的内容标注不完整不明确每次扣罚 50 元。调节表编制不正确，每户扣罚 50 元。</p> <p>(4) 送审的银行余额调节表必须由出具人(或编制人)及相关审核及负责人签字确认。未签字或签字不完整，每户扣罚 50 元。</p>
--	---

	<p>(5) 每月对账完毕应按户将银行明细账、银行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装订在一起,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制度妥善保管银行对账资料,丢失对账资料、银行业务回单的,每份扣罚 50 元。</p> <p>6.2.3 其他事项考核:</p> <p>(1) 每月对账完毕后,产生的银行未达账项必须在对账完毕后 30 日内落实调整完毕;每项每拖后一月扣罚 50 元;超过 3 个月仍未调整完毕的,每项扣罚 200 元。</p> <p>(2) 所有通过公司银行收付的业务必须依据原始单据登记入账,不得因银行一收一付而不予记账、对账。每发现一次,扣罚 100 元。</p> <p>(3) 若发现未按规定程序签批付款的、未经审计入账的、特殊业务未经董事长批准自行支付的,每次扣罚 100 元。</p> <p>(4) 各公司财务部门能够每月对账及时、余额调节表编制无误、未达账项按照规定及时调整的,每次奖励 200 元。</p> <p>(5) 以上对责任人的奖罚,对相关责任人按奖罚额度的 50%进行考核。</p> <p>7. 其他货币资金的管理</p> <p>其他货币资金,是公司除现金、银行存款以外的其他各种货币资金。包括外埠存款、银行汇票存款、在途货币资金等。其他货币资金应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的内容核算,不能使用其他会计科目代替。公司主管该项业务的会计应及时清理其他货币资金帐户。</p> <p>7.1 承兑汇票的管理</p> <p>7.1.1 接收承兑汇票</p> <p>(1) 财务人员在收到业务人员交来的承兑汇票原件后,依据公司对承兑汇票的质量要求和《票据法》的规定对票据进行审核,收到的承兑必须经客户背书,对于有问题的银行承兑汇票,出纳员有权拒收。客户结算应尽量采用电子银行承兑汇票。</p> <p>(2) 对于已经接收的票据应该妥善保管。</p> <p>(3) 对收到的纸质票据出纳人员必须进行复印,并附在收到票据的记账凭证后,对于支出的票据也需要将复印件附在记账凭证后。</p> <p>7.1.2 银行承兑汇票的支付</p> <p>(1) 采购人员依据需要填制《用款审批单》,按公司规定程序签批后到财务部门申领承兑;</p> <p>(2) 采购人员领取纸质承兑后要在财务留存的承兑复印件上签字确认,并提交供应商的收款收据;</p> <p>(3) 财务人员对于支付的承兑应清晰背书,如背书有瑕疵应及时出具证明跟票走;</p> <p>(4) 出纳员在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时按照汇票的时间长短顺序、票据的面额大小顺序、出票银行的大小顺序(即时间由长到短、票面由大到小、出票行由小到大),对外进行支付。记账后按支付时间登记台帐。</p> <p>7.1.3 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p> <p>(1) 公司收到的承兑汇票原则上用于供应商的支付,大额票据通过票据池业务办理拆分支付。特殊情况需要贴现的,由各公司财务部经理提出申请,经公司总经理同意,财务分管领导批准后办理;</p> <p>(2) 财务相关办理人员根据银行要求办理贴现合同、购销合同、发票等相关手续;</p> <p>7.1.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托收</p> <p>出纳员应随时关注票据到期情况,并于承兑期前一周到银行承兑,并对移交至银行的票据在承兑期是否到账进行追踪。若一个星期内未收到此笔款项或收到银行退票,应及时汇报分管领导,通知销售部门,由相关人员进行协助跟进事宜。</p> <p>7.1.5 银行承兑汇票的保管</p> <p>(1) 由银行出纳建立《承兑汇票登记簿》,将收到的、办理的银行承兑</p>
--	---

		<p>汇票登记台账，台账信息上包含收到日期、出票日期、到期日期、前手被背书人、收款人、业务内容、金额等；</p> <p>(2) 对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视同现金管理，由银行出纳员保管，存入保险柜；</p> <p>(3) 汇票每月末由财务部经理或指定银行出纳以外的人员盘点一次，盘点结果形成记录，由银行出纳、财务部经理或指定人签字确认，并妥善保管，如有差异，需查明原因，发现错误及时上报处理；</p> <p>(4) 汇票的管理、登记情况由财务部经理或稽核人员定期进行核对清查，并作好记录。</p> <p>7.1.6 考核</p> <p>财务部不定期对备查簿的记录及票据的保管情况进行检查，对于没有按规定登记备查簿的罚款 100 元，盘点票据不一致的应查明原因，出现损失由个人承担或罚款 500-3000 元。”</p> <p>《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后，公司已严格按照上述规定执行。</p>
人员	是	<p>公司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劳动关系、工资报酬、社会保险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公司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p> <p>2018 年度、2019 年 1-9 月，公司资金由环球集团内部银行集中管理，公司大部分员工工资由环球集团统一代为支付，该部分员工劳务合同均与青岛普天签署，仅为青岛普天提供服务，2019 年 10 月份以后公司进行规范，已不存在上述情况。</p>
财务	是	<p>自成立以来，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形。公司财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p> <p>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作出明确约定，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及资金使用进行规范和决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健全有效。</p>
机构	是	<p>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机构完全独立运作，公司的办公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拥有完全的机构设置自主权。</p>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陕西普天	生产销售燃油箱、储气筒	是	注

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环球集团控制的陕西普天与青岛普天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因陕西普天的土地、房产存在瑕疵，当地政府暂时无法办理土地证、房产证，致使青岛普天无法收购陕西普天，将其纳入合并报告范围。为有效解决陕西普天与青岛普天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2019年12月，环球集团、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签署《委托经营合同》，约定环球集团将陕西普天经营权全部委托给青岛普天经营，陕西普天在青岛普天委托经营管理下独立自主经营，环球集团不做任何干涉。委托经营事项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主持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与管理工作；决定公司的管理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委派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建公司管理团队；决定其他人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根据实际需要购置设备与资产；其他：环球集团董事会决定委托的其他事项。委托经营管理费为80万元/年。委托经营期限内，**陕西普天取得全部合法收入并承担全部经营费用和对外债务**，青岛普天委派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由青岛普天承担。委托经营期限为：2020年1月18日至2030年1月17日，共10年。环球集团通过将陕西普天的经营权委托给青岛普天经营管理的方式，避免陕西普天与青岛普天产生同业竞争，争夺青岛普天的商业机会。同时，为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待陕西普天的土地房产问题完全解决后，择机将环球集团持有的陕西普天股权全部转让给青岛普天。”

青岛普天分别于2020年6月28日、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2020年4-12月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委托经营业务进行确认，并对公司2020年4-12月发生的委托经营业务进行预计。公司已对委托经营业务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除此之外，无需其他外部审批或备案程序。

根据《委托经营合同》约定：委托经营期限内，青岛普天每年收取委托经营管理费80万元，陕西普天取得全部合法收入并承担全部经营费用和对外债务。青岛普天不享有陕西普天的可变回报，并且没有能力运用对陕西普天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因此，青岛普天不实际控制陕西普天，不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委托经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委托经营收入(元)	0.00	0.00	188,679.24
营业收入(元)	102,243,397.58	158,357,480.03	19,994,370.76
占比(%)	0.00	0.00	0.94

委托经营业务收入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不存在任何风险。

委托管理业务收入、成本独立核算，能够与公司业务清晰划分，陕西普天独立经营、独立核算，与青岛普天的资产、业务全部独立，不影响公司的资产完整性和业务独立性。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	------	------	--------------------

1	环球集团	纺织机械、水泥制品模具及装备、工程机械产品设计、制作、安装、销售；房地产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程机械产品，自有资金投资，不动产租赁，房地产开发、销售，货物进出。	-
2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研制、组装、制造系列纺织机械、物流包装机械、立体仓储设备并提供相关服务，货物进出口；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纺织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
3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安装、销售：建筑工程机械；生产、销售：模具；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水泥制品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
4	青岛环球集团（湖北）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机械、模具的制造、安装、销售；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水泥制品模具的生产、销售	85
5	青岛普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和销售	100
6	青岛环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	100
7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服装鞋帽生产销售（需经许可生产经营的，须凭法定许可证生产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鞋类生产及销售	100
8	淄博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胶鞋、运动鞋、皮鞋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鞋类生产及销售	51
9	濮阳县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布鞋加工、销售。	鞋类生产及销售	100
10	青岛普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医用卫生、保健材料和敷料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保健材料的开发、生产、销售	100
11	青岛天水铸造机械有限公司	铸造机械及配件制造、销售。铸造机械设备维修。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铸造机械的制造、销售	100

		活动)		
12	青岛延京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销售：电子元件及组件、模具、金属制品、家用厨房电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子元件及组件的制造、销售	100
13	临沂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服装鞋帽生产销售；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鞋类生产及销售	100
14	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重钢、轻钢结构的设计、制作、施工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H型钢、C型钢及彩色压型钢的制作、销售(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钢结构设计、制造、安装	100
15	青岛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曾用名:青岛环球集团步云鞋业有限公司、青岛环球集团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胶鞋、皮鞋、冷粘鞋、玩具、拖鞋、服饰、针织、纺织制品、帽子、箱包、旅游用品;货物进出口;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鞋类生产及销售	100
16	管理咨询公司	以自有资金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投资	50.14
17	普天裕隆	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及对外劳务合作经营），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以上范围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均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及商业信息咨询	1.43
18	青岛环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以上范围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均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及商业信息咨询	100
19	青岛环普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	100
20	普天裕和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	以自有资金投资	2.77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1	普天裕盛	以自有资金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投资	2.86
22	普天裕德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投资	2.86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其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摘录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陕西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外，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自行经营或与他人合作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承诺：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不会投资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本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亦不会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若公司新开展的业务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可能存在竞争关系，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 （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 （4）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人保证本人的近亲属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财务决策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孙旭	董事长	董事长	2,371,437.00	4.7429	3.1619
2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兼总经理	125,182.00	0.2504	0.1669
3	安传江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董事兼副总经理	46,579	0.0932	0.0062
4	徐贤亮	董事	董事	116,084	0.2322	0.1548
5	王可栋	董事	董事	0	0	0
6	陈燕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0	0	0
7	段菁	监事	监事	0	0	0
8	杨德杰	职工监事	职工监事	72,780	0.1456	0.0970
9	逢玲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0	0	0
10	逢祥龙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0	0	0
11	张金镌	无	董事会秘书逢玲之配偶	72,780	0.1456	0.242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孙旭、董事兼总经理殷太计、董事王可栋、董事会秘书逢玲分别兼任控股股东环球集团董事兼总经理、监事长、监事、监事。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孙旭	董事长	环球集团	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孙旭	董事长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孙旭	董事长	管理咨询公司	监事	否	否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环球集团	监事长	否	否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陕西普天	执行董事	否	否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安传江	董事兼副总经理	陕西普天	经理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环球集团	财务中心主任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延京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天水铸造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环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普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淄博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濮阳县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普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临沂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环普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青岛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王可栋	董事	环球集团	监事	否	否
逢玲	董事会秘书	环球集团	监事	否	否
陈燕	监事会主席	陕西普天	监事	否	否
陈燕	监事会主席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孙旭	董事长	管理咨询公司	11.2077	企业营销及形象策划, 企业管理信息及商业信息咨询	否	否
孙旭	董事长	普天裕隆	9.0226	以自有资金投资	否	否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普天裕隆	1.6538	以自有资金投资	否	否
安传江	董事兼副总经理	普天裕和	1.9048	以自有资金投资	否	否
徐贤亮	董事	普天裕隆	1.5337	以自有资金投资	否	否
杨德杰	监事	普天裕隆	0.9615	以自有资金投资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23,512.16	9,437,741.18	589,754.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0,000.00
应收账款	58,987,567.63	59,910,714.76	43,195,624.41
应收款项融资	11,370,000.00	19,170,164.14	
预付款项	1,640,298.91	811,696.31	2,116,861.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900.00	1,204,249.68	55,50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129,203.54	23,489,215.26	40,041,660.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960,703.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1,140.24	406,122.49	593,743.47
流动资产合计	112,152,622.48	114,429,903.82	89,643,85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882,249.13	22,714,186.92	20,214,786.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694.97	1,062,734.97	451,28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525.30	786,08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98,469.40	24,563,007.19	20,666,074.39
资产总计	136,251,091.88	138,992,911.01	110,309,927.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账款	32,471,010.74	32,236,584.14	24,745,497.52
预收款项		708,637.81	369,173.00
合同负债	1,190,74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4,705.76	1,164,240.50	910,161.32
应交税费	729,579.19	748,491.98	13,892.58
其他应付款	84,503,821.34	87,225,895.46	68,417,908.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979,864.37	123,083,849.89	94,456,633.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499,859.27	670,152.68	473,366.6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9,859.27	670,152.68	473,366.62
负债合计	121,479,723.64	123,754,002.57	94,929,999.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1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52,832.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12,448.24	893,003.65	562,266.52
盈余公积		2,387,739.46	1,679,345.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3,912.81	1,958,165.33	3,138,31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1,368.24	15,238,908.44	15,379,927.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1,368.24	15,238,908.44	15,379,927.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251,091.88	138,992,911.01	110,309,927.62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994,370.76	158,357,480.03	102,243,397.58
其中：营业收入	19,994,370.76	158,357,480.03	102,243,397.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281,189.47	147,492,401.99	97,372,474.80
其中：营业成本	15,574,509.99	115,694,108.59	75,735,004.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0,773.32	668,503.09	410,015.25
销售费用	1,864,094.64	13,706,766.85	6,826,981.20
管理费用	418,795.93	4,174,715.88	4,339,899.76
研发费用	1,298,625.54	9,002,690.77	5,488,988.17
财务费用	1,044,390.05	4,245,616.81	4,571,585.85
其中：利息收入	3,238.95	2,209.86	1,552.49
利息费用	1,044,000.00	3,550,200.38	4,080,069.00
加：其他收益	124,672.97	487,982.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94,824.60	-681,734.09	

资产减值损失	-365,932.09	-3,197,794.54	522,538.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39.11	37,487.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253.23	7,357,792.88	5,430,947.98
加：营业外收入	17,696.90	440,780.06	192,277.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4,827.18	230,249.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5,556.33	7,573,745.76	5,392,976.28
减：所得税费用	281,428.46	489,808.00	443,944.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71	0.4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71	0.49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3,604.50	34,731,894.22	11,627,589.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334.33	757,611.04	1,55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2,938.83	35,489,505.26	11,629,14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9,915.30	9,067,002.35	9,659,740.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1,726.61	6,374,865.68	1,893,00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12.31	7,414,554.84	4,656,80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461.02	4,217,252.90	1,513,04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5,315.24	27,073,675.77	17,722,58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623.59	8,415,829.49	-6,093,44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812.00	554,973.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12.00	554,973.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118.89	2,184,713.19	48,35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118.89	2,184,713.19	48,35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18.89	-2,116,901.19	506,62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20,397,866.30	13,344,70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0,000.00	20,397,866.30	13,344,702.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99,694.40	3,550,200.38	4,080,069.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5,733.72	16,216,912.97	3,465,390.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55,428.12	19,767,113.35	7,545,45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428.12	630,752.95	5,799,24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23.42	6,929,681.25	212,41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9,435.58	589,754.33	377,33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3,512.16	7,519,435.58	589,754.33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352,832.81					-2,387,739.46		-1,965,093.3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352,832.81					-2,387,739.46		-1,965,093.35		
(五) 专项储备							219,444.59						219,444.59
1. 本期提取							225,847.82						225,847.82
2. 本期使用							6,403.23						6,403.23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10,000.00			4,352,832.81			1,112,448.24				-703,912.81		14,771,368.24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62,266.52	1,679,345.69		3,138,315.74		15,379,927.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562,266.52	1,679,345.69		3,138,315.74		15,379,927.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0,737.13	708,393.77		-1,180,150.41		-141,019.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083,937.76		7,083,937.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08,393.77		-8,264,088.17		-7,555,69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8,393.77		-708,393.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55,694.40		-7,555,694.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30,737.13					330,737.13
1. 本期提取								451,945.13					451,945.13

2. 本期使用								121,208.00					121,208.0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893,003.65	2,387,739.46		1,958,165.33		15,238,908.44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15,012.63	1,184,442.47		-1,136,293.19		10,163,16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15,012.63	1,184,442.47		-1,136,293.19		10,163,16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7,253.89	494,903.22		4,274,608.93		5,216,766.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49,032.15		4,949,032.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4,903.22		-674,423.22		-179,5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4,903.22		-494,903.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520.00		-179,52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7,253.89					447,253.89
1. 本期提取								447,253.89					447,253.8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62,266.52	1,679,345.69		3,138,315.74		15,379,927.95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 1-3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20）030236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

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

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 ①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或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由客户进行承兑，存在一定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	期末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初次确认应收账款的时点持续计算账龄，并比照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原则，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应收账款	账龄状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组合 1	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等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个客户期末余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周转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1）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符合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的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部分。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B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

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模具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3	5	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模具设备			
办公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

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 年	剩余法定可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经济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开发项目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资产（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本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该进度基于每份合同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本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因此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依据购货方出具的验收单或开票清单确认收入。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具体执行的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需验收产品依据购货方出具的结算单确认收入，不需验收产品依据购货方的签收单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之“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

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

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①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2019 年 4 月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3）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和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交易，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4）拟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①新收入准则的确认原则及实施前后收入确认准则的差异

财政部 2017 年 7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如下: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②收入确认方法及新旧准则的差异

公司收入来源于销售商品收入。

在旧准则下,对于销售商品收入,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的销售商品根据合同约定的控制权转移时点,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新旧准则中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和控制权转移时点一致,交货完毕后确认收入。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4 月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应收票据	0	1,090,000.00	1,090,000.00
		应收账款	0	43,195,624.41	43,195,624.4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285,624.41	-44,285,624.41	0
		应付账款	0	24,841,808.55	24,841,808.5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841,808.55	-24,841,808.55	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一系列“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	应收票据	1,090,000.00	-1,090,000.00	0
		应收款项融资	0	1,090,000.00	1,090,000.00

	工具准则。				
2020年3月31日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预收账款	1,190,747.34	-1,190,747.34	0
		合同负债	0	1,190,747.34	1,190,747.34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994,370.76	158,357,480.03	102,243,397.58
净利润(元)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毛利率(%)	22.11	26.94	25.93
期间费用率(%)	23.12	19.67	20.76
净利率(%)	-3.49	4.47	4.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4	37.11	38.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2	34.42	3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1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71	0.49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铝镁合金燃油箱和储气筒、不锈钢LNG车载气瓶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营业收入分别为102,243,397.58元、158,357,480.03元和19,994,370.76元，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较2018年度增加56,114,082.45元，主要因2019年度对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LNG车载气瓶总成业务收入较2018年度增加48,939,686.62元，2019年度对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收入较2018年度增加5,153,038.47元。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净利润分别为4,949,032.15元、7,083,937.76元、-696,984.79元，2019年度净利润较2018年度增加2,134,905.61元，主要因2019年度的营业收入大幅增加所致，2018年度、2019年度的净利润率分别为4.84%和4.47%，基本保持稳定。2020年1-3月净利润

为负，主要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客户停产停工，产销量均下降，同时，部分产品客户要求降价，销售价格下降，导致2020年1-3月净利润为负。随着2020年4、5月份新冠肺炎疫情好转，整车制造企业逐渐复产复工，市场需求和产能得到释放，公司订单储备大幅增加，盈利能力将逐渐恢复。

（二）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89.16	89.04	86.06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89.16	89.04	86.06
流动比率（倍）	0.93	0.93	0.95
速动比率（倍）	0.64	0.73	0.48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控股股东环球集团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2020年3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向环球集团借入资金的余额分别为83,433,917.11元、79,188,517.64元、67,856,151.59元。公司与环球集团的所有借款均签订借款协议，并按照5.22%-6%的年化利率支付利息。

截至2020年5月6日，公司收到的环球集团及新增168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款30,066,815.00元，将全部用于偿还环球集团借款，偿还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未来公司一方面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加快存货周转率，提高应收款项的回款力度，改善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另一方面，公司股东将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陆续投入资金，保证公司持续经营。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32	2.91	1.9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0	3.47	1.7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5	1.27	0.86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9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8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2019年度经营规模增加，营业收入较2018年度增加54.88%，同时，公司2019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却较2018年末增加了38.03%，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增加。

2019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18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2019年末公司LNG车载气瓶业务订单较少，期末在产品较少，期末存货余额较2018年末减少41.34%，而营业成本较2018年度增加52.76%，从而导致存货周转率增加。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公司在优化原料采购、加强存货管理、保证销售回款等方面的

努力，预计公司营运能力将会大幅提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57,623.59	8,415,829.49	-6,093,44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8,118.89	-2,116,901.19	506,62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45,428.12	630,752.95	5,799,24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95,923.42	6,929,681.25	212,417.87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3,604.50	34,731,894.22	11,627,589.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334.33	757,611.04	1,55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92,938.83	35,489,505.26	11,629,14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9,915.30	9,067,002.35	9,659,740.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1,726.61	6,374,865.68	1,893,00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12.31	7,414,554.84	4,656,80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461.02	4,217,252.90	1,513,04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5,315.24	27,073,675.77	17,722,58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623.59	8,415,829.49	-6,093,444.80

其中：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3,604.50	34,731,894.22	11,627,589.75
营业收入	19,994,370.76	158,357,480.03	102,243,397.58
应交税费	2,701,234.48	21,514,936.58	16,777,380.71
应收账款变动	230,715.41	-25,395,567.35	9,608,239.46
预收账款变动	-708,637.81	339,464.81	-345,617.80
关联方销售对应其他应付款变动	469,835.86	-1,910,030.83	-1,089,731.80
合同负债变动	1,190,747.34		
票据收款	-20,814,661.54	-137,625,377.27	-119,566,078.40
票据托收贴现	6,380,000.00	19,450,988.25	4,000,000.00
合计	9,443,604.50	34,731,894.22	11,627,589.75
差额	0.00	0.00	0.00

公司2019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8年度增长2,310.43万元，主要是因为营业后入增长5,611.41万元、应收账款变动减少3,500.38万元所致。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例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客户大部分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②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9,334.33	757,611.04	1,552.49
政府补助	124,672.97	487,982.58	
利息收入	3,238.95	2,209.86	1,552.49
收回或收到保证金	1,918,305.60	255,000.00	
其他	3,116.81	12,418.60	
合计	2,049,334.33	757,611.04	1,552.49
差额	0.00	0.00	0.00

③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9,915.30	9,067,002.35	9,659,740.06
营业成本	15,580,900.67	115,246,656.22	74,890,645.73
进项税	2,588,419.33	14,763,736.89	13,170,054.79
存货变动	9,005,920.37	-13,354,650.45	-4,408,531.69
研发领用材料	445,219.69	5,018,502.12	3,064,875.96
列入营业成本的工资、福利费、折旧等	-2,101,582.96	-7,885,907.94	-7,324,890.74
应付账款变动	-159,623.69	-4,755,074.99	2,489,943.70
专项储备变动	-219,444.59	-330,737.13	-447,253.89
销售费用-装卸费/运费/仓储费	1,045,258.13	4,219,082.98	3,662,048.01
预付账款变动	828,602.60	-1,305,165.00	1,848,152.63
关联方采购对应其他应付款变动	-1,098,928.57	-2,755,534.23	-3,482,071.92
票据付款	-22,234,825.68	-99,793,906.12	-73,803,232.52
合计	3,679,915.30	9,067,002.35	9,659,740.06
差额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活动，以现金支付的比例较低，主要因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所致。

④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1,726.61	6,374,865.68	1,893,002.19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金额	2,621,726.61	11,641,442.82	9,339,490.91
环球集团代付职工薪酬金额	-	-5,266,577.14	-7,446,488.72
合计	2,621,726.61	6,374,865.68	1,893,002.19
差额	0.00	0.00	0.00

公司2018年度及2019年1-9月部分职工薪酬由环球集团代为支付，自2019年10月开始，公司已规范职工薪酬的支付，全部职工薪酬由公司自行发放。

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461.02	4,217,252.90	1,513,040.08
费用性支出	74,461.02	2,278,947.30	1,459,769.47
捐赠支出		20,000.00	
支付保证金和押金	140,000.00	1,918,305.60	50,000.00
支付的其他			3,270.61

合计	214,461.02	4,217,252.90	1,513,040.08
差额	0.00	0.00	0.00

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净利润	-696,984.79	7,083,937.76	4,949,032.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5,932.09	3,197,794.54	-522,538.00
信用减值损失	-94,824.60	681,734.09	
固定资产折旧	914,999.68	3,472,196.34	3,064,434.9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739.11	-37,487.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44,000.00	3,550,200.38	4,080,069.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40.00	-611,447.19	7,375.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05,920.37	13,354,650.45	4,408,531.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59,581.06	-37,051,251.58	9,743,695.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4,355.93	14,291,538.46	-32,233,812.21
其他	219,444.59	330,737.13	447,25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623.59	8,415,829.49	-6,093,44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变化。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9.34万元、841.58万元、415.76万元，现金流量情况逐年改善，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营运资金紧张的情形。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20年1-3月、2019年度、2018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8,118.89元、-2,116,901.19元和506,620.45元，主要是因为构建及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2020年1-3月、2019年度、2018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45,428.12元、630,752.95元和5,799,242.22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7,010,000.00元、20,397,866.30元、13,344,702.11元，主要为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11,055,428.12元、

19,767,113.35 元、7,545,459.89 元，主要为支付给环球集团的利息、股利及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2018 年、2019 年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需购货方验收产品的，依据购货方出具的结算单确认收入；不需购货方验收产品的，依据购货方的签收单确认收入。

（2）2020 年 1-3 月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执行新收入准则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依据购货方出具的结算单、验收单或开票清单确认收入。

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不存在重大差异，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任意一项指标均无影响。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燃油箱总成	14,391,730.58	71.98	57,735,964.03	36.46	54,105,865.56	52.92
储气筒总成	2,540,553.79	12.71	15,316,118.85	9.67	11,113,064.61	10.87
LNG 气瓶总成	1,680,328.59	8.40	81,623,762.98	51.54	35,145,947.89	34.37
其他业务	1,381,757.80	6.91	3,681,634.17	2.32	1,878,519.52	1.84
合计	19,994,370.76	100.00	158,357,480.03	100.00	102,243,397.58	100.00
波动分析	<p>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56,114,082.45 元，其中 LNG 气瓶总成业务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加 46,477,815.09 元，主要因 2019 年度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临时产能不足或其订单时间安排问题向公司采购 LNG 车载气瓶，造成公司对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LNG 车载气瓶总成业务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增加 48,939,686.62 元；燃油箱总成业务和储气筒总成业务收入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合计增加 7,833,152.71 元，主要因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整车制造企业正常业</p>					

务规模增长，采购订单增加所致，2019年度公司对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和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收入分别较2018年度增加5,153,038.47元和2,878,684.58元；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品销售收入和水电费收入，2019年度较2018年度增加1,803,114.65元，主要因随着2019年度销售规模的增加，2019年度废品销售收入相应增加，以及2018年11月开始向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收取水电费所致。

2020年1-3月营业收入与2019年、2018年同期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2018年1-3月
燃油箱总成	14,391,730.58	14,936,428.90	12,617,749.77
储气筒总成	2,540,553.79	3,212,765.16	2,971,000.18
LNG气瓶总成	1,680,328.59	11,378,404.66	6,303,837.08
其他业务	1,381,757.80	1,028,880.12	526,631.13
合计	19,994,370.76	30,556,478.84	22,419,218.16

2020年1-3月营业收入较2019年同期减少10,562,108.08元，主要为LNG气瓶总成业务收入较2019年同期减少9,698,076.07元，LNG气瓶总成业务客户主要为LNG装备生产企业，LNG装备生产企业因其临时产能不足或其订单时间安排问题向公司采购LNG车载气瓶，订单具有很大不确定性，波动较大，2020年2、3月份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停产停工或减产，进一步导致2020年1-3月LNG气瓶总成业务收入减少。随着2020年4、5月份新冠肺炎疫情好转，客户、供应商复产复工，市场需求和产能得到释放，公司订单增加，盈利能力恢复，公司2020年4-7月实现营业收入5,400多万元，公司生产经营已恢复正常。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17,369,640.25	86.87	119,005,743.81	75.15	73,171,841.72	71.57
华中	194,730.47	0.97	2,102,785.64	1.33	3,183,833.15	3.11
华北	1,066,937.95	5.34	6,966,737.30	4.40	8,728,895.36	8.54
西北	1,216,226.54	6.08	30,153,546.58	19.04	17,158,827.35	16.78
东北	146,835.55	0.73	128,666.70	0.08		
合计	19,994,370.76	100.00	158,357,480.03	100.00	102,243,397.58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等，主要分布在山东、江苏、安徽等华东地区，2020年1-3月西北地区收入下降较大主要因2020年1-3月对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的LNG车载气瓶收入大幅下降所致。公司报告期收入按地区划分基本保持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按品种法对产品成本进行核算，各类产品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进行归集，然后根据各产品受益对象进行分配，其中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结转。公司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产品收入后，同时结转对应产品的营业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燃油箱总成	11,531,431.00	74.04	40,110,671.97	34.67	35,406,503.55	46.75
储气筒总成	1,889,806.09	12.13	10,587,363.27	9.15	7,712,642.37	10.18
LNG气瓶总成	1,327,267.23	8.52	61,875,204.53	53.48	31,255,339.13	41.27
其他业务	826,005.67	5.30	3,120,868.82	2.70	1,360,519.52	1.80
合计	15,574,509.99	100.00	115,694,108.59	100.00	75,735,004.57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营业成本分别为75,735,004.57元、115,694,108.59元，公司2019年度营业成本较2018年度增加39,959,104.02元，主要因2019年度随着公司业务量增加，成本相应增长，营业成本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匹配。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3,236,749.79	85.01	100,775,191.59	87.10	65,302,230.74	86.22
直接人工	580,425.24	6.08	6,028,307.39	5.21	4,109,980.49	5.43
制造费用	1,757,334.96	8.91	8,890,609.61	7.68	6,322,793.34	8.35

合计	15,574,509.99	100.00	115,694,108.59	100.00	75,735,004.57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人工成本、直接材料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成本主要为公司生产所需的铝合金板、铁板、不锈钢板、支架板、橡胶垫片、密封圈、螺钉、传感器及纸箱等原辅材料；直接人工成本主要系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福利费和社保费等；制造费用主要系厂房设备折旧费、水电费、机物料消耗费、厂房租赁费等。</p> <p>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较为稳定。</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0年1月—3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燃油箱总成	14,391,730.58	11,531,431.00	19.87
储气筒总成	2,540,553.79	1,889,806.09	25.61
LNG气瓶总成	1,680,328.59	1,327,267.23	21.01
其他业务	1,381,757.80	826,005.67	40.22
合计	19,994,370.76	15,574,509.99	22.11
原因分析	<p>公司储气筒总成和LNG气瓶业务2020年1-3月毛利率较2019年度分别下降5.26个百分点和3.1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2020年1-3月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产量下降20%左右，由于业务规模减小，公司固定成本变化不大，单位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p> <p>公司燃油箱总成业务2020年1-3月毛利率较2019年度下降10.66个百分点，主要因2020年1-3月客户要求降价，公司主要型号的燃油箱总成平均销售价格较2019年下降10%-30%，导致毛利率大幅下降。</p> <p>公司燃油箱业务的客户主要为规模较大、实力雄厚的整车制造企业，客户议价能力较强。按照行业惯例，对于市场上供应充足的汽车零部件，整车制造企业每年都会要求供应商进行不同幅度的降价。对于客户提出的降价要求，公司首先与客户进行沟通，向客户进行产品成本分析，就降价要求进行谈判，双方协商确定最终价格。另外，公司加大新产品的开发，拓展新客户，同时也会要求供应商对原材料进行降价，最大限度降低客户降价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p>		
2019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燃油箱总成	57,735,964.03	40,110,671.97	30.53
储气筒总成	15,316,118.85	10,587,363.27	30.87
LNG 气瓶总成	81,623,762.98	61,875,204.53	24.19
其他业务	3,681,634.17	3,120,868.82	15.23
合计	158,357,480.03	115,694,108.59	26.94

公司 LNG 气瓶业务毛利率 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上升 13.12 个百分点，主要因 2019 年度 LNG 车载气瓶业务的产品型号结构发生变化，2018 年度小于 950L 容量的气瓶业务收入占气瓶总收入的 30% 以上，而 2019 年该比重降至 2% 以下，小容量气瓶的销售单价较低，毛利率较低，导致 2019 年度 LNG 车载气瓶业务毛利率上升。

报告期内各型号 LNG 车载气瓶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如下：

2020 年 1-3 月

单位：元

产品型号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330L 气瓶	22,743.36	28,383.50	-24.80%
450L 气瓶	13,274.34	13,306.72	-0.24%
995L 气瓶	256,637.17	196,134.49	23.58%
1000L 气瓶	1,216,226.54	948,581.80	22.01%
气瓶加工	171,447.18	140,860.72	17.84%
合计	1,680,328.59	1,327,267.23	21.01%

2019 年度

单位：元

产品型号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75L 气瓶	78,318.58	91,798.82	-17.21%
450L 气瓶	652,245.82	651,022.22	0.19%
500L 气瓶	598,384.71	577,252.77	3.53%
950L 气瓶	1,595,482.14	1,071,550.46	32.84%
995L 气瓶	13,655,665.73	10,532,245.93	22.87%
1000L 气瓶	63,421,708.56	48,021,624.65	24.28%
气瓶组件及加工	1,621,957.44	929,709.69	42.68%
合计	81,623,762.98	61,875,204.53	24.19%

2018 年度

单位：元

产品型号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75L 气瓶	490,562.78	624,357.71	-27.27%
330L 气瓶	3,061,612.32	3,315,362.57	-8.29%
375L 气瓶	17,468.30	20,192.46	-15.59%
450L 气瓶	5,900,201.08	6,399,732.08	-8.47%
500L 气瓶	3,411,530.85	3,630,700.35	-6.42%
750L 气瓶	211,709.84	209,552.64	1.02%
995L 气瓶	22,052,862.72	17,055,441.31	22.66%

原因分析

	合计	35,145,947.89	31,255,339.13	11.07%
公司燃油箱总成业务 2019 年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4.03 个百分点，主要因 2019 年客户要求个别主要型号的燃油箱降价，导致其平均销售价格较 2018 年下降 1%-9%，进而毛利率下降。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燃油箱总成	54,105,865.56	35,406,503.55	34.56	
储气筒总成	11,113,064.61	7,712,642.37	30.60	
LNG 气瓶总成	35,145,947.89	31,255,339.13	11.07	
其他业务	1,878,519.52	1,360,519.52	27.57	
合计	102,243,397.58	75,735,004.57	25.93	
原因分析	不适用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2.11%	26.94%	25.93%
长运股份 (839840)	-	25.77%	28.76%
亚普股份 (603013)	-	15.08%	14.25%
原因分析	长运股份 (839840) 主要从事塑料燃油箱、金属燃油箱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塑料油箱	13.74%	26.68%
	金属油箱	25.63%	22.69%
	其金属燃油箱毛利率与公司相比差异不大，塑料燃油箱因工艺不同，原材料、生产设备、模具成本较高，毛利率相对较低。		
	亚普股份 (603013) 专注于汽车燃料系统等储能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为传统能源和新能源乘用车塑料燃油箱总成及加油管总成等。其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塑料油箱	15.40%	13.68%	
其他	15.12%	3.07%	
塑料燃油箱因工艺不同，原材料、生产设备、模具成本较高，毛利率相对较低。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19,994,370.76	158,357,480.03	102,243,397.58
销售费用（元）	1,864,094.64	13,706,766.85	6,826,981.20
管理费用（元）	418,795.93	4,174,715.88	4,339,899.76
研发费用（元）	1,298,625.54	9,002,690.77	5,488,988.17
财务费用（元）	1,044,390.05	4,245,616.81	4,571,585.85
期间费用总计（元）	4,625,906.16	31,129,790.31	21,227,454.9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32	8.66	6.6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9	2.64	4.2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9	5.69	5.3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22	2.68	4.4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3.12	19.67	20.7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动不大，期间费用总额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减而相应增加或减少。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售后服务费	554,681.35	8,408,063.65	2,556,084.94
装卸/运输费	491,797.25	3,345,908.19	2,670,091.39
仓储费	553,460.88	873,174.79	991,956.62
人工费用	227,067.80	575,782.32	344,614.90
交通/差旅/会议费	31,333.87	306,013.08	213,199.90
业务招待费	2,500.00	53,150.53	28,116.73
其他	3,253.49	144,674.29	22,916.72
合计	1,864,094.64	13,706,766.85	6,826,981.20
原因分析	销售费用主要为售后服务费、装卸/运输费及仓储费。2019年度销售费用较2018年度增加687.98万元，主要因售后服务费增加585.20万元，其中客户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提供的图纸不合理，导致其生产的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后，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根据合同约定，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为保证售后服务市场的一致性，由其统一提供售后服务，但产生的售后服务费444.91万元由公司承担。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该图纸不合理问题已经解决，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已按照新图纸下单采购。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人工费用	303,476.98	3,039,398.17	3,020,256.84
交通及汽车费用	21,978.28	176,140.28	163,321.05
业务招待费	25,824.70	178,817.68	104,630.83
折旧及摊销	3,125.78	1,619.46	1,466.04
修理及物料消耗费	33,199.85	295,771.66	485,120.51
办公费	921.12	365,361.42	479,552.82
租赁费	9,247.71	20,400.00	11,220.00
其他	21,021.51	97,207.21	74,331.67
合计	418,795.93	4,174,715.88	4,339,899.76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修理及物料消耗费、办公费等。2019年度管理费用较2018年度变动不大，2020年1-3月管理费用相对较少，主要因受春节假期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管理人员2020年1-3月部分时间休假及在家办公所致。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异形油箱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413,754.24	842,603.38
煤改气 LNG 点供系统		1,390,413.83	1,842,079.49
轻量化 LNG 供气系统		1,684,296.78	1,746,778.39
再生干燥储气筒研发		215,311.73	378,821.55
渣土车 LNG 供气系统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1,789,429.98	418,478.21
军车专供不锈钢油箱设计与生产工艺开发		1,238,367.77	260,227.15
集成式 LNG 供气系统研发	177,026.06	1,574,657.40	
冲压型轻量化气瓶框架研发	189,596.59	696,459.04	
一体式踏步油箱	249,295.04		
铝合金衬塑尿素燃油双腔油箱	225,925.48		
1350L 超大容积液化天然气气瓶	456,782.37		
合计	1,298,625.54	9,002,690.77	5,488,988.17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参与研发项目的人员薪酬、材料费用、设备折旧费用构成。上述研发项目支出均为研究、实验阶段的投入，不满足资本化条件，全部费用化。2019年度研发费用增长较多主要系为了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不断加		

	大产品研发投入。2020年1-3月研发费用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受春节假期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研发人员2020年1-3月部分时间休假及在家办公所致。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1,044,000.00	3,550,200.38	4,080,069.00
减：利息收入	3,238.95	2,209.86	1,552.49
银行手续费	3,629.00	9,166.06	4,835.17
汇兑损益			
承兑汇票贴息		379,979.65	68,234.17
现金折扣		308,480.58	420,000.00
合计	1,044,390.05	4,245,616.81	4,571,585.85
原因分析	财务费用主要为向环球集团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公司按照5.22%-6%的年化利率支付利息。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研发投入奖励	101,600.00	83,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300,000.00	
专精特新奖励		100,000.00	
稳岗补助	23,072.97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4,982.58	
合计	124,672.97	487,982.58	

具体情况披露

(1)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度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的通知》，2020年3月12日公司收到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汇入的研发投入奖励101,600.00元。

(2)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及青岛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度青岛市企业研发投入奖励的通知》（青科高字〔2018〕34号），2019年4月19日公司收到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汇入的研发投入奖励83,000.00元。

(3)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实施细则》（青科字[2016]11号），2019年4月17日公司收到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汇入的高新技术企业补助300,000.00元。

(4) 根据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青岛西海岸新区财政局、青岛西海岸新区市场和监督管理局、青岛西海岸新区金融办、青岛西海岸新区民营经济发展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青西新工信字〔2018〕46号），2019年6月6日公司收到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汇入的“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奖励100,000.00元。

(5) 根据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青岛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简化流程优化服务加快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青人社规〔2019〕11号），2020年3月10日公司收到青岛西海岸新区就业服务中心职工失业保险汇入的稳岗补贴23,072.97元。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民银行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19〕11号），2019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黄岛区税务局汇入的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4,982.58元。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科目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80.92	361,149.35	213,576.54
教育费附加	18,377.54	154,778.30	91,521.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51.69	103,146.13	61,014.45
印花税	4,200.24	23,826.40	28,648.96
水利基金	3,062.93	25,602.91	15,253.62
合计	80,773.32	668,503.09	410,015.25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2019年度税金及附加较2018年度增加25.85万元，主要因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十）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543.04	660,718.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281.56	21,015.26	
合计	-94,824.60	681,734.09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522,538.00
存货跌价损失	365,932.09	3,197,794.54	
合计	365,932.09	3,197,794.54	-522,538.00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为报告期内部分存货存在呆滞积压现象，公司对该部分存货计提了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积压的存货主要为小体积 LNG 气瓶及其相关配件，为拓展气瓶业务范围，公司 2017 年、2018 年为意向客户生产了小体积 LNG 气瓶，2019 年 6 月份之前，小体积 LNG 气瓶均在正常销售。2019 年下半年开始，小体积 LNG 气瓶市场逐渐萎缩，销售量减少，小体积 LNG 气瓶及其相关配件产生积压，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末和 2020 年 3 月末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5,739.11	37,487.20
合计		-115,739.11	37,487.2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的利得或损失。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罚款收入	17,696.90	426,357.07	192,277.88
其他		14,422.99	
合计	17,696.90	440,780.06	192,277.88

具体情况披露

罚款收入系因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公司对其进行索赔产生的收入。

其他为长期挂账，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对外捐赠		20,000.00	

罚款滞纳金			130,549.28
员工工伤补偿		177,789.18	
无法收回的预付采购款			41,925.00
其他		27,038.00	57,775.30
合计		224,827.18	230,249.58

具体情况披露

(1) 罚款滞纳金包括:

①非法占用土地罚款 91,68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②根据山东省胶南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税务处理决定书》(南国税稽处[2018]99 号),青岛普天因取得虚假增值税发票导致多抵扣进项税 145,299.42 元,补交增值税产生滞纳金 7,774.56 元;因取得虚假增值税发票导致多列支销售成本 854,702.46 元,补交所得税产生滞纳金 31,094.72 元。

(2) 员工工伤补偿为 2012 年 2 月 23 日新入厂员工苏厚石因工作期间未按照设备操作规程操作,导致双手被严重挤伤,公司对其支付的一次性补偿款。

(3) 其他项目主要为生产经营中的小额客户罚款。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4,388.46	1,101,255.19	436,568.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040.00	-611,447.19	7,375.70
合计	281,428.46	489,808.00	443,944.13

具体情况披露

2019 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较 2018 年度增长 66.47 万元,一方面是因为 2019 年度利润总额较 2018 年度增长 218.08 万元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2.71 万元,另一方面是因为 2019 年度纳税调增未取得发票的利息支出 234.48 万元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35.17 万元。

2019 年度递延所得税费用-61.14 万元主要因计提 319.78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7.97 万元,进而产生递延所得税费用-47.97 万元。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5,739.11	37,487.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	124,672.97	487,982.58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88,67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696.90	215,952.88	-37,971.7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31,049.11	588,196.35	-484.5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9,657.37	74,550.94	19,509.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1,391.74	513,645.41	-19,994.22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	------------	--------	--------	-------------	-------------------	----

研发投入奖励	101,600.00	83,000.00		与收益有关	是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有关	是	
专精特新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是	
稳岗补助	23,072.97			与收益有关	是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 手续费		4,982.58		与收益有关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7%；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间适用税率为 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

2、 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有关规定，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山东省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授予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37100510，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4 日，有效期三年），2017 年至 2019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0 年 12 月到期，2020 年 1-3 月所得税适用 15% 税率预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1,406.96	104,734.78	46,025.22
银行存款	7,182,105.20	7,414,700.80	543,729.11
其他货币资金		1,918,305.60	
合计	7,223,512.16	9,437,741.18	589,754.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1,918,305.60	
合计		1,918,305.6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90,000.00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05	2020-06-05	3,000,000.00
包头市海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0-03-06	2020-09-06	1,800,000.00
中国重汽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2019-11-20	2020-05-20	1,500,000.00

陕西重型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9-11-20	2020-05-20	1,500,000.00
大连伟达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10-17	2020-04-17	1,000,000.00
合计	-	-	8,800,000.00

5、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因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2019 年末和 2020 年 3 月末应收款项融资的余额为 19,170,164.14 元和 11,370,000.00 元。

(2) 2018 年、2019 年 1-9 月，公司票据全部由环球集团内部银行统一管理，公司将收到客户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再背书给环球集团，用于偿还环球集团借款和支付环球集团货款、租金，待公司需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时，由环球集团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公司，公司再背书给供应商，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上述票据流转的金额及数量如下：

(1) 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环球集团的情况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金额（元）	45,832,314.27	83,795,058.40
数量（张）	43	53

(2) 环球集团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公司的情况

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金额（元）	44,755,226.10	44,938,478.00
数量（张）	46	41

公司的上述行为不存在签发无真实交易关系票据的行为，公司不存在票据融资和借款的情形，但存在取得和转让票据不合规的情形。2019 年 10 月以后，公司对上述票据的取得和转让行为进行了规范，将收到客户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直接背书给供应商，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

实际控制人针对上述事项出具承诺：“如公司因取得和转让银行承兑汇票不规范行为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或被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罚款、赔偿以及可能受到的其他一切损失，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08,195.66	100.00	3,120,628.03	5.02	58,987,567.63
合计	62,108,195.66	100.00	3,120,628.03	5.02	58,987,567.63

续: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063,885.83	100.00	3,153,171.07	5.00	59,910,714.76
合计	63,063,885.83	100.00	3,153,171.07	5.00	59,910,714.76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 账龄组合	45,688,076.65	100.00	2,492,452.24	5.46	43,195,624.41
组合小计	45,688,076.65	100.00	2,492,452.24	5.46	43,195,624.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688,076.65	100.00	2,492,452.24	5.46	43,195,624.4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3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1,815,032.66	99.53	3,090,751.63	5.00	58,724,281.03
1-2年	290,362.50	0.47	29,036.25	10.00	261,326.25
2-3年	2,800.50	0.00	840.15	30.00	1,960.35
合计	62,108,195.66	100.00	3,120,628.03		58,987,567.63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3,061,085.33	100.00	3,152,891.02	5.00	59,908,194.31
1-2年	2,800.50	0.00	280.05	10.00	2,520.45
合计	63,063,885.83	100.00	3,153,171.07		59,910,714.76

续: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42,957,480.33	94.02	2,147,874.02	5.00	40,809,606.31
1-2年	2,616,617.34	5.73	261,661.73	10.00	2,354,955.61
2-3年	44,374.98	0.10	13,312.49	30.00	31,062.49
5年以上	69,604.00	0.15	69,604.00	100.00	-
合计	45,688,076.65	100.00	2,492,452.24		43,195,624.41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76,990.46	1年以内	41.34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16,949.24	1年以内	31.42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8,117.00	1年以内	8.32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5,466.13	1年以内	6.40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5,527.02	1年以内	4.76
合计	-	57,293,049.85	-	92.24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57,777.13	1年以内	46.08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23,553.76	1年以内	31.12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3,712.05	1年以内	6.46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9,235.04	1年以内	4.82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4,334.13	1年以内	4.51
合计	-	58,638,612.11	-	92.99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43,152.06	1年以内	35.33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93,928.96	1年以内、1-2年	29.75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0,927.47	1年以内	14.58
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79,483.56	1年以内	11.34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9,913.78	1年以内	3.79
合计	-	43,307,405.83	-	94.79

注：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南京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均为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客户，故合并列示。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公司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3,195,624.41元、59,910,714.76元和58,987,567.63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19%、52.36%和52.60%，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9.16%、43.10%和43.29%。

公司客户主要为整车制造企业和LNG装备生产企业，客户规模较大、议价能力较强，公司目前应收账款的回款政策为收到结算单后第3个月的月末，但为了维系原有客户关系和巩固新增客户关系，应客户临时要求，公司会为部分客户提供更长的回款期限，最长一般不超过6个月。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7、2.91和0.32，应收账款的平均回收周期为3-6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合理且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及同行业公司长运股份(839840)和亚普股份(603013)2018年末及2019年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如下：

2018年

单位：元

项目	青岛普天	长运股份(839840)	亚普股份(603013)
应收账款	43,195,624.41	35,327,554.45	1,160,185,558.11
流动资产	89,643,853.23	85,226,458.26	3,513,424,218.39
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重	48.19%	41.45%	33.02%

2019年

单位：元

项目	青岛普天	长运股份(839840)	亚普股份(603013)
应收账款	59,910,714.76	26,482,793.67	1,424,807,734.31
流动资产	114,429,903.82	54,028,055.79	4,224,952,117.79
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重	52.36%	49.02%	33.72%

综上所述，长运股份(839840)与公司资产规模相近，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与青岛普天相比差异不大，亚普股份(603013)资产规模较大，流动资产中募集资金占比较高，应收账款占流

动资产的比重较低。

公司应收账款虽然余额较大，但账龄1年以内占比均超过90%，且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知名的LNG装备生产企业或实力雄厚，信誉较高的整车制造企业，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水平总体合理，符合行业惯例及公司实际情况。

截至2020年7月31日，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2020年3月31日余额	截至2020年7月31日回款金额
山东奥扬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76,990.46	25,399,783.46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989,431.97	11,810,000.00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8,023,242.59	9,969,354.00
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5,168,117.00	-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3,975,466.13	2,330,000.00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955,527.02	2,743,800.00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型车分公司	1,671,225.32	-
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	1,522,374.17	1,100,000.00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	811,005.47	500,000.00
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	503,224.68	600,000.00
江铃汽车有限公司	290,362.50	290,362.50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	181,499.12	387,301.21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170,324.75	466,019.15
辽宁航天凌河汽车有限公司	163,924.18	183,374.72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00.50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1,629.80	600,000.00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	-
合计	62,108,195.66	56,379,995.04

截至2020年7月31日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43,195,624.41元、59,910,714.76元和58,987,567.63元。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19%、52.36%和52.60%，占当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9.16%、43.10%和43.29%。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7、2.91和0.32，应收账款的平均回收周期为3-6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内占比均超过90%，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整体客户信用度较高，销售回款速度较快、质量优良，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另外公司实施严格的应收账款控制管理制度，安排专人对到期应收账款进行分析和跟踪。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详见公开转让书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将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

政策与同行业的挂牌公司长运股份（839840）相比较，确认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更为谨慎，其应收账款依据账龄组合的计提坏账比例情况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长运股份（839840）	青岛普天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30.00
3-4年	30.00	50.00
4-5年	6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依据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率总体比同行业更为谨慎，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回收期限等因素，该计提比例政策考虑了客户的信用状况，体现了谨慎性原则。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40,298.91	100.00	811,696.31	100.00	2,116,861.31	100.00
合计	1,640,298.91	100.00	811,696.31	100.00	2,116,861.3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1,557.10	51.91	1年以内	货款	
郑州宇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9.75	1年以内	货款	
青岛精亦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00.00	5.79	1年以内	设备款	
青岛优比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906.20	4.93	1年以内	货款	
中标汇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3.66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计	-	1,247,463.30	76.04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思宇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000.00	56.18	1年以内	货款
东莞正扬电子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257.00	9.52	1年以内	货款
新乡市申坤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27.50	5.62	1年以内	货款
青岛中瑞激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3.70	1年以内	设备款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00.00	3.57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计	-	637,884.50	78.59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和尊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1,837.13	98.82	1年以内	货款
青岛安可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0.71	1年以内	设备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青岛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	0.19	1年以内	油费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市黄岛区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772.38	0.18	1年以内	电费
威海云清化工开发院	非关联方	931.03	0.0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115,540.54	99.94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0,900.00	1,204,249.68	55,506.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0,900.00	1,204,249.68	55,506.30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年3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00.00	1,500.00					22,400.00	1,500.00
合计	22,400.00	1,500.00					22,400.00	1,500.00

续：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8,031.24	63,781.56					1,268,031.24	63,781.56
合计	1,268,031.24	63,781.56					1,268,031.24	63,781.56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98,272.60	100.00	42,766.30	43.52	55,506.30
组合小计	98,272.60	100.00	42,766.30	43.52	55,506.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8,272.60	100.00	42,766.30	43.52	55,506.3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年3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000.00	98.21	1,100.00	5.00	20,900.00
5年以上	400.00	1.79	400.00	100.00	0.00
合计	22,400.00	100.00	1,500.00	6.70	20,900.00

续：

组合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67,631.24	99.97	63,381.56	5.00	1,204,249.68
5年以上	400.00	0.03	400.00	100.00	0.00
合计	1,268,031.24	100.00	63,781.56	5.03	1,204,249.68

续：

组合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600.00	12.82	630.00	5.00	11,970.00
1-2年	3,000.00	3.05	300.00	10.00	2,700.00
2-3年	3,000.00	3.05	900.00	30.00	2,100.00
3-4年	76,272.60	77.61	38,136.30	50.00	38,136.30
4-5年	3,000.00	3.05	2,400.00	80.00	600.00
5年以上	400.00	0.41	400.00	100.00	-
合计	98,272.60	100.00	42,766.30	43.52	55,506.30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20,000.00	1,000.00	19,000.00
押金	400.00	400.00	-

代垫款项	2,000.00	100.00	1,900.00
合计	22,400.00	1,500.00	20,900.00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往来款	1,267,631.24	63,381.56	1,204,249.68
押金	400.00	400.00	0.00
合计	1,268,031.24	63,781.56	1,204,249.68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21,600.00	4,230.00	17,370.00
押金	400.00	400.00	-
代垫款项	76,272.60	38,136.30	38,136.30
合计	98,272.60	42,766.30	55,506.3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王晓	非关联方	7,700.00	1年以内	34.38
于富刚	非关联方	4,500.00	1年以内	20.09
柴清森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8.93
杨乐鹏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8.93
董方双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8.93
合计	-	18,200.00	-	81.26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普天	关联方	1,267,631.24	1年以内	99.97
一汽解放青岛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	5年以上	0.03
合计	-	1,268,031.24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苏厚石	非关联方	76,272.60	3-4年	77.61
柴清森	非关联方	7,500.00	1年以内、2-3年	7.63
安传江	关联方	3,000.00	1年以内	3.05
王洪龙	非关联方	3,000.00	1-2年	3.05
李进鹏	非关联方	3,000.00	4-5年	3.05
合计	-	92,772.60	-	94.39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安传江的余额为3,000.00元,系其借用备用金用于公司业务开展。

②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陕西普天的余额为1,267,631.24元,系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向陕西普天处置固定资产尚未收回的款项,该款项于2020年1月全部收回。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明确的备用金管理制度,备用金的管理主要参照环球集团的有关规定执行,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对备用金管理进行了规范,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对备用金借支、用途、审批、报销、归还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相关内容如下:

“8.1 备用金实行限额管理,备用金限额根据备用金使用人员经手的日常业务的3—5日内零星开支所需要的现金量核定。

8.2 备用金的申领程序:

(一) 使用人员填写《借条》,经部门经理、总经理审批。

(二) 使用人员按规定对备用金用款和结余情况进行清理和结算,将相关报销凭证按公司规定程序审批后报财务部门销账,多退少补。

8.3 备用金的使用

下列经济业务事项,可以使用备用金:

(一) 出差人员,因公出差使用的差旅费用;

(二) 采购人员采购时,结算起点在1000元以下的零星采购支出;

(三) 外出参会、办事等零星支出。

支付起点在2000元以上的采购商品和与其他单位正常往来的经济业务,原则上应采用转帐方式支付,不得以备用金支付。

对于未能按时销账的备用金，借款的次月在工资中扣还。因经常性业务需要的采购员、销售业务员、司机等借用备用金的可在一定额度内不予扣还。具体标准由各科室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申请，经部门负责人、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年度结束，各部门应对个人借款进行专项清理，确保年末借款无余额。因出差等原因在出差回来后清理完毕。

8.4 出纳人员凭借款人提供的合法原始凭证支付备用金，对不真实、不符合制度的原始凭证支出不予受理；对弄虚作假、严重违法的原始凭证，在不予受理的同时，应予扣留，并及时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请求查明原因，追究当事人责任。

8.5 备用金的管理考核：出纳员负责对备用金进行管理，确保超出时间、超出额度的备用金按时在工资中扣还，每出现一次漏扣扣罚 50 元。”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42,694.34	176,046.56	8,066,647.78
在产品	12,997,355.45	2,539,757.11	10,457,598.34
库存商品	14,038,466.29	433,508.87	13,604,957.42
合计	35,278,516.08	3,149,312.54	32,129,203.5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58,489.80	183,255.88	8,575,233.92
在产品	4,489,571.43	2,733,616.55	1,755,954.88
库存商品	13,438,948.57	280,922.11	13,158,026.46
合计	26,687,009.80	3,197,794.54	23,489,215.2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14,584.86		12,114,584.86
在产品	15,509,701.02		15,509,701.02
库存商品	12,417,374.37		12,417,374.37
合计	40,041,660.25		40,041,660.25

2、 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波动分析

公司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40,041,660.25元、23,489,215.26元、32,129,203.54元，主要为铝合金板、铁板、不锈钢板、支架板、橡胶垫片、密封圈、螺钉、传感器及纸箱等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等。公司在产品波动较大，2018年年末公司对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的LNG气瓶在手订单增加，导致2018年年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上述订单于次年1-5月陆续确认收入；2020年3月末公司对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的LNG气瓶在手订单增加，导致2020年3月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上述订单于2020年4-6月陆续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采购、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余额与正在执行的订单情况相关。从客户下达订单到最终实现销售一般在1-3月内完成，与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匹配。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长运股份（839840）、亚普股份（603013）2018年末及2019年末存货余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2018年

单位：元

项目	青岛普天	长运股份（839840）	亚普股份（603013）
存货余额	40,041,660.25	18,717,411.69	1,370,495,038.10
营业成本	97,372,474.80	112,224,789.53	6,730,606,149.52
存货占营业成本比重	41.12%	16.68%	20.36%

2019年

单位：元

项目	青岛普天	长运股份（839840）	亚普股份（603013）
存货余额	23,489,215.26	18,735,708.36	1,375,921,826.83
营业成本	147,492,401.99	53,456,433.20	7,760,071,768.60
存货占营业成本比重	15.93%	35.05%	17.73%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波动较大，主要因LNG气瓶业务订单波动所致，公司LNG气瓶业务按订单生产，2018年年末公司对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的LNG气瓶在手订单增加，导致2018年年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上述订单于次年1-3月陆续确认收入；2019年末存货余额较小，主要因2019年末没有正在执行的LNG气瓶业务订单所致；2020年3月末公司对西安德森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的LNG气瓶在手订单增加，导致2020年3月末在产品余额较大，上述订单于2020年4-6月陆续确认收入。而长运股份（839840）主要从事塑料燃油箱、金属燃油箱等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亚普股份（603013）主要产品为传统能源和新能源乘用车塑料燃油箱总成及加油管总成等，上述两家公司均无LNG气瓶业务。

公司存货余额与市场订单需求紧密相关，公司大部分产品均按订单生产，相关原材料备货、库存商品均有订单支持，公司生产计划基本按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安排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无利息资本化情形，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公司存货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但存在呆滞积压现象，报告期内公司已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积压的存货主要为小体积LNG气瓶及其相关配件，为拓展气瓶业务范围，公司2017年、2018年为意向客户生产了小体积LNG气瓶，2019年6月份之前，小体积LNG气瓶均在正常销售。2019年下半年开始，小体积LNG气瓶市场逐渐萎缩，销售量减少，小体积LNG气瓶及其相关配件产生积压，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末和2020年3月末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9年12月末、2020年3月末小体积LNG气瓶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2,733,616.55元、2,539,757.11元。

(2) 公司对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公司存货的管理相关要求，包括对存货的领用、计价及结转的相关规定，对存货进行定期盘点的规定等。

公司在采购与付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销售与收款循环中对材料的采购与付款，材料的验收，材料的投产，产品的生产、产品的验收及发货进行了内控制度设计，并按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审批和操作，使日常经营业务纳入制度化、程序化管理。公司建立存货盘点制度，按照制度进行存货盘点，做到账实相符。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逐渐完善了存货内控管理制度，开展并逐步强化了存货内控的管理和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的内控管理制度设计完善、执行良好。

(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方法

公司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公司每期末对存货进行盘点，将积压存货单独存放，报告期期末，对积压存货和正常存货分别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积压原材料（主要为辅料、配件等），因处置价值无法确定，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积压半成品和产成品，按照废铝合金或者废不锈钢的出售价格确定估计售价，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正常存货，公司区分有订单对应和日常备货的部分，对于有订单对应的存货，按照订单价格确定估计售价，对日常备货的存货，按照近期平均销售价格确定估计售价，分别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	-

其中：固定资产			1,960,703.16
投资性房地产			-
小计			1,960,703.16
合计			1,960,703.1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持有待售资产为 2018 年由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的固定资产转入。2018 年，公司计划注销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其固定资产长期处于闲置状态，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与陕西普天签订了《固定资产处置合同》，进而公司将其持有的固定资产转到持有待售资产。2019 年 1 月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处置了上述持有待售资产。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382,659.41
预交所得税	781,140.24	406,122.49	211,084.06
合计	781,140.24	406,122.49	593,743.4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636,098.78	83,061.89		37,719,160.67
机器设备	35,220,289.50	83,061.89		35,303,351.39
模具设备	2,062,858.66			2,062,858.66
运输设备	78,472.22			78,472.22
办公设备	274,478.40			274,478.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921,911.86	914,999.68		15,836,911.54
机器设备	13,484,413.75	823,528.87		14,307,942.62
模具设备	1,172,910.52	83,536.85		1,256,447.37
运输设备	42,881.94	3,174.91		46,056.85
办公设备	221,705.65	4,759.05		226,464.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714,186.92			21,882,249.13
机器设备	21,735,875.75			20,995,408.77
模具设备	889,948.14			806,411.29
运输设备	35,590.28			32,415.37
办公设备	52,772.75			48,013.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模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714,186.92			21,882,249.13
机器设备	21,735,875.75			20,995,408.77
模具设备	889,948.14			806,411.29
运输设备	35,590.28			32,415.37
办公设备	52,772.75			48,013.7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853,009.22	6,004,623.49	221,533.93	37,636,098.78
机器设备	30,013,966.69	5,427,856.74	221,533.93	35,220,289.50
模具设备	1,546,206.25	516,652.41		2,062,858.66
运输设备	78,472.22			78,472.22
办公设备	214,364.06	60,114.34		274,478.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638,222.61	3,472,196.34	188,507.09	14,921,911.86
机器设备	10,535,582.50	3,137,338.34	188,507.09	13,484,413.75
模具设备	869,105.18	303,805.34		1,172,910.52
运输设备	30,182.29	12,699.65		42,881.94
办公设备	203,352.64	18,353.01		221,705.6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214,786.61			22,714,186.92
机器设备	19,478,384.19			21,735,875.75
模具设备	677,101.07			889,948.14
运输设备	48,289.93			35,590.28
办公设备	11,011.42			52,772.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机器设备			
模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214,786.61		22,714,186.92
机器设备	19,478,384.19		21,735,875.75
模具设备	677,101.07		889,948.14
运输设备	48,289.93		35,590.28
办公设备	11,011.42		52,772.75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机器设备	2018 年度	2,737,907.00	购置
模具设备	2018 年度	551,775.54	购置
运输设备	2018 年度	28,472.22	购置
机器设备	2018 年度	-90,544.40	处置
模具设备	2018 年度	-554,314.81	处置
机器设备	2019 年度	5,427,856.74	购置
模具设备	2019 年度	516,652.41	购置
办公设备	2019 年度	60,114.34	购置
机器设备	2019 年度	-221,533.93	处置
机器设备	2020 年 1-3 月	83,061.89	购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3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53,171.07		32,543.04			3,120,628.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781.56		62,281.56			1,500.00
存货跌价准备	3,197,794.54	365,932.09		414,414.09		3,149,312.54
合计	6,414,747.17	365,932.09	94,824.60	414,414.09		6,271,440.5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92,452.24	660,718.83				3,153,171.0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766.30	21,015.26				63,781.56
存货跌价准备		3,197,794.54				3,197,794.54
合计	2,535,218.54	3,879,528.63				6,414,747.1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20,628.03	468,094.2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00.00	225.00
存货跌价准备	3,149,312.54	472,396.88
预计负债	499,859.27	74,978.89
合计	6,771,299.84	1,015,694.97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53,171.07	472,975.6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781.56	9,567.23
存货跌价准备	3,197,794.54	479,669.18
预计负债	670,152.68	100,522.90
合计	7,084,899.85	1,062,734.9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92,452.24	373,867.8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766.30	6,414.95

预计负债	473,366.62	71,004.99
合计	3,008,585.16	451,287.78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1,370,000.00	19,170,164.14	
合计	11,370,000.00	19,170,164.14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长期资产款	1,200,525.30	786,085.30	
合计	1,200,525.30	786,085.3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854,862.84	98.10	31,785,100.84	98.60	24,224,631.77	97.90
1-2年	330,132.18	1.02	164,028.68	0.51	109,011.68	0.44
2-3年	43,131.60	0.13	43,131.60	0.13	72,937.84	0.29
3-4年	39,188.05	0.12	40,620.05	0.13	114,260.95	0.46
4-5年	112,970.95	0.35	114,240.95	0.35	35,051.69	0.14
5年以上	90,725.12	0.28	89,462.02	0.28	189,603.59	0.77
合计	32,471,010.74	100.00	32,236,584.14	100.00	24,745,497.52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067,322.59	1年以内	21.77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580,564.84	1年以内	17.19
张家港巨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50,354.32	1年以内	6.01
新乡市金鹏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450,189.00	1年以内	4.47
青岛智航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54,774.91	1年以内	4.17
合计	-	-	17,403,205.66	-	53.6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17,018.66	1年以内	22.70
新乡市金鹏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50,189.00	1年以内	9.77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99,730.73	1年以内	9.62
张家港巨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15,142.63	1年以内	5.94
江苏大利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22,054.06	1年以内	4.10
合计	-	-	16,804,135.08	-	52.13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振清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855,733.24	1年以内	15.58
陕西普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2,118,979.09	1年以内	8.56
新乡市鼎元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68,218.07	1年以内	8.36
青岛云海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26,173.98	1年以内	6.98
张家港巨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26,058.06	1年以内	6.17
合计	-	-	11,295,162.44	-	45.65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8,637.81	100.00	369,173.00	100.00
合计			708,637.81	100.00	369,173.00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无					
合计	-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泰安航天特种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72,562.00	1年以内	94.91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备件分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955.37	1年以内	4.23
内蒙鑫越德商贸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120.44	1年以内	0.86
合计	-	-	708,637.81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泰安航天特种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65,590.00	1年以内	99.03
山东优化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263.00	1年以内	0.34
北京金南风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0.00	1年以内	0.63
合计	-	-	369,173.00	-	100.00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责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1,190,747.34		
合计	1,190,747.34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年3月末，公司将预收款项余额1,190,747.34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503,821.34	100.00	87,225,895.46	100.00	68,417,908.63	100.00
合计	84,503,821.34	100.00	87,225,895.46	100.00	68,417,908.63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	125,000.00	0.15	265,000.00	0.30	10,000.00	0.01
往来款	83,433,917.11	98.73	79,188,517.64	90.79	67,856,151.59	99.18
应付股利			7,555,694.40	8.66		
预提费用	936,906.33	1.11	210,121.62	0.24	551,757.04	0.81
其他	7,997.90	0.01	6,561.80	0.01		
合计	84,503,821.34	100.00	87,225,895.46	100.00	68,417,908.63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的比例(%)
环球集团	关联方	往来款	83,433,917.11	1年以内	98.73
青岛恒安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207,199.27	1年以内	0.25
青岛城森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193,537.61	1年以内	0.23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三包费	151,720.71	1年以内	0.18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仓储费	132,075.47	1年以内	0.16
合计	-	-	84,118,450.17	-	99.55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环球集团	关联方	往来款	86,744,212.04	1年以内	99.45
徐州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三包费	110,619.47	1年以内	0.13
中铝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3
青岛昱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3
高密市华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3
合计	-	-	86,944,831.51	-	99.67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环球集团	关联方	往来款	67,856,151.59	1年以内	99.18
徐州徐工智联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仓储费	348,579.37	1年以内	0.51
山东中银世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仓储费	65,672.35	1年以内	0.10
青岛惠铭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运费	54,372.73	1年以内	0.08
包头市泓瑞汽配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仓储费	54,339.62	1年以内	0.08
合计	-	-	68,379,115.66	-	99.95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7,555,694.4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7,555,694.40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164,240.50	2,468,314.85	2,547,849.59	1,084,705.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877.02	73,877.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64,240.50	2,542,191.87	2,621,726.61	1,084,705.7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910,161.32	11,091,416.46	10,837,337.28	1,164,240.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4,105.54	804,105.5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10,161.32	11,895,522.00	11,641,442.82	1,164,240.50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0,000.00	2,197,897.28	2,357,897.28	530,000.00
2、职工福利费		26,160.42	26,160.42	
3、社会保险费		126,191.89	126,191.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4,643.71	124,643.71	
工伤保险费		1,548.18	1,548.1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8,320.00	38,000.00	37,600.00	48,7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5,920.50	80,065.26		505,985.7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164,240.50	2,468,314.85	2,547,849.59	1,084,705.7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7,810.60	9,961,780.12	9,909,590.72	690,000.00
2、职工福利费		240,324.33	240,324.33	

3、社会保险费		510,644.72	510,644.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7,336.59	427,336.59	
工伤保险费		11,076.38	11,076.38	
生育保险费		72,231.75	72,231.75	
4、住房公积金	48,720.00	130,437.00	130,837.00	48,3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3,630.72	248,230.29	45,940.51	425,920.5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910,161.32	11,091,416.46	10,837,337.28	1,164,240.50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649,224.85	715,236.7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599.28	3,294.44	7,859.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595.05	11,232.02	
教育费附加	17,815.33	4,802.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37.47	3,162.32	
印花税	2,472.49	6,897.95	3,008.65
水利基金	6,034.72	3,865.93	3,024.23
合计	729,579.19	748,491.98	13,892.58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预计负债科目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产品质量保证金	499,859.27	670,152.68	473,366.62
合计	499,859.27	670,152.68	473,366.62

2、其他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1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4,352,832.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387,739.46	1,679,345.69
未分配利润	-703,912.81	1,958,165.33	3,138,315.74
专项储备	1,112,448.24	893,003.65	562,26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4,771,368.24	15,238,908.44	15,379,927.9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1,368.24	15,238,908.44	15,379,927.95

专项储备为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计提的安全生产费。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对于关联方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如下：

《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如下：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 (一) 该企业的母公司。
- (二) 该企业的子公司。
- (三) 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四) 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五) 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六) 该企业的合营企业。
- (七) 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 (八) 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九) 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十) 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如下：

(一)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 1、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5、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 1、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 5、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6、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挂牌公司的关联法人：

1.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挂牌公司与上述第2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挂牌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间接持有挂牌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挂牌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挂牌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挂牌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环球集团	控股股东	40.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环球集团(湖北)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陕西普天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普天房地产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环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淄博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控股
濮阳县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控股
青岛普天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天水铸造机械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延京电子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临沂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环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青岛闪客鞋业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环球集团步云鞋业有限公司、青岛环球集团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管理咨询公司	管阳春控制
普天裕隆	管阳春控制
青岛环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阳春控股

青岛环普房地产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
普天裕和	管阳春控制
普天裕盛	管阳春控制
普天裕德	管阳春控制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	环球集团参股公司
偃师大红福鞋业有限公司	曾为陕西普天控股子公司，2018年1月转让
山东普天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曾为环球集团全资子公司，2019年4月转让
青岛环球纸制品有限公司	曾为环球集团控股子公司，2020年5月转让
切利姆鞋机（青岛）有限公司	曾为环球集团控股子公司，2019年9月17日注销
菏泽市牡丹区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曾为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年1月25日注销
青岛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曾为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8年11月21日注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管阳春	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
孙旭	董事长
殷太计	董事兼总经理
安传江	董事兼副总经理
徐贤亮	董事
王可栋	董事
陈燕	监事会主席
段菁	监事
杨德杰	职工监事
逢玲	董事会秘书
逢祥龙	财务负责人

上述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陕西普天	744,429.75	4.78	526,598.86	0.46	925,748.45	1.22
山东普天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33,308.06	0.31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16,150.44	0.10	4,723,783.69	4.08	7,613.32	0.01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7,693.80	0.05	168,236.83	0.15	88,837.13	0.12

青岛环球集团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84,237.62	0.11
环球集团	1,272,073.39	8.17	5,135,541.95	4.44	8,023,689.60	10.59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55,282.09	0.07
小计	2,040,347.38	13.10	10,554,161.33	9.13	9,418,716.27	12.43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与陕西普天发生的关联采购主要为燃油箱、储气筒及相关配件。因青岛普天的客户需要的部分产品暂时缺货或运输目的地离陕西普天较近，并且陕西普天也可以生产该类产品，出于成本效益和效率考虑，由陕西普天生产并通过青岛普天转手销售给最终客户，关联采购价格根据青岛普天销售给客户的价格下浮 5%定价，该定价原值主要考虑陕西普天承担了主要产品生产成本和成本波动风险，青岛普天销售给客户只承担销售费用和税金成本，定价合理。上述关联采购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p>报告期内，公司与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采购主要为机器设备。出于成本效益和效率考虑，2019 年 6-12 月，由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统一进行固定资产的集中采购，然后平价转让给各关联方，上述关联采购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p>报告期内，公司与环球集团发生的关联采购主要为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和机器设备。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环球集团借款并签订借款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按照 5.22%-6%的年化利率支付利息。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由环球集团统一进行固定资产的集中采购，然后平价转让给各关联方，上述关联采购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1,500.00	0.01	120,127.25	0.08	581,976.21	0.57
环球集团			83,795.93	0.05	165,648.15	0.16
青岛环球集团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13,269.00	0.01
青岛环球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75,805.52	0.05	43,358.71	0.04
陕西普天	188,679.24	0.94	1,412,445.87	0.89		
青岛国途鞋业有限公司					49,647.48	0.05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	444,474.48	2.22	1,793,469.18	1.13	338,234.82	0.33

小计	634,653.72	3.17	3,485,643.75	2.20	1,192,134.37	1.17
<p>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p>	<p>报告期内，公司与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销售主要为提供劳务。系因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临时订单需要，公司向其提供加工劳务，双方按市场价格结算劳务费，上述关联销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p>报告期内，公司与陕西普天发生的关联销售主要为销售燃油箱等产品及收取的委托经营管理费。因陕西普天的客户需要的部分产品暂时缺货或运输目的地离青岛普天较近，并且青岛普天也可以生产该产品，出于成本效益和效率考虑，由青岛普天通过陕西普天转手销售给最终客户，关联销售价格根据陕西普天销售给客户的价格下浮 5%定价，该定价原值主要考虑青岛普天承担了主要产品生产成本和成本波动风险，陕西普天销售给客户只承担销售费用和税金成本，定价合理。上述关联采购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p>为有效解决陕西普天与青岛普天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2019 年 12 月，环球集团、青岛普天、陕西普天签署《委托经营合同》，约定环球集团将陕西普天经营权全部委托给青岛普天经营，委托经营事项包括：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主持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与管理工作；决定公司的管理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委派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建公司管理团队；决定其他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根据实际需要购置设备与资产；其他：环球集团董事会决定委托的其他事项。委托经营管理费为 80 万元/年。委托经营期限内，陕西普天取得全部合法收入并承担全部经营费用和对外债务，青岛普天委派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由青岛普天承担。委托经营管理费的价格主要考虑青岛普天承担的委派人员成本等因素确定。上述关联销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p>报告期内，公司与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销售主要为收取的水电费。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租用环球集团厂房与公司处于同一厂区，因厂房电力系统由公司申请建立，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电费均有公司向国家电网缴纳，公司每月通过查看安装在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厂房的电表确定用电量，按照国家工业用电收费标准收取电费，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报告期公司与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签订了《供水协议》，供水价格按照国家水费收取标准约定。上述关联销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必要且价格公允。</p>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环球集团	厂房租赁	436,750.23	1,724,899.08	1,026,631.07
合计	-	436,750.23	1,724,899.08	1,026,631.07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公司因生产经营及办公需要向环球集团租赁厂房及办公场所，报告期内公司与环球集团签订了《租赁协议》，租金参考当地平均水平，按100元/平方米/年计算，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关联租赁必要且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陕西普天			1,552,545.14	100.00		
小计			1,552,545.14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生的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为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向陕西汽配处置固定资产，公司计划注销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其固定资产长期处于闲置状态，青岛普天西安分公司与陕西普天签订了《固定资产处置合同》，此次转让价格按照账面价值平价转让，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环球集团	79,188,517.64	7,257,722.93	3,012,323.46	83,433,917.11
合计	79,188,517.64	7,257,722.93	3,012,323.46	83,433,917.11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环球集团	67,856,151.59	140,009,496.99	128,677,130.94	79,188,517.64
合计	67,856,151.59	140,009,496.99	128,677,130.94	79,188,517.64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环球集团	75,352,407.60	84,298,925.08	91,795,181.09	67,856,151.59
合计	75,352,407.60	84,298,925.08	91,795,181.09	67,856,151.59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青岛永发模塑有限公司	181,499.12	1,471.15	-	水电费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安传江			3,000.00	备用金
陕西普天		1,267,631.24		处置固定资产
小计	181,499.12	1,267,631.24	3,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陕西普天	596,608.54	596,608.54	2,118,979.09	货款
临沂闪客鞋业有限公司			38,140.96	货款
环球集团	226,390.54	226,390.54		货款
赛特环球机械(青岛)有限公司	15,504.43	15,504.43		货款
小计	838,503.51	838,503.51	2,157,120.05	-
(2) 其他应付款	-	-	-	-
环球集团	83,433,917.11	86,744,212.04	67,856,151.59	往来款、应付股利
小计				-
(3) 预收款项	-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年3月末，公司将陕西普天预付的委托管理费余额 566,037.74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科目。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21日，环球集团与青岛普天有限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定环球集团将已在国家商标局注册登记的第6类商标（注册号：20793213）许可青岛普天有限使用，商标使用费为0元，许可使用的期限为2019年1月21日至2027年9月19日。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1、决策程序

(1)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并将关联交易的金额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公司通过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章程》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如下：

第三十八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 审议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提供担保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以上且超过3000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交易；

.....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第七十六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大会决议的通知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一)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二) 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三) 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

第一百〇四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八) 在本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关联交易等事项；

.....

第一百〇八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为：

(一)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 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以上的交易，且超过 300 万元。

与同一关联方、或与不同关联方进行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第一百一十六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第四条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 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 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三) 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应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的原则，原则上不偏离

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的，应以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标准来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

（四）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包括全体股东与该交易均有关联关系，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可选择回避表决的情形等）外，应当回避表决；

（五）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或股东，应当回避；

（六）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

（七）公司应当与关联人就关联交易签订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当明确、具体、可执行。

第十二条除本制度另有规定外，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50万元的关联交易，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低于0.5%或未超过300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查批准，但交易对方与董事长有关联关系情形的除外。

（二）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5%以上且超过300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四）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以上且超过3000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交易，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情况，但当时公司章程和有关制度对此类事项未作出特殊约定，表决程序过于简单化，且未形成有关规范性决议文件。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和决策。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2020年7月15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预计2020年4-12月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确认，并对公司2020年4-12月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青岛普天的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保证不利用与公司的特殊关系和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保持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无投资或控制的企业/其他经济实体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

2、本人将来若有投资或者控制的企业/其他经济实体，在不与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将保证本人投资或者控制的企业/其他经济实体，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本人将保证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其他经济实体，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利益，不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公司股东造成损失，本人将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的亲属（包括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是不可撤销的承诺。”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2020年4月，青岛普天注册资本由1,001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1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3月，普天有限拟改制设立股份公司，委托山东汇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2020年3月7日，山东汇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汇德评报字（2020）第015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报告结论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委估账面净资产在持续经营等的假设前提下的评估结论如下：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3,273.37万元，

评估价值为 13,779.12 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 505.75 万元，增值率为 3.81%；负债账面价值为 11,740.61 万元，评估价值为 11,740.61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总额账面价值为 1,532.76 万元，评估价值为 2,038.51 万元，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 505.75 万元，增值率为 33.00%。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第二十三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决定，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2020 年 3 月 22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其中关于股利分配的政策的规定具体如下：

第一百五十三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四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六条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7,555,694.40	是	是	否
2018年12月29日	2018年	179,52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 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由于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效应巨大，已成为驱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之一。为进一步扶持汽车产业的发展并鼓励汽车行业的产业升级及重组整合，国家发改委、国务院相继发布了《关于汽车工业结构调整意见的通知》、《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受到国家产业和行业政策的监管，如果未来的产业或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将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研究行业政策导向和发展机会，不断加强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增加产品系列的完整度，提升产品的质量和性能，持续开发新客户，拓展市场空间，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减小汽车产业政策变化导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以不锈钢和铝合金为主，上游产品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原材料成本。近年来国际国内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成本相应波动。虽然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不断提高存货周转率，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将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的影响及时传导到下游市场，将会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现有供应商和客户合作，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新市场，以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实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严格控制存货结存数量，提高存货周转率，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3、 技术更新风险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完成了一定的技术积累，信誉及口碑良好，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如果不能及时发掘用户需求的变化，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用户需求的领先产品，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下降，订单流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及时发掘市场用户需求变化，同时，将继续重视技术创新工作，加强技术研发工作促进产品升级，并通过激励政策等引进人才的方式增强企业竞争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寻求与高校合作研发的机会，提高企业核心技术创新能力。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率 15% 的优惠政策。如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公司无法续期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公司未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提升，可能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引进高层次的研发人员，进一步提高研发水平和公司产品的科技含量，继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同时提高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提高公司应对风险能力，以减少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5、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比重相对较高。2020 年 3 月末、2019 年末、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210.82 万元、6,306.39 万元、4,568.81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45.10%、45.16%、40.60%，报告期内各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余额分别为 312.06 万元、315.32 万元、249.25 万元，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虽然公司已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如果一旦发生坏账，可能因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积极扩大市场、提升业绩的同时，不断完善销售管理制度，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能力，减轻坏账损失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管阳春直接持有公司 15.7433% 的股份，并通过环球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40% 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7433% 的股份，管阳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管阳春有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建立和完善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等；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培训，使得公司“三会”运作更加规范有效，切实履行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的相关制度。

7、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来自前 5 大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87%、84.88%、83.54%，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和对单一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如果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公司会保持与现有客户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保证公司获取稳定的利润；
- (2) 公司会扩大销售队伍以提高客户开拓能力，通过增加新客户，来降低单一客户的比重，

同时，逐步提高产品知名度，加大直接向整车制造企业销售 LNG 车载气瓶的比重；

(3) 公司将加大产品开发力度，通过新产品进军生物医疗领域，从而增加客户范围。

8、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向前 5 大供应商采购的合计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89%、56.15%、50.29%，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供应商出现重大变化，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会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合作，做好供应商的维护工作，保证供应商的有序供货；

(2) 公司将不断储备新的合格供应商，不会因现有供应商的变动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9、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6.06%、89.04% 和 89.16%。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股本规模偏小，虽然公司负债主要为对控股股东环球集团的借款，但若未来未能做好资金筹划工作，将面临偿债能力风险，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增加股权融资比例，控制资产负债率。2020 年 4 月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1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收到的环球集团及新增 168 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款 30,066,815.00 元，全部用于偿还环球集团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

10、LNG 车载气瓶销售订单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公司 LNG 车载气瓶业务收入分别为 3,514.59 万元、8,162.38 万元、168.03 万元，销售收入波动较大，该业务客户主要为 LNG 装备生产企业和少量整车制造企业，LNG 装备生产企业因临时产能不足或其订单时间安排问题向公司采购 LNG 车载气瓶，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进行订单式生产和销售。来自 LNG 装备生产企业的订单具有很大不确定性，订单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销售规模、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会保持与现有客户的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保证公司获取稳定的利润；

(2) 公司会逐步提高产品知名度，加大直接向整车制造企业销售 LNG 车载气瓶的比重。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两年的发展规划情况如下：

(1) 夯实现有客户。

在满足现有客户已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的业务机会，以期增加更多的业务资源和订单。夯实省内主战场、扩大产品系列，从轻卡油箱扩展到重卡，储气筒、LNG 气瓶等产品。突破市内市场份额，通过尿素油箱新产品，复攻本地市场，进一步提高市内市场占有率。

(2) 开拓新客户。

在保证已有产品质量的前提下，积极开拓新客户，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标准的要求，同时进军生物医疗新领域，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

（3）优化管理、提高效率。

公司将不断优化内部管理，通过 ERP 管理软件和 IATF16949 管理体系，优化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效率。通过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提高自动化办公水平，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动态对标优秀企业、持续改进、分析优化，制定满足产品需求的企业标准，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水平。提高费用成本的投入产出效率，以尽可能少的费用成本追求最大产出。

（4）加大资本投入、提升生产能力。

公司控股股东将持续提供资金支持，保证企业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同时，公司将适时扩大产能，增设三条自动化生产流水线，提高交单能力，为市场开拓提供坚强后盾。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孙旭 殷太计 安传江

孙旭

殷太计

安传江

徐贤亮

徐贤亮

王可栋

王可栋

全体监事（签字）：

陈燕 段菁 杨德杰

陈燕

段菁

杨德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殷太计 安传江 逢玲 逢祥龙

殷太计

安传江

逢玲

逢祥龙

法定代表人（签字）：

殷太计

殷太计



青岛普天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30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智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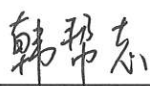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肖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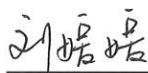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王景毅



韩帮志



刘媛媛



李超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张崑崑 王智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Signatur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牟敦潭



王丽丽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9月30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